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16樓

電話：(02)2708-769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4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8~4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9~115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115~141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141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42~143	三二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1	四三
(十一) 其 他	144~182 , 184~310 , 310~321	三三~三五 , 三七~三八 , 四十~四二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2	四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2	四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323	四四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23	四四
5. 主要股東資訊	323	四四
(十三) 資本風險管理	310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182~183	三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國泰金控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淑 婉

林淑婉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旭然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5 月 15 日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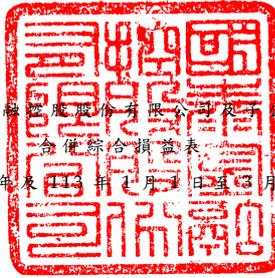
代 碼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三十及三一)	\$ 300,176,221	2	\$ 331,924,124	2	\$ 310,087,265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19,582,253	2	304,995,700	2	297,753,006	2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七、三十及三一)	2,001,122,029	14	2,029,794,871	15	1,935,812,010	15		
121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八及三一)	1,084,422,399	8	1,032,941,639	8	951,433,283	7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4,972,689,105	36	4,905,021,138	36	4,800,968,914	37		
12300	避險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五)	16,924	-	6,615	-	70,944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四)	32,272,659	-	39,225,129	-	46,402,697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四、五、十及三十)	278,448,464	2	306,818,735	2	281,671,665	2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76,843	-	1,724,232	-	5,719,735	-		
13300	待出售處分群組—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	-	-	-	25,955,138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四、五、十二及三十)	3,156,872,677	23	3,081,678,906	22	2,797,404,826	22		
137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23,826,403	-	19,634,708	-	15,816,126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附註四、十四、三十及三一)	64,300,872	-	62,945,904	-	34,906,408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四及二五)	800,967,681	6	810,353,665	6	788,923,831	6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五、十五、三十及三一)	484,949,395	4	481,132,365	4	468,695,281	4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109,784,620	1	109,547,868	1	108,175,655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5,366,724	-	5,124,668	-	5,057,725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四、十八及四十)	32,757,635	-	33,152,377	-	34,268,462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87,506,821	1	87,844,767	1	87,224,698	1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三十及三一)	111,302,999	1	123,282,926	1	84,660,842	1		
19999	資 產 總 計	<u>\$ 13,868,142,724</u>	<u>100</u>	<u>\$ 13,767,150,337</u>	<u>100</u>	<u>\$ 13,081,008,511</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173,213,770	1	\$ 184,682,667	1	\$ 124,403,847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五及七)	167,647,869	1	203,998,439	2	182,038,241	1		
22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五)	3,024,385	-	2,591,575	-	1,498,788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四)	31,047,321	-	21,953,912	-	32,031,582	-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附註十九)	86,732,057	1	91,876,330	1	69,363,803	1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三十)	108,350,235	1	101,378,430	1	99,670,773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8,018,069	-	6,651,714	-	1,111,498	-		
23300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附註四及十一)	-	-	-	-	7,615,778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十及三十)	3,874,254,412	28	3,783,367,486	27	3,449,622,131	26		
24000	應付債券 (附註二一)	249,456,157	2	248,957,330	2	187,114,620	1		
24400	其他借款 (附註二二)	40,226,412	-	39,908,290	-	15,942,547	-		
24600	負債準備 (附註四、二三及二四)	7,270,316,832	53	7,191,592,811	52	7,080,406,324	5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850,710,923	6	855,810,849	6	848,873,358	7		
2600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19,857,849	-	19,654,750	-	19,365,514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76,462,230	1	73,089,394	1	66,123,104	1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三十)	25,214,071	-	35,109,655	-	20,960,836	-		
29999	負債合計	<u>12,984,532,592</u>	<u>94</u>	<u>12,860,623,632</u>	<u>93</u>	<u>12,206,142,744</u>	<u>9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二六)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146,692,102	1	146,692,102	1	146,692,102	1		
31103	特別股股本	15,333,000	-	15,333,000	-	15,333,000	-		
31500	資本公積	203,133,269	2	203,143,822	2	202,835,087	2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8,018,683	-	78,018,683	-	72,994,637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30,128,217	2	230,128,217	2	378,461,911	3		
32011	未分配盈餘	305,588,347	2	273,370,397	2	88,475,047	1		
32500	其他權益	(112,779,994)	(1)	(57,994,700)	-	(43,964,560)	-		
3100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66,113,624	6	888,691,521	7	860,827,224	7		
39500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及二六)	17,496,508	-	17,835,184	-	14,038,543	-		
39999	權益合計	<u>883,610,132</u>	<u>6</u>	<u>906,526,705</u>	<u>7</u>	<u>874,865,767</u>	<u>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3,868,142,724</u>	<u>100</u>	<u>\$ 13,767,150,337</u>	<u>100</u>	<u>\$ 13,081,008,51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及三十)	\$ 84,342,595	79	\$ 78,594,609	68
51000	利息費用 (附註四及三十)	(17,229,895)	(16)	(16,169,523)	(14)
49600	利息淨收益	<u>67,112,700</u>	<u>63</u>	<u>62,425,086</u>	<u>54</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附註四、二五、二七及三十)	4,820,936	4	3,418,390	3
49810	保險業務淨損益 (附註四、二七及三十)	(1,089,963)	(1)	7,097,208	6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附註四及七)	(67,064,462)	(63)	(53,299,075)	(46)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3,235,396	3	3,177,277	3
498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附註四)	889,715	1	1,235,941	1
498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附註四及九)	1,727,260	2	156,283	-
49870	兌換利益 (附註四)	44,845,252	42	130,852,097	112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四)	(405,768)	-	(380,310)	-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十四)	972,720	1	549,747	-
4989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附註四及七)	61,736,462	58	(27,606,469)	(24)
499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附註三十)	(10,517,595)	(10)	(11,058,431)	(9)
4xxxx	淨 收 益	<u>106,262,653</u>	<u>100</u>	<u>116,567,744</u>	<u>100</u>
58300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附註二三及二七)	(40,334,303)	(38)	(46,209,644)	(40)
581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353,351)	(1)	(2,302,172)	(2)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七及三十)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16,056,772)	(15)	(15,039,152)	(13)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21,274)	(2)	(2,017,163)	(2)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9,119,611)	(9)	(7,770,682)	(6)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27,297,657)	(26)	(24,826,997)	(21)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7,277,342	35	43,228,931	37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八)	(5,062,686)	(5)	(5,442,168)	(5)
610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u>32,214,656</u>	<u>30</u>	<u>37,786,763</u>	<u>32</u>
62500	停業單位損失 (附註十一)	-	-	(224,334)	-
69000	本期淨利	<u>32,214,656</u>	<u>30</u>	<u>37,562,429</u>	<u>32</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八)				
6956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5)	-	(2,330)	-
695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 (損失) 利益	(5,157,493)	(5)	16,000,350	14
6956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變動金額來自信用風險	410,648	1	209,796	-
695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40,406	-	(76,119)	-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八)	154,150	-	(155,801)	-
695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74,597	2	3,697,031	3
69581	避險工具之損失	(127,967)	-	(372,051)	-
695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利益 (損失)	8,573,571	8	(11,676,934)	(10)
695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39,568	-	323,479	-
6959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61,736,462)	(58)	27,606,469	24
6957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八)	(491,109)	-	685,372	-
69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55,120,676)	(52)	36,239,262	31
69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906,020)</u>	<u>(22)</u>	<u>\$ 73,801,691</u>	<u>63</u>
	淨利歸屬於：				
69901	本公司業主	\$ 32,015,307	30	\$ 38,108,670	33
69903	非控制權益	<u>199,349</u>	<u>-</u>	<u>(546,241)</u>	<u>(1)</u>
69900		<u>\$ 32,214,656</u>	<u>30</u>	<u>\$ 37,562,429</u>	<u>3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本公司業主	(\$ 22,567,344)	(21)	\$ 72,875,554	62
69953	非控制權益	(338,676)	(1)	926,137	1
69950		<u>(\$ 22,906,020)</u>	<u>(22)</u>	<u>\$ 73,801,691</u>	<u>6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	<u>\$ 2.18</u>		<u>\$ 2.60</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70001	基本每股盈餘	<u>\$ 2.18</u>		<u>\$ 2.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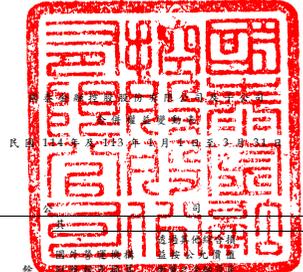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之 業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特 別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避 險 工 具 之 損 益	指 定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再 衡 量 數			採 用 覆 蓋 法 重 分 類 之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總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6,692,102	\$ 15,333,000	\$ 202,793,453	\$ 72,994,637	\$ 378,461,911	\$ 50,240,458	-	\$ 12,961,984	\$ 14,758,415	\$ 510,499	(\$ 833,793)	(\$ 1,117,660)	\$ 12,612,706	(\$ 60,150,205)	(\$ 1,762,024)	\$ 788,054,685	\$ 13,390,967	\$ 801,445,652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子 公 司、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變 動 數	-	-	41,634	-	-	(144,649)	-	-	-	-	-	-	-	-	(103,015)	-	-	(103,015)
D1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38,108,670	-	-	-	-	-	-	-	-	-	38,108,670	(546,241)	37,562,429
D3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3,375,529	6,061,344	(297,722)	167,837	(3,683)	(3,706)	25,467,285	-	-	34,766,884	1,472,378	36,239,262
D5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38,108,670	3,375,529	6,061,344	(297,722)	167,837	(3,683)	(3,706)	25,467,285	-	-	72,875,554	926,137	73,801,691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270,568	-	(270,568)	-	-	-	-	-	-	-	-	-	-
O1	非 控 制 權 益 變 動	-	-	-	-	-	-	-	-	-	-	-	-	-	-	-	-	(278,561)	(278,561)
Z1	113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146,692,102	\$ 15,333,000	\$ 202,835,087	\$ 72,994,637	\$ 378,461,911	\$ 88,475,047	(\$ 9,586,455)	(\$ 8,967,639)	\$ 212,777	(\$ 665,956)	(\$ 1,121,343)	\$ 12,609,000	(\$ 34,682,920)	(\$ 1,762,024)	\$ 860,827,224	\$ 14,038,543	\$ 874,865,767	
A1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6,692,102	\$ 15,333,000	\$ 203,143,822	\$ 78,018,683	\$ 230,128,217	\$ 273,370,397	(\$ 7,585,169)	(\$ 13,142,474)	(\$ 354,267)	(\$ 420,102)	\$ 1,075,791	\$ 12,609,000	(\$ 50,177,479)	\$ -	\$ 888,691,521	\$ 17,835,184	\$ 906,526,705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子 公 司、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變 動 數	-	-	(10,553)	-	-	21,776	-	(21,776)	-	-	-	-	-	-	(10,553)	-	(10,553)	
D1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32,015,307	-	-	-	-	-	-	-	-	-	32,015,307	199,349	32,214,656
D3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2,713,455	2,345,409	(101,398)	328,518	1,243	-	(59,869,878)	-	-	(54,582,651)	(538,025)	(55,120,676)
D5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32,015,307	2,713,455	2,345,409	(101,398)	328,518	1,243	-	(59,869,878)	-	-	(22,567,344)	(338,676)	(22,906,020)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180,867	-	(180,867)	-	-	-	-	-	-	-	-	-	-
Z1	114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146,692,102	\$ 15,333,000	\$ 203,133,269	\$ 78,018,683	\$ 230,128,217	\$ 305,588,347	(\$ 4,871,714)	(\$ 10,999,708)	(\$ 455,665)	(\$ 91,584)	\$ 1,077,034	\$ 12,609,000	(\$ 110,047,357)	\$ -	\$ 866,113,624	\$ 17,496,508	\$ 883,610,1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7,277,342	\$ 43,228,931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	(136,2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0,456	1,384,062
A20200	攤銷費用	710,818	806,688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1,353,351	2,302,17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1,753,244	54,931,448
A20900	利息費用	17,229,895	16,195,736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1,727,260)	(156,283)
A21200	利息收入	(84,342,595)	(78,628,260)
A21300	股利收入	(4,474,484)	(2,598,233)
A21400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67,620,386	110,461,971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1,109,859	11,788,72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972,720)	(549,747)
A2245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損失	(61,736,462)	27,606,46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益)	3,892	(66,193)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74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05,451)	(838,54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5,768	380,31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3,967)	-
A24300	出售不良債權之利益	(65)	-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61,590	2,777
A29900	其他項目	(76,839)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7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6,817,717)	(1,013,153)
A7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27,098	131,399,629
A711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152,250)	(68,782,738)
A711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5,455,514)	(71,653,964)
A71140	避險之金融資產	-	(441,987)
A71160	應收款項	31,550,381	(31,917,222)
A71170	貼現及放款	(76,528,467)	(115,023,064)
A71180	再保險合約資產	(4,220,700)	(251,028)
A71200	其他金融資產	3,482,407	(640,150)
A71990	其他資產	(1,976,752)	1,248,417
A7211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1,468,897)	7,272,993
A7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4,850,148)	(77,578,501)
A72130	避險之金融負債	294,534	(539,112)
A7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991,427	6,052,740
A72160	應付款項	3,086,139	9,255,865
A72170	存款及匯款	90,886,926	(47,360,557)
A7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13,026)	(319,166)
A72190	負債準備	277,464	53,837
A72200	其他金融負債	771,858	(1,049,954)
A72990	其他負債	(6,046,717)	(8,518,448)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102,485,196)	(83,691,5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3,058,325	75,896,57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421,564	2,567,8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126,284)	(12,484,7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6,649)	(883,2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858,240)	(18,595,0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32,188)	(\$ 6,957,088)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0,977	5,836,78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423)	(203,10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947	592,071
B024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87,17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167,851)	(831,5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9	153,28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1,676)	(155,51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210,401)	(5,888,863)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13,520
B06300	已收現之出售不良債權	19,418	-
B06700	其他資產	<u>14,031,145</u>	<u>(20,001,21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492,131</u>	<u>(27,441,6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	(5,157,554)	(7,16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11,000,000
C01800	其他借款	262,187	2,941,49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06,150)	(488,313)
C04400	其他負債	(4,124,865)	(3,273,35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78,5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9,526,382)</u>	<u>2,741,264</u>
DDDD	匯率及購買力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040,156)</u>	<u>(467,15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0,932,647)	(43,762,67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57,527,266</u>	<u>602,451,75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26,594,619</u>	<u>\$ 558,689,08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0,176,221	\$ 310,087,265
E00212	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39,034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94,145,739	198,260,085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32,272,659</u>	<u>46,402,69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26,594,619</u>	<u>\$ 558,689,0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國泰金控)係於 90 年 12 月 31 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人壽)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轉換後國泰人壽成為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國泰人壽之股票自該日起下市，改以本公司之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91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產險)及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銀行)進行股份轉換，轉換後國泰產險及國泰銀行成為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91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與世華聯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世華銀行)進行股份轉換，轉換後世華銀行成為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92 年 10 月 27 日，世華銀行與國泰銀行依金融機構合併法及相關法令規定進行合併，合併後世華銀行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世華銀行)。本公司於 95 年 8 月 25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國泰世華銀行為擴大經營規模並提高競爭力，以 96 年 1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6 年 12 月 29 日概括承受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特定資產負債及營業。

93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以發起設立方式成立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綜合證券)。子公司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創投)設立於 92 年 4 月 10 日，於 98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子公司怡泰創投、怡泰貳創投及怡泰管顧合併，以國泰創投為存續公司。100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取得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投信)，於 100 年 6 月 24 日以現金購買方式取得國泰投信全部已發行股份。

國泰人壽參與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辦理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寶人壽）及幸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幸福人壽）資產、負債及營業概括讓與標售案且得標，於 104 年 3 月 27 日簽訂概括讓與及承受合約，並以 104 年 7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概括承受國寶人壽及幸福人壽除保留資產負債外之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

92 年 7 月 29 日起，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全球存託憑證方式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金融控股公司業。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5 月 15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註：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

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該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7「保險合約」及相關修正

IFRS 17 係規範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FRS 4「保險合約」。IFRS 17 及相關修正主要規範如下：

保險合約之彙總層級

合併公司應辨認保險合約組合。一組合係指包含具類似風險並共同管理之合約。屬於特定產品線之合約具有類似風險，故若其係共同管理則應納入同一組合。合併公司應將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組合至少劃分為：

- (1) 原始認列時為虧損性之合約群組；
- (2) 原始認列時後續並無成為虧損性之顯著可能之合約群組；及
- (3) 組合中剩餘合約之群組。

合併公司不得將發行間隔超過一年之合約納入同一群組中，並應對所決定發行之合約群組適用 IFRS 17 之認列及衡量規定。

認 列

合併公司應於下列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1) 該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
- (2) 該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筆付款到期日；與
- (3) 對虧損性合約之群組，當該群組成為虧損性時。

原始認列之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合併公司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履約現金流量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之調整，以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代表合併公司將於未來提供服務時認列之未賺得利潤。除非保險合約群組為虧損性合約，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時，應以一金額衡量合約服務邊際俾使不因下列各項而產生收益或費損：

- (1) 履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原始認列；
- (2) 於該日源自群組中之合約之所有現金流量；
- (3) 於原始認列日對下列項目之除列：
 - A. 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及

B. 就與合約群組有關之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所有其他資產或負債。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應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之總和重新衡量保險合約群組之帳面金額。剩餘保障負債包含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加計合約服務邊際，已發生理賠負債則包含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若後續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成為虧損性（或更加虧損），應立即認列損失於損益。

虧損性合約

原始認列時，若分攤至保險合約之履約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以及於該日源自合約之所有現金流量之合計數為淨現金流出，則該保險合約係屬虧損性。合併公司應就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淨流出認列損失於損益，俾使該群組之負債帳面金額等於履約現金流量，且該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為零。於先前認列之虧損金額已迴轉前，將不會產生合約服務邊際且不會有保險合約收入之認列。

保費分攤法

保險合約群組於原始認列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合併公司得選擇適用保費分攤法簡化保險合約群組之衡量：

- (1) 合併公司合理預期適用保費分攤法所產生對群組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與適用一般模型所產生之衡量無重大差異；或
- (2) 保險合約群組內每一合約之保障期間為一年以內。

若於群組開始時，合併公司預期履約現金流量之重大變異性將影響理賠發生前之期間內對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則不符合上述(1)之情況。

適用保費分攤法時，原始認列之剩餘保障負債係：

- (1) 原始認列時收取之保費；
- (2) 減除該日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及
- (3) 加計或減少於原始認列日對下列項目之除列：

A. 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及

B. 就與合約群組有關之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所有其他資產或負債。

剩餘保障負債於後續將調整期間內收取之保費、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攤銷、減除已提供服務認列為保險收入之金額，及減除已支付或移轉予已發生理賠負債之所有投資組成部分。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係屬金融工具且其並未包括顯著保險風險之移轉。合併公司若發行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亦發行保險合約，則該合約亦應適用 IFRS 17 之規定。

修改與除列

當保險合約被修改且符合特定條件，屬實質修改時，合併公司應除列原始合約並將修改後合約視為一新合約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應於保險合約消滅或被實質修改時除列保險合約。

過渡規定

合併公司原則上應完全追溯適用 IFRS 17。惟實務上不可行時，合併公司得選擇適用修正式追溯法或公允價值法。

修正式追溯法係指合併公司應採用合理且可驗證資訊並且充分利用完全追溯法下所適用之資訊以達到最接近採完全追溯下之結果，但僅限於無須耗費過度成本或投入下之可得資訊。惟若無法取得合理且可驗證資訊則應採用公允價值法。

於公允價值法下，合併公司藉由比較保險合約群組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履約現金流量於該日衡量金額之差異，以決定轉換日之合約服務邊際。

金融資產之重新指定

於 IFRS 17 之初次適用日，已適用 IFRS 9 之企業對於符合 IFRS 17 第 C29 段規定之金融資產可重新指定並重分類。企業無須重編比較資訊以反映該等資產重分類之變動，故該等金融資產先前帳面金額與其於初次適用日帳面金額間之差異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初始保留盈餘（或適當之其他權益）中。企業若重編比較資訊，重編資訊須反映 IFRS 9 對該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之規定。

另外，對初次適用 IFRS 17 前已適用 IFRS 9 之企業，就 IFRS 17 初次適用日之比較期間內已經除列之金融資產，企業可依個別金融資產為基礎選擇適用分類覆蓋法（Classification overlay）之規定，如同該等金融資產於比較期間已依 IFRS 17 第 C29 段重新指定規定予以重分類。

2.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 會計準則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

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交易當時或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及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所有投資性不動產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者，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於公允價值能可靠決定或建造完成時（孰早者），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及設備。不動產及設備之不動產於結束自用或依實際用途決定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至權益中之重估增值項下，於該資產除列時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八。

另，合併公司為減少 IFRS 9 之適用日早於 IFRS 17「保險合約」所產生之對損益波動影響，選擇採 IFRS 4「保險合約」之覆蓋法，將續後評價之公允價值變動從損益中移除，改而表達於其他綜合損益，採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需同時符合下列條件：

- a. 與 IFRS 4 有關之活動而持有者；
- b. 在 IFRS 9 下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但在 IAS 39 下並非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
- c. 企業於首次適用 IFRS 9 時指定適用覆蓋法，或於新資產原始認列或新符合條件時予以指定。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合併公司將合約期間 12 個月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歸類為約當現金。

與第三方之合約導致使用受限制之活期存款亦屬於現金，除非該等限制改變存款之性質，而使其不再符合現金之定義。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

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與貼現及放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與貼現及放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表外承諾衡量違約暴險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國泰人壽及國泰產險參照「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等情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將放款資產分別列為正常（第一類）、應予注意（第二類）、可望收回（第三類）、收回困難（第四類）及無望收回（第五類），其備抵呆帳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

-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 0.5%、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 2%、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 10%、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 50%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總和。
-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總和之 1%。
- C.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除前述評估外，國泰人壽及國泰產險另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6096 號令規定，為強化保險業對特定放款資產之損失承擔能力，其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

國泰世華銀行係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1%、2%、10%、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數並考量其他相關法令之提存數為備抵損失及保證責任準備；並考量主管機關規定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及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第一類餘額，備抵損失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為備抵

損失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並與前述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結果取孰高者衡量備抵損失。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當期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損失之迴轉。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同時符合：(a)目前具備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以抵銷已認列金額，及；(b)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5) 金融資產重分類

合併公司於且僅於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應依 IFRS 9 之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若依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該項重分類應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合併公司不得重編所有先前已認列之利益、損失（包括減損利益或損失）或利息。

合併公司若將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該金融資產應於重分類日按其公允價值重分類。惟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

積利益或損失於重分類日自權益移除並就該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作調整，因此，該金融資產於重分類日之衡量如同過去即已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此調整影響其他綜合損益但不影響損益，因而非屬重分類調整。有效利率與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不因重分類而調整。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八。

B. 財務保證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匯率交換及選擇權等，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

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5.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發生修改，合併公司評估是否導致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列。若導致除列，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處理。若未導致除列，合併公司以修改後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合併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合併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十三)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或現金流量避險。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

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會計處理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避險工具之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屬避險有效而累計列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金額，係於處分或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 債票券附條件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五)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合併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辦理之。

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合約產生者，皆分別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於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 IFRS 4 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十六) 保險負債

1. 國泰人壽

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人員簽證。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未分別認列其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整體合約係分類為負債。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及依金管保財字第11004925801號令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1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1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並按險別提存之；未報保險賠款準備係針對傷害保險及保險期間1年以下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提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之計算說明書所記載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12條規定之修正制、各商品報主管機關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及依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辦法計算提列。

依110年8月24日金管保財字第11004931041號函規定，自92年保單年度起之有效保單，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需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計算提列。

依101年1月19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0530號函規定，自101年度起，人身保險業應將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部分未沖

銷之備抵呆帳餘額，自特別準備轉入壽險責任準備－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未沖銷備抵呆帳，並應將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9 條規定之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轉入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重大事故準備收回。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並調減保留盈餘。國泰人壽於 103 年度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依 103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61 號令規定評估後，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國泰人壽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險單業務之（分紅前）稅前損益，並轉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可分配紅利盈餘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國泰人壽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係全數提列為保險負債項下之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 1 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並依各商品報主管機關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另，保險期間 1 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 1 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 其他準備

係依照 IFRS 3「企業合併」，就所取得之可辨認個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入帳時，因反映所承受保險契約之公允價值，所增提之其他準備。

(7)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 IFRS 4 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2.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陸家嘴國泰人壽）

保險負債係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各項責任準備（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賠款準備及壽險責任準備），其提列之金額係依據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備之精算師所出具之精算報告。

3.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越南國泰人壽）

保險負債係依照越南政府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各項責任準備（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賠款準備及壽險責任準備），其提列之金額係依據經越南政府核備之精算師所出具之精算報告。

4.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保險合約所提存之保險負債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及「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等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精算人員查核簽證。各項保險負債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應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提存。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規定提存。

核能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規定提存。

未滿期保費準備提存方式，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由精算人員依各險特性決定（非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變更），年底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據精算人員查核簽證之金額認列。

(2) 賠款準備

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賠款準備，係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提存。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之賠款準備，係依「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規定提存。

核能保險之賠款準備，係依「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規定提存。

(3) 特別準備

特別準備金包含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及其他因特殊需要而加提之特別準備金。

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國泰產險依自留滿期純保費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餘額之孳息之總和扣除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餘額，全數提存為特別準備金；自留滿期純保費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餘額之孳息之總額小於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總和者，其差額由收回以前年度累積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仍有不足者，其差額以備忘分錄記載，由以後年度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收回彌補之。

另，依據 101 年 11 月 9 日金管會公告訂定之「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國泰產險將 101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於負債項下，除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核能保險、政策性住宅地震基本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外其他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優先補足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達滿水位，提列於負債項下後，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依 IAS 12 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特別準備科目。另依據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金管保財字第 11101405951 號令修正上述注意事項，並更名為「強化財產保險業巨災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依據該注意事項之第八點，發生巨災所致實際自留賠款超過扣除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預期賠款，或累積提存總額達滿水位時，應依據「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第三點規定辦理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上述提列於負債項下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沖減或收回係依前述應注意事項辦理。

A.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符合政府發布之重大災情，其單一事故發生時，個別公司累計各險別自留賠款合計達新臺幣 3,000 萬元，且全體財產保險業各險別合計應賠款總金額達新臺幣 20 億元以上者，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 15 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其提存年數超過 30 年者，始得收回。

B.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自留業務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部分之 15% 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然針對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則應就其差額部分之 75% 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自留業務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依主管機關訂定應注意事項辦理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 60% (針對傷害保險及健康保險為 30%) 時，其超過部分應予收回處理。商業性地震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 18 倍，颱風洪水保險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 8 倍時，其超過部分，應收回以收益處理。

(4) 保費不足準備

對於各險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已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5) 責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健康保險最低責任準備金之提存，係採用一年定期修正制。具特殊性質之健康保險，其提存標準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6) 負債適足準備

依 IFRS 4 規定需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之合約，應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估計其未來現金流量，就已認列保險負

債進行適足性測試，如測試結果有不足情形，應將其不足金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金。

(十七) 負債適足性測試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IFRS 4 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報導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依商品類型群組為測試基礎，採預期成本法，並依照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相關之精算實務處理原則，現時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當評估結果顯示已認列保險負債（減除相關無形資產後）之帳面價值已有不足，則將不足數認列為當期費損。

上述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並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十八)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

(十九)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提列，國泰人壽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於負債項下提存之準備屬之。

(二十) 收入及相關費用之認列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 國泰人壽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其相

對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

(2) 陸家嘴國泰人壽

保險業收入、支出之認列係依照當地政府頒訂之相關會計準則處理。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收取保費填發發票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則於支付時列帳，於決算時再按權責基礎估列入帳。

(3) 越南國泰人壽

保險業收入、支出之認列係依照當地政府頒訂之相關會計準則處理。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收取保費填發發票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則於支付時列帳，於決算時再按權責基礎估列入帳。

2.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1) 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2)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之認列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3) 客戶忠誠計畫

客戶忠誠計畫下因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點被兌換且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3.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直接承保業務之保險費收入按當期所有簽單承保及批改確定之保單認列；分入再保險業務之再保費收入平時按帳單到達日基礎入帳，資產負債表日再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估計未達帳再保費收入。其相關取得成本（如：佣金支出、代理費用、手續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支出等）均於同期間認列。

保險業務收入相關稅款係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及印花稅法等相關法令規定，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直接承保業務之保險賠款按當期發生並受理報案之已付賠款（含理賠費用）認列，另就已確定理賠金額且尚未進行賠款給付程序者，以及尚未確定理賠金額者，按險別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認列為已報未付之賠款準備淨變動。

直接承保及分入再保險業務之未報保險賠款按險別依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認列為未報之賠款準備淨變動。

依分出再保險合約應向再保險業攤回之理賠案件，為已付賠款（合理賠費用）者，認列為攤回保險賠款與給付；其為已報未付及未報賠款（合理賠費用）者，認列為賠款準備淨變動。

賠款準備之計提並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4.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之合約收入主要係提供經紀、承銷及顧問等勞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服務次數為基礎提供服務，屬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故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勞務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二一) 保險商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保險人接受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合併公司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1)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 合併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3) 合併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合併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二二) 再保險

合併公司為限制某些暴險事件所可能造成之損失金額，爰依業務需要及相關保險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合併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合併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合併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合併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合併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合併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分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二三）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二四）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

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八)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或租賃合約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將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

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二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4.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國泰世華銀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員工福利」中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9 條規定，自民國 91 年度起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採連結稅制，與子公司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並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對子公司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

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屬非折舊性資產，或持有之經濟模式並非隨時間消耗該資產幾乎所有之經濟效益，合併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已適用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認列及揭露例外規定，故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既不認列亦不揭露其相關資訊。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折現率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一) 金融資產之減損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應收款項、放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三八。

2.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放款之估計減損係考量授信資產擔保情形、本金及利息積欠金額及逾期時間之長短，並參酌個別授信資產之債信變化及催收狀況後予以分類，同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包括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公開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現有租賃

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五及三八。

(三) 保險合約負債之評估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責任準備係採用精算模型及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包含死亡率、折現率、脫退率及罹病率等，該等假設分別依法令及函令規定等而定。

管理階層定期複核有關之估計，並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但實際結果可能與作出估計時預計的結果產生差異。

2.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賠款準備以於財務報表日所有保險合約就其已報未決及未報之可能賠款金額作出估計，並按歷史資料、精算分析、財務模型及其他分析技巧確定此等估計結果，並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但實際結果可能與作出估計時預計的結果產生差異。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547,167	\$ 30,871,761	\$ 22,815,685
銀行存款	137,133,093	107,970,367	152,463,422
定期存款	42,081,738	56,242,190	60,108,288
待交換票據	1,628,124	2,086,510	5,605,526
約當現金	4,705,485	4,436,161	10,776,460
存放銀行同業	90,220,976	130,489,730	58,360,196
減：備抵呆帳	(140,362)	(172,595)	(42,312)
合 計	<u>\$ 300,176,221</u>	<u>\$ 331,924,124</u>	<u>\$ 310,087,265</u>

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股票	\$ 474,870,441	\$ 536,998,231	\$ 516,096,294
基金及受益憑證	886,233,984	852,368,978	809,680,394
政府債券	22,496,527	14,975,857	4,071,557
公司債券	28,010,779	22,952,745	16,259,782
金融債券	55,609,502	51,637,639	75,943,852
國外債券	333,394,700	326,923,712	296,884,051
短期票券	115,721,151	108,533,551	121,632,331
期貨交易保證金	118,698	1,435,616	430,632
組合式定存	14,018,927	13,966,047	14,036,495
衍生工具	70,647,320	100,002,495	80,776,622
合計	<u>\$ 2,001,122,029</u>	<u>\$ 2,029,794,871</u>	<u>\$ 1,935,812,010</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債券	\$ 43,394,757	\$ 42,151,047	\$ 41,505,268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124,251,359	160,407,697	139,384,412
應付借券－非避險	-	1,437,825	1,147,129
應付借券－避險	1,753	1,870	1,432
合計	<u>\$ 167,647,869</u>	<u>\$ 203,998,439</u>	<u>\$ 182,038,241</u>

(一) 合併公司選擇採 IFRS 4 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合併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股票	\$ 459,655,190	\$ 523,740,270	\$ 501,984,732
基金及受益憑證	866,526,062	841,553,516	792,193,279
金融債券	20,554,098	20,678,808	20,840,148
國外債券	333,283,768	326,747,980	277,959,997
組合式定存	14,018,927	13,966,047	14,036,495
合計	<u>\$ 1,694,038,045</u>	<u>\$ 1,726,686,621</u>	<u>\$ 1,607,014,651</u>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適用 IFRS 9 報導於損益之（損失）		
利益	(\$ 25,670,551)	\$ 76,207,684
倘若適用 IAS 39 報導於損益之利		
益	(36,065,911)	(48,601,21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損失	(\$ 61,736,462)	\$ 27,606,469

因覆蓋法之調整，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分別由損失 67,064,462 仟元減少為損失 5,328,000 仟元及由損失 53,299,075 仟元增加為損失 80,905,544 仟元。

(二) 國泰世華銀行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未有債票券依附買回條件賣出。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中有面額 445,579 仟元之債券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440,731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分別陸續於 113 年 4 月底前以 441,089 仟元買回。

(三)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3 年 9 月國泰世華銀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9.9 億美元，並於 103 年 10 月 8 日分別發行 6.6 億美元（無到期日）及 3.3 億美元（十五年期），惟 6.6 億美元於發行屆滿 12 年時，經主管機關核准得依面額贖回。前述債券約定利率均為固定利率，分別為 5.10% 及 4.00%，每年付息一次。

106 年 3 月國泰世華銀行奉准發行主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0 億美元（三十年期），並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發行，除依「發行人贖回權」贖回外，到期一次還本，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內部報酬率為 4.10%。

國泰世華銀行為降低利率波動導致之公允價值評價風險，以利率交換合約將固定利率轉為浮動利率。上述利率交換合約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產生之評價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1,122,687 仟元及淨損失 618,494 仟元。

(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權益工具投資			
股 票	\$ 193,226,402	\$ 191,008,412	\$ 195,862,206
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債券	189,701,247	176,895,650	143,159,022
公司債券	101,873,524	99,145,838	88,025,297
金融債券	51,024,230	58,034,097	57,611,700
國外債券	515,551,290	485,102,692	424,583,019
資產基礎債券	31,219,698	30,790,555	24,569,332
可轉讓定存單	9,997,907	6,014,913	26,874,575
減：抵繳法院擔保金	(44,975)	(44,824)	(36,968)
減：繳存央行債券	(2,023,860)	(2,010,987)	(2,065,429)
減：衍生工具擔保品	(6,103,064)	(11,994,707)	(7,149,471)
小 計	<u>891,195,997</u>	<u>841,933,227</u>	<u>755,571,077</u>
合 計	<u>\$ 1,084,422,399</u>	<u>\$ 1,032,941,639</u>	<u>\$ 951,433,283</u>

(一)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投資係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分別產生股利收入 452,678 仟元及 378,015 仟元，與已除列之投資相關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0,750 仟元及 0 仟元。

(三) 合併公司因考量投資策略，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出售之公允價值為 6,470,828 仟元及 2,300,947 仟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180,867 仟元及利益 270,568 仟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四)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分別有面額 10,486,282 仟元、8,862,877 仟元及 25,792,797 仟元之債券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其賣出金額分別為 8,623,658 仟元、7,657,552 仟元及 22,259,503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分別陸續於 114 年 9 月底、114 年 6 月底及 113 年 9 月底前以 8,696,111 仟元、7,726,277 仟元及 22,448,296 仟元買回。

- (五)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分別有公允價值 5,300 仟元、135,038 仟元及 0 仟元之國內上市櫃股票已依出借協議借出，依約定將分別陸續於 114 年 8 月底、114 年 6 月底前歸還。
- (六)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提供作為附買回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面額分別為 12,297,643 仟元、11,707,484 仟元及 9,554,001 仟元。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 35,126,704	\$ 34,391,633	\$ 12,942,486
金融債券	103,253,860	112,357,284	122,322,351
公司債券	54,751,520	55,438,151	47,951,620
政府債券	63,718,871	71,638,017	81,170,306
國外債券	4,305,732,070	4,270,578,807	4,138,156,226
金融資產受益證券	1,792,000	1,792,000	1,792,000
資產基礎債券	81,789,874	74,591,605	73,545,309
短期票券	368,726,017	332,120,275	343,965,940
減：抵繳擔保金	(23,268,666)	(23,267,646)	(1,497,573)
減：繳存央行債券	(7,453,467)	(7,455,267)	(7,460,722)
減：衍生工具擔保品	(7,736,320)	(13,456,870)	(8,606,856)
減：備抵損失(註)	(3,743,358)	(3,706,851)	(3,312,173)
合計	<u>\$ 4,972,689,105</u>	<u>\$ 4,905,021,138</u>	<u>\$ 4,800,968,914</u>

註：不含抵繳存出保證金之備抵損失，其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6,536 仟元、6,686 仟元及 1,459 仟元。

- (一)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發行人於到期日前提前贖回部分債券，分別產生利益 64 仟元及 0 仟元；因信用風險增加而提前處分債券，分別產生處分損失 0 仟元及 598,010 仟元；因於接近金融資產到期日出售且出售價款近似於剩餘合約現金流量，分別產生處分損失 8,640 仟元及 0 仟元；因出售並不頻繁或個別及彙總之金額均不重大而提前處分債券，分別產生處分利益 1,745,852 仟元及 790,177 仟元；因到期還本等其他因素，分別產生處分損失 10,016 仟元及 35,884 仟元。
- (二)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分別有面額 16,591,000 仟元、4,917,150 仟元及 511,840 仟元之債券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其賣出金額分別為 10,950,947 仟元、3,284,814 仟元及 473,459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分別陸續於 114 年 6 月底、114 年 3 月底及 113 年 7 月底前以 11,058,889 仟元、3,338,746 仟元及 482,412 仟元買回。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應收款項－淨額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 470,859	\$ 542,103	\$ 429,974
應收帳款	112,661,869	128,758,809	100,591,823
應收利息	77,454,936	75,487,383	75,197,124
應收承兌票款	1,185,055	1,241,043	965,963
應收承購帳款	5,710,222	4,242,447	3,531,463
其他	<u>88,422,078</u>	<u>103,708,375</u>	<u>106,751,217</u>
小計	285,905,019	313,980,160	287,467,564
減：備抵損失	<u>(7,456,555)</u>	<u>(7,161,425)</u>	<u>(5,795,899)</u>
合計	<u>\$278,448,464</u>	<u>\$306,818,735</u>	<u>\$281,671,665</u>

(一) 合併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並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 IFRS 9 規定提列 之減損	依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685,139	\$ 409,352	\$ 1,819,915	\$ 2,914,406	\$ 73,353	\$ 2,987,75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24,316)	213,562	(5,206)	184,040	-	184,040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058)	(67,360)	526,815	446,397	-	446,397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259	(83,099)	(1,560)	(69,400)	-	(69,40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9,448)	(141,605)	(358,130)	(699,183)	-	(699,183)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64,163	38,176	128,187	330,526	-	330,526
依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716	716
轉銷呆帳	-	-	(352,348)	(352,348)	-	(352,348)
匯兌及其他變動	34,102	10,227	(10,995)	33,334	-	33,334
期末餘額	<u>\$ 661,841</u>	<u>\$ 379,253</u>	<u>\$ 1,746,678</u>	<u>\$ 2,787,772</u>	<u>\$ 74,069</u>	<u>\$ 2,861,841</u>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 IFRS 9 規定提列 之減損	依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565,354	\$ 393,971	\$ 1,730,384	\$ 2,689,709	\$ 57,255	\$ 2,746,96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24,473)	218,282	(4,985)	188,824	-	188,824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6,165)	(77,875)	215,038	130,998	-	130,998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4,637	(93,823)	(2,258)	(81,444)	-	(81,444)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76,633)	(79,721)	(86,666)	(343,020)	-	(343,020)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50,037	43,277	88,159	281,473	-	281,473
依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216	1,216
轉銷呆帳	-	-	(229,744)	(229,744)	-	(229,74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5,947	3,441	6,582	45,970	-	45,970
期末餘額	<u>\$ 558,704</u>	<u>\$ 407,552</u>	<u>\$ 1,716,510</u>	<u>\$ 2,682,766</u>	<u>\$ 58,471</u>	<u>\$ 2,741,237</u>

(二) 合併公司部分應收款項採簡化法衡量備抵損失，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備抵呆帳之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173,666	\$ 2,597,513
本期提列	421,011	457,144
本期沖銷	-	(18)
本期收回數	19	20
淨兌換差異	18	3
期末餘額	<u>\$ 4,594,714</u>	<u>\$ 3,054,662</u>

十一、停業單位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國泰人壽於 112 年 7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國泰人壽原持有全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之全部股權予 Generali Investments Holding S.p.A.，並換得其約 16.75% 之股權，該交易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及 113 年 2 月 29 日分別取得金管會及經濟部投審司核准，並於 113 年 4 月 3 日完成處分。

由於上述交易已符合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規定，因此將處分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之相關資產及負債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相關損益表達為停業單位損益。

(一)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淨收益	\$ 2,442,660
營業費用	(2,227,532)
稅前淨利	215,128
所得稅費用	(88,037)
停業單位利益—沖銷前	127,091
關係人交易沖銷數	(351,425)
停業單位損失	(\$ 224,334)
停業單位（損失）利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75,252)
非控制權益	50,918
	(\$ 224,334)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26,514)
投資活動	(18,222)
籌資活動	(280,487)
匯率影響數	(815,782)
淨現金流出	(\$ 1,341,005)

(二) 待出售處分群組

	113年3月31日
待出售處分群組	\$ 25,955,138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 7,615,778

與子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相關之待出售資產及負債明細

如下：

	113年3月31日
<u>待出售處分群組</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52,338
應收款項	2,114,257
本期所得稅資產	61,2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3,1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4
不動產及設備	1,050,842
使用權資產	695,978
無形資產	15,470,5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2,742
其他資產	<u>510,866</u>
	<u>\$ 25,955,138</u>
<u>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u>	
應付款項	\$ 3,177,451
租賃負債	847,9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4,188
其他負債	<u>2,566,229</u>
	<u>\$ 7,615,778</u>

由於公允價值減除出售成本之金額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子公司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及相關負債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二、貼現及放款－淨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出口押匯	\$ 1,378,082	\$ 1,735,106	\$ 1,012,928
放款	3,195,149,412	3,118,914,999	2,830,424,347
貼現及透支	1,184,664	1,193,839	1,240,930
催收款	<u>9,271,776</u>	<u>8,731,141</u>	<u>9,781,372</u>
小計	3,206,983,934	3,130,575,085	2,842,459,577
減：備抵損失	(50,111,257)	(48,896,179)	(45,054,751)
合計	<u>\$ 3,156,872,677</u>	<u>\$ 3,081,678,906</u>	<u>\$ 2,797,404,826</u>

(一)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屬國泰世華銀行部分之國內放款總額為 2,557,873,596 仟元，備抵損失為 41,292,839 仟元。

(二)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已停止對內計息之催收款餘額分別為 7,420,757 仟元、6,966,405 仟元及 7,784,802 仟元。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三) 貼現及放款相關信用風險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三、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本公司	國泰人壽	人身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	商業銀行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國泰產險	財產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	證券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及國泰人壽	國泰創投	創業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國泰投信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陸家嘴國泰人壽	人身保險業務	50.00	50.00	50.00	
國泰人壽	越南國泰人壽	人身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霖園置業)	自有辦公物業出租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人壽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CHL)	控股公司	-	-	100.00	註 1
國泰人壽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產業研發中心)	不動產相關業務	99.00	99.00	99.00	
國泰人壽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國泰電業)	能源技術服務業	70.00	70.00	70.00	
國泰人壽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泰風能控股)	能源技術服務業	99.00	99.00	-	註 2
國泰人壽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註 4
CHL	Conning U.S. Holdings, Inc.	控股公司	-	-	100.00	註 1
CHL	Conning Asset Management Ltd.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 1
CHL	Conning (Germany) GmbH	風險管理軟體業務	-	-	100.00	註 1
CHL	Conning Asia Pacific Ltd. (康利亞太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CHL	Conning Japan Ltd.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CHL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控股公司	-	-	77.89	註1
Conning U.S. Holdings, Inc.	Conning Holdings Corp.	控股公司	-	-	100.00	註1
Conning Holdings Corp.	Conning & Company (C&C)	控股公司	-	-	100.00	註1
C&C	Conning Inc.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C&C	Goodwin Capital Advisers, Inc.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C&C	Conning Investment Products, Inc.	證券業務	-	-	100.00	註1
C&C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 LLC (Octagon)	資產管理業務	-	-	87.24	註1
C&C	Pearlmark Real Estate, LLC (Pearlmark)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	55.50	註1
Pearlmark	Pearlmark Real Estate Services, LLC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	100.00	註1
Pearlmark	PREP Investment Advisers, LLC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	100.00	註1
Pearlmark	PEP GP II, LLC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	52.00	註1
Octagon	Octagon Credit Opportunities GP, LLC	基金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Octagon	Octagon Funds GP LLC	基金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Octagon	Octagon Funds GP II LLC	基金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Octagon	Octagon Funds GP III LLC	基金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Global Evolution Financial ApS	資產管理業務	-	-	99.41	註1
Global Evolution Financial ApS	Global Evolution Fondsmaglerselskab A/S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Global Evolution Financial ApS	Global Evolution Manco S.A.	資產管理業務	-	-	90.00	註1
Global Evolution Fondsmaglerselskab A/S	Global Evolution USA, LLC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Global Evolution Fondsmaglerselskab A/S	Global Evolution Fund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資產管理業務	-	-	100.00	註1
國泰電業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旭忠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電業	華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電業	白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白陽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電業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桃旭電力)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電業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晟新科技)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電業	申綠股份有限公司 (申綠)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國泰電業	南陽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陽電業)	能源技術服務業	80.00	80.00	80.00	
國泰電業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開泰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70.00	70.00	70.00	
國泰電業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泰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電業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風能控股)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	1.00	100.00	註 2
旭忠能源	薯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薯光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70.00	70.00	70.00	
開泰能源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弘泰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開泰能源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機能源)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開泰能源	天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天機電力)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弘泰能源	弘泰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弘泰電力)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新日泰能源	禧壹股份有限公司 (禧壹)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新日泰能源	達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新日泰能源	永漢股份有限公司 (永漢)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風能控股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風能)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3
國泰產險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越南國泰產險)	財產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世華銀行	Indovina Bank Limited (越南 Indovina Bank)	銀行業務	50.00	50.00	50.00	
國泰世華銀行	Cathay United Bank (Cambodia) Corporation Limited (柬埔寨 CUBC Bank)	銀行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 5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銀行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柬埔寨 CUBC Bank	CUBC Investment Co., LTD. (CUBC-I)	投資業務	49.00	49.00	49.00	註 6
國泰綜合證券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期貨)	期貨業務	99.99	99.99	99.99	
國泰綜合證券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	證券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香港證券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國泰資本(亞洲))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國泰投信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私募)	私募股權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 1：國泰人壽於 113 年 4 月 3 日完成處分國泰人壽原持有全數 CHL 及其子公司之股權予 Generali Investments Holding S.p.A.，並換得其約 16.75% 之股權，處分子公司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一。

註 2：國泰人壽於 113 年 10 月 29 日完成增資國泰風能控股至持股 99%。

註 3：國泰風能於 113 年 1 月 12 日由國泰風能控股持有。

註 4：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於 113 年 6 月 5 日經新加坡主管機關核准設立，國泰人壽於 113 年 7 月 3 日注資股本 3,000 萬美元。

註 5：柬埔寨 CUBC Bank 辦理英文名稱變更登記，原名 Cathay United Bank (Cambodia) Corporation Limited 改為 Cathay United Bank (Cambodia) PLC.，已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當地主管機關核准，於 114 年 4 月 1 日生效。

註 6：柬埔寨 CUBC Bank 持有 CUBC-I 49% 股權，並透過與其餘股東代理協議，實質控制其營運及董事會之組成，且對其享有 100% 經濟利益，故列為柬埔寨 CUBC Bank 之子公司。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國泰人壽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投顧)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子公司因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占合併公司各該項金額並不重大，故未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投資非合併子公司	\$ 750,302	\$ 712,380	\$ 768,487
投資關聯企業	59,295,613	57,964,888	34,137,921
投資合資	4,254,957	4,268,636	-
合 計	<u>\$ 64,300,872</u>	<u>\$ 62,945,904</u>	<u>\$ 34,906,408</u>

(一) 投資非合併子公司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國泰投顧	<u>\$ 750,302</u>	<u>\$ 712,380</u>	<u>\$ 768,487</u>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Generali Investments Holding S.p.A.	\$ 24,566,708	\$ 23,779,664	\$ -
Rizal Commercial Banking Corporation	20,136,295	19,646,158	18,882,920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5,162,626	5,017,361	5,045,406
南港國際二股份有限公司	1,745,577	1,749,106	1,757,647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28,268	1,716,837	1,704,855
南港國際一股份有限公司	1,536,514	1,539,734	1,546,570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1,431,873	1,388,154	1,132,886
定騰股份有限公司	969,304	959,772	945,448
泰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06,881	597,190	575,804
達勝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3,360	360,894	733,281
聚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5,169	205,343	224,175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214,013	220,915	230,462
達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6,018	331,037	406,299
天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33,051	132,268	137,424
天泰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31,048	129,872	133,937
台灣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104,421	104,036	99,282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103,353	83,903	81,460
天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134	2,644	3,096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479,493
南方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	-	17,476
合計	<u>\$ 59,295,613</u>	<u>\$ 57,964,888</u>	<u>\$ 34,137,921</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938,097	\$ 478,311
其他綜合損益	<u>579,766</u>	<u>246,849</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17,863</u>	<u>\$ 725,160</u>

(三) 投資合資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大彰化西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3,756,819	\$ 3,756,348	\$ -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498,138</u>	<u>512,288</u>	-
合計	<u>\$ 4,254,957</u>	<u>\$ 4,268,636</u>	<u>\$ -</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414)	\$ -
其他綜合損益	(677)	-
綜合損益總額	(\$ 3,091)	\$ -

上述個別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對合併公司均不重大，相關財務資訊採彙總方式揭露。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合併公司未有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擔保之情形；以投資合資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建 造 中 之投資性不動產	預 付 房 地 款 — 投 資	合 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323,264,818	\$ 125,249,682	\$ 8,983,487	\$ 4,188,723	\$ 461,686,710
增 添	-	-	2,583,481	3,305,382	5,888,863
處 分	(7,053)	(4,727)	-	-	(11,780)
其他重分類	-	2,777	1,229,208	(1,232,351)	(366)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2,777)	-	-	(2,777)
淨兌換差額	306,960	633,653	93,227	112,022	1,145,862
其 他 (註)	(11,231)	-	-	-	(11,231)
113年3月31日餘額	<u>\$ 323,553,494</u>	<u>\$ 125,878,608</u>	<u>\$ 12,889,403</u>	<u>\$ 6,373,776</u>	<u>\$ 468,695,281</u>
114年1月1日餘額	\$ 330,295,581	\$ 134,960,297	\$ 14,779,174	\$ 1,097,313	\$ 481,132,365
增 添	-	-	2,210,301	100	2,210,401
其他重分類	100	61,590	188,109	(276,189)	(26,390)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61,590)	-	-	(61,590)
淨兌換差額	560,452	1,073,410	46,022	25,956	1,705,840
其 他 (註)	(11,231)	-	-	-	(11,231)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330,844,902</u>	<u>\$ 136,033,707</u>	<u>\$ 17,223,606</u>	<u>\$ 847,180</u>	<u>\$ 484,949,395</u>

註：係國泰世華銀行都市更新拆遷補償款。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296,986	\$ 3,178,314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88,971)	(170,456)
減：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54,284)	(43,749)
合 計	<u>\$ 3,053,731</u>	<u>\$ 2,964,109</u>

- (一) 合併公司持有不動產一部分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若各部分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或不動產及設備處理。若各部分無法單獨出售，則僅於自用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5% 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二)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投資性不動產中屬國泰人壽之部分計 420,552,722 仟元。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大樓出租為主要業務，其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租金收入有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及一次繳清等方式。
- (三)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所有權未被提供為他人債務擔保以外之其他限制，其信託財產所有權未受限制，另未有違反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第 11 條之 2 第 3 項第 2 款規定之情事。
- (四)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仍屬有效。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楊長達、李根源、蔡家和、 胡純純	楊長達、李根源、蔡家和、 胡純純
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張譯之、張宏楷、吳承曄、 葉士郁	葉玉芬、張譯之、張宏楷、 吳承曄、葉士郁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蔡友翔、徐珣益	蔡友翔、徐珣益
大有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李泰利、王璽仲	王璽仲
尚上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王惟之、王鴻源、黃健豪	王鴻源、黃健豪
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遲維新、紀亮安、蔡文哲、 王士鳴	遲維新、紀亮安、蔡文哲、 王士鳴
麗業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陳玉霖、羅一翬、詹繡瑛、 陳信豪	陳玉霖、羅一翬、詹繡瑛
世邦魏理仕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施甫學、張致嘉	施甫學

(接次頁)

(承前頁)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	巫智豪、李韋儒
連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	連琳育
高力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古健輝	柯鳳茹、古健輝

金管會保險局於109年5月11日發布金管保財字第10904917641號修正「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條文，並應自編製109年第1季財務報告起適用，惟國泰人壽帳列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於109年5月11日修正發布前其後續衡量已採用公允價值者，依該次修正條文為維持財務報告前後年度一致性及可比較性，沿用原方法評價。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成本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及住宅具有市場流通性，且近鄰地區有類似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旅館、百貨公司及商場未來能長期帶來穩定租金收入，故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為評價主要方法；出租用工業廠房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位於工業區之量販店，建物因特定使用目的而興建，市場上少有成交案例故以成本法為主；工商綜合區物流專區興建中之素地及倉儲建物，以成本法進行評價；取得建照且已在興建中之土地，以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為主；取得建照且已在興建中之都市更新土地，以配回之辦公大樓、旅館等之不動產權利價值，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等評估。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直接資本化率（淨）	0.56%~6.23%	0.43%~5.50%
折現率	2.82%~4.63%	2.82%~4.63%

外部估價師以市場萃取法，蒐集近鄰地區與標的性質相類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標的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決定其直接資本化率及

折現率。於 109 年 5 月 11 日後取得之標的，折現率之決定則依修正後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辦理。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 3 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直接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當主要輸入值折現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五) 國泰世華銀行投資性不動產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其估價日期分別為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仍屬有效。

<u>估價師事務所名稱</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徐珣益、蔡友翔	-
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	謝宗廷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及直接資本化法）、比較法及成本法等，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及各類差異調整等，並歸類於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第三等級。

1. 商辦大樓具有市場流通性，且租金行情與鄰近地區相似比較標的相近，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

合理淨收益根據目前市場交易慣例，假設租金水準每年調整 0%~1.5%，推估勘估標的之總收入，扣除推算閒置及其他原因所造成之收入損失，預估因營運所產生之相關費用等。

房屋稅係根據中華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五號公報之規定，依委託人提供實際繳納房屋稅之資料計算；若未能提供稅單，則依各縣市房屋評定現值參考表，以勘估標的產權面積（含公共設施）計算房屋總評定現值，並參考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計算。

地價稅係參考標的土地近年公告地價變動情況，評估勘估標的未來之公告地價及依委託人提供實際繳納之資料計算地價稅。

重置提撥費係根據中華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五號公報之規定，以營造施工費之 10%計算該重大修繕工程費用，假設耐用年數為 20 年分年攤提。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收益資本化率	1.17%~3.73%	1.50%~1.94%
折現率	3.78%	3.57%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	1.09%~1.18%

2. 山坡地保育區、農牧用地、風景區土地及郊區住宅等，因受限法令規範及開發效益低，市場交易較少，且近期內無足以影響不動產市場之重大變化，故以收益法、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為主。

(六)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麗業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羅一翬估價師進行估價。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已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認為前述投資性不動產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資訊於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仍屬有效。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468,321	\$ 464,900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14,334)	(15,298)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453,987</u>	<u>\$ 449,602</u>
折現率	2.970%	2.845%
直接資本化利率	2.48%	2.46%

113 及 112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每月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4 仟元至 6 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989 仟元及 1,992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近 1 年五大銀行 1 年期平均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

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重置提撥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廣告2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均加5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決定。

(七) 投資性不動產第3等級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27,757,842	\$ 418,882,038
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61,590)	(2,7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633,862	940,613
出售	-	(11,780)
自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61,590	2,777
其他	(11,231)	(11,231)
期末餘額	<u>\$ 429,380,473</u>	<u>\$ 419,799,640</u>

以上金額不包括以成本衡量部分。

(八)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 合併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一之說明。

十六、不動產及設備

成 本	在 建 工 程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電 腦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及 預 付 款 合	
113年1月1日餘額	\$ 69,374,162	\$ 45,718,031	\$ 11,862,914	\$ 1,523,438	\$ 139,648	\$ 27,497,427	\$ 1,772,604	\$157,888,224
增 加	-	-	130,249	9,042	558	196,484	494,395	830,728
處 分	(85,353)	-	(47,559)	(130)	(1,223)	(134,431)	-	(268,696)
重 分 類	-	1,049	55,220	1,760	1,811	351,651	(439,589)	(28,098)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1,364,751)	(306,334)	-	(113,757)	-	(1,784,842)
淨匯兌差額	22,163	26,888	85,555	29,822	5,283	17,395	1,015	188,121
113年3月31日餘額	<u>69,310,972</u>	<u>45,745,968</u>	<u>10,721,628</u>	<u>1,257,598</u>	<u>146,077</u>	<u>27,814,769</u>	<u>1,828,425</u>	<u>156,825,43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98,268	\$ 25,553,727	\$ 8,303,277	\$ 1,100,038	\$ 105,034	\$ 13,357,416	\$ -	\$ 48,517,760
折舊費用	-	217,711	305,108	30,935	2,170	400,029	-	955,953
處 分	-	-	(47,479)	(130)	(1,223)	(132,775)	-	(181,607)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483,686)	(162,799)	-	(87,515)	-	(734,000)
淨匯兌差額	-	11,461	43,128	19,876	3,930	13,281	-	91,676
113年3月31日餘額	<u>98,268</u>	<u>25,782,899</u>	<u>8,120,348</u>	<u>987,920</u>	<u>109,911</u>	<u>13,550,436</u>	<u>-</u>	<u>48,649,782</u>
113年3月31日淨額	<u>\$ 69,212,704</u>	<u>\$ 19,963,069</u>	<u>\$ 2,601,280</u>	<u>\$ 269,678</u>	<u>\$ 36,166</u>	<u>\$ 14,264,333</u>	<u>\$ 1,828,425</u>	<u>\$108,175,655</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本	土	地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及預付款	合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69,360,839	\$ 45,823,999	\$ 11,504,626	\$ 1,324,399	\$ 143,039	\$ 29,477,186	\$ 2,545,034	\$160,179,122
增加	-	-	140,060	10,695	114	252,423	764,559	1,167,851
處分	-	-	(213,325)	(22,431)	(19)	(84,509)	-	(320,284)
重分類	-	29,933	54,402	9,648	-	252,651	(324,180)	22,454
淨匯兌差額及通貨膨脹調整	6,503	16,168	16,983	15,353	1,658	5,205	2,101	63,971
114年3月31日餘額	<u>69,367,342</u>	<u>45,870,100</u>	<u>11,502,746</u>	<u>1,337,664</u>	<u>144,792</u>	<u>29,902,956</u>	<u>2,987,514</u>	<u>161,113,11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98,268	\$ 26,443,792	\$ 8,599,491	\$ 1,030,223	\$ 108,339	\$ 14,351,141	\$ -	\$ 50,631,254
折舊費用	-	217,185	292,487	24,607	2,184	438,377	-	974,840
處分	-	-	(213,153)	(21,589)	(19)	(81,622)	-	(316,383)
淨匯兌差額及通貨膨脹調整	-	6,929	13,918	12,771	1,256	3,909	-	38,783
114年3月31日餘額	<u>98,268</u>	<u>26,667,906</u>	<u>8,692,743</u>	<u>1,046,012</u>	<u>111,760</u>	<u>14,711,805</u>	<u>-</u>	<u>51,328,494</u>
113年12月31日及								
114年1月1日淨額	<u>\$ 69,262,571</u>	<u>\$ 19,380,207</u>	<u>\$ 2,905,135</u>	<u>\$ 294,176</u>	<u>\$ 34,700</u>	<u>\$ 15,126,045</u>	<u>\$ 2,545,034</u>	<u>\$109,547,868</u>
114年3月31日淨額	<u>\$ 69,269,074</u>	<u>\$ 19,202,194</u>	<u>\$ 2,810,003</u>	<u>\$ 291,652</u>	<u>\$ 33,032</u>	<u>\$ 15,191,151</u>	<u>\$ 2,987,514</u>	<u>\$109,784,620</u>

(一)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於 113 年第 1 季重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1 至 70 年
電腦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權益改良	3 至 6 年或租賃期間
運輸設備	3 至 7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2 年

(三)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七、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39,808	\$ 243,469	\$ 254,515
建築物	5,020,715	4,763,087	4,678,108
辦公設備	28,795	31,708	40,660
機器設備	1,230	1,101	1,501
運輸設備	76,176	85,303	82,941
合計	<u>\$ 5,366,724</u>	<u>\$ 5,124,668</u>	<u>\$ 5,057,725</u>
使用權資產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	<u>\$ 12,787,580</u>	<u>\$ 12,787,580</u>	<u>\$ 13,127,027</u>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55,364</u>	<u>\$ 572,54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661	\$ 3,661
建築物	415,695	408,232
辦公設備	2,982	3,222
機器設備	190	232
運輸設備	<u>13,088</u>	<u>12,762</u>
合 計	<u>\$ 435,616</u>	<u>\$ 428,109</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19,857,849</u>	<u>\$ 19,654,750</u>	<u>\$ 19,365,51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土地	1.24%~2.63%	1.24%~2.63%	1.24%~2.63%
建築物	0.12%~8.57%	0.12%~8.57%	0.05%~8.57%
辦公設備	1.35%~4.75%	1.35%~4.75%	1.35%~4.75%
機器設備	0.36%~3.49%	0.36%~3.49%	0.36%~3.49%
運輸設備	0.63%~6.58%	0.63%~8.22%	0.25%~8.22%
投資性不動產—地上權	2.82%~4.24%	2.82%~4.24%	2.82%~4.24%

十八、無形資產

成 本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商 標 權	客 戶 關 係	商 譽	其 他	合 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7,908,772	\$ 37,659,600	\$ 465,912	\$ 6,097,632	\$ 23,722,583	\$ 223,794	\$ 76,078,293
單獨取得	155,518	-	-	-	-	-	155,518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四十)	-	-	-	-	11,991	-	11,991
處 分	(186,278)	-	-	-	-	-	(186,278)
重 分 類	78,038	-	-	-	-	-	78,038
重分類至待出售	(35,765)	-	(484,936)	(6,346,616)	(12,187,864)	(223,130)	(19,278,311)
淨兌換差額	<u>28,782</u>	<u>-</u>	<u>19,024</u>	<u>248,984</u>	<u>491,519</u>	<u>8,832</u>	<u>797,141</u>
113年3月31日餘額	<u>\$ 7,949,067</u>	<u>\$ 37,659,600</u>	<u>\$ -</u>	<u>\$ -</u>	<u>\$ 12,038,229</u>	<u>\$ 9,496</u>	<u>\$ 57,656,392</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5,790,565	\$ 17,092,822	\$ -	\$ 3,310,815	\$ -	\$ 214,377	\$ 26,408,579
攤銷費用	258,442	447,103	-	101,143	-	-	806,688
處 分	(186,278)	-	-	-	-	-	(186,278)
重 分 類	78,038	-	-	-	-	-	78,038
重分類至待出售	(35,765)	-	-	(3,548,898)	-	(223,130)	(3,807,793)
淨兌換差額	<u>21,041</u>	<u>-</u>	<u>-</u>	<u>136,940</u>	<u>-</u>	<u>8,753</u>	<u>166,734</u>
113年3月31日餘額	<u>\$ 5,848,005</u>	<u>\$ 17,539,925</u>	<u>\$ -</u>	<u>\$ -</u>	<u>\$ -</u>	<u>\$ -</u>	<u>\$ 23,387,930</u>
113年3月31日淨額	<u>\$ 2,101,062</u>	<u>\$ 20,119,675</u>	<u>\$ -</u>	<u>\$ -</u>	<u>\$ 12,038,229</u>	<u>\$ 9,496</u>	<u>\$ 34,268,462</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商 標 權	客 戶 關 係	商 譽	其 他	合 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8,523,264	\$ 37,659,600	\$ -	\$ -	\$ 12,046,590	\$ 7,911	\$ 58,237,365
單獨取得	101,676	-	-	-	-	-	101,676
處 分	(121,770)	-	-	-	-	-	(121,770)
重 分 類	204,245	-	-	-	-	-	204,245
淨兌換差額	<u>20,562</u>	<u>-</u>	<u>-</u>	<u>-</u>	<u>4,239</u>	<u>19</u>	<u>24,820</u>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8,727,977</u>	<u>\$ 37,659,600</u>	<u>\$ -</u>	<u>\$ -</u>	<u>\$ 12,050,829</u>	<u>\$ 7,930</u>	<u>\$ 58,446,336</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6,203,750	\$ 18,881,238	\$ -	\$ -	\$ -	\$ -	\$ 25,084,988
攤銷費用	263,715	447,103	-	-	-	-	710,818
處 分	(121,770)	-	-	-	-	-	(121,770)
淨兌換差額	<u>14,665</u>	<u>-</u>	<u>-</u>	<u>-</u>	<u>-</u>	<u>-</u>	<u>14,665</u>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6,360,360</u>	<u>\$ 19,328,341</u>	<u>\$ -</u>	<u>\$ -</u>	<u>\$ -</u>	<u>\$ -</u>	<u>\$ 25,688,701</u>
113年12月31日及							
114年1月1日淨額	<u>\$ 2,319,514</u>	<u>\$ 18,778,362</u>	<u>\$ -</u>	<u>\$ -</u>	<u>\$ 12,046,590</u>	<u>\$ 7,911</u>	<u>\$ 33,152,377</u>
114年3月31日淨額	<u>\$ 2,367,617</u>	<u>\$ 18,331,259</u>	<u>\$ -</u>	<u>\$ -</u>	<u>\$ 12,050,829</u>	<u>\$ 7,930</u>	<u>\$ 32,757,635</u>

(一)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特許權	20 年
客戶關係	5 至 15 年

(二) 商譽之取得及主要變動情形如下：

1. 國泰人壽於 104 年 7 月 1 日概括承受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幸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除保留資產負債外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104 年 9 月 18 日國泰人壽取得 CHL 100% 股權，及 105 年 2 月 1 日透過其 100% 持股 Conning & Company 取得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 LLC 81.89% 股權及 CHL 於 109 年 6 月 25 日購入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之 8% 股權致持股比例上升至 53%。111 年 11 月 25 日國泰人壽購入國泰電業及其子公司股權致持股比例上升至 70%。112 年 3 月 28 日透過 CHL 100% 持股 Conning & Company 取得 Pearlmark Real Estate LLC 55.5% 股權。

國泰人壽於 113 年 4 月 3 日處分 CHL 股權，其原取得產生之商譽亦一併轉銷，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一。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每年定期評估商譽是否發生減損，採適當之折現率推估與商譽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可回收金額，據以執行商譽減損測試評估作業，經評估可回收金額高於商譽對應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故無商譽減損之情形。

2. 國泰世華銀行於 96 年 12 月 29 日因概括承受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暨資產及負債，認列商譽 6,673,083 仟元。

另國泰世華銀行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取得柬埔寨 CUBC Bank 70% 股權，並於合併報表認列商譽美元 10,570 仟元，後於 102 年 9 月 16 日取得剩餘之 30% 股權。

國泰世華銀行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以每一業務單位為現金產生單位，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相關業務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十九、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票面金額	\$ 86,740,000	\$ 91,900,000	\$ 69,37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943)	(23,670)	(6,197)
合 計	<u>\$ 86,732,057</u>	<u>\$ 91,876,330</u>	<u>\$ 69,363,803</u>
利率區間	1.69%~1.86%	1.68%~1.96%	1.42%~1.86%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均由票券公司及銀行保證或承兌發行。

二十、存款及匯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支票存款	\$ 13,606,703	\$ 16,721,908	\$ 15,052,028
活期存款	805,617,440	818,361,443	754,860,597
活期儲蓄存款	1,463,550,065	1,479,274,092	1,456,521,083
定期存款	1,080,898,475	963,029,598	776,550,852
定期儲蓄存款	470,231,425	458,968,439	439,862,386
可轉讓定存單	38,202,369	44,830,505	4,894,725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u>2,147,935</u>	<u>2,181,501</u>	<u>1,880,460</u>
合 計	<u>\$ 3,874,254,412</u>	<u>\$ 3,783,367,486</u>	<u>\$ 3,449,622,131</u>

二一、應付債券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金融債券	\$ 12,700,000	\$ 12,700,000	\$ 27,100,000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76,000,000	76,000,000	80,000,000
無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15,911,590	115,412,345	35,014,620
應付公司債折價	(155,433)	(155,015)	-
合 計	<u>\$ 249,456,157</u>	<u>\$ 248,957,330</u>	<u>\$ 187,114,620</u>

(一) 金融債券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103-1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85%，到期日：113 年 5 月	\$ -	\$ -	\$ 12,000,000
106-2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85%，到期日：116 年 4 月	12,700,000	12,700,000	12,700,000
106-2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50%，到期日：113 年 4 月	-	-	2,400,000
合 計	<u>\$ 12,700,000</u>	<u>\$ 12,700,000</u>	<u>\$ 27,100,000</u>

(二)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0600099421 號函核准，於 106 年 5 月 12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6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5,0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自發行日起至屆滿 10 年止之票面利率為 3.3%；自發行日起屆滿 10 年後，若本債券尚未贖回，則票面利率加計 1%。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發行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國泰人壽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國泰人壽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2.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0800055731 號函核准，於 108 年 6 月 26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8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0,0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3%。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發行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國泰人壽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國泰人壽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三)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 國泰金控經證櫃債字第 10800038242 號函核准，於 108 年 5 月 8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8 年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20,0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券 4,000,000 仟元、乙券 4,000,000 仟元及丙券 12,0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甲券為 5 年，乙券為 7 年，丙券為 10 年，甲券已於 113 年 5 月到期贖回。

(4) 票面利率：甲券為 0.83%，乙券為 0.93%，丙券為 1.04%，均為固定利率。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

2. 國泰金控經證櫃債字第 10900064782 號函核准，於 109 年 6 月 23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9 年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8,9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券 1,900,000 仟元、乙券 6,500,000 仟元及丙券 5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為 5 年，乙券為 7 年，丙券為 10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為 0.59%，乙券為 0.64%，丙券為 0.67%，均為固定利率。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
3. 國泰金控經證櫃債字第 10900108202 號函核准，於 109 年 9 月 8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9 年第 2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21,1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券 2,400,000 仟元、乙券 7,800,000 仟元、丙券 2,500,000 仟元及丁券 8,4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為 5 年，乙券為 6 年，丙券為 7 年，丁券為 10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為 0.61%，乙券為 0.64%，丙券為 0.66%，丁券為 0.70%，均為固定利率。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
4. 國泰金控經證櫃債字第 11200056252 號函核准，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公開發行國內 112 年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9,0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券 10,100,000 仟元及乙券 8,9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為 5 年，乙券為 10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為 1.62%，乙券為 1.82%，均為固定利率。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
5. 國泰金控經證櫃債字第 11300014662 號函核准，於 113 年 3 月 26 日公開發行國內 113 年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1,0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券 7,500,000 仟元及乙券 3,5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為 5 年，乙券為 10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為 1.65%，乙券為 1.78%，均為固定利率。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

(四) 無擔保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1200070741 號函核准，於 112 年 8 月 1 日發行國內 112 年度第 1 期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25,1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及乙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7,600,000 仟元，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7,5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發行期間為 10 年，乙券發行期間為 15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 3.70%，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 3.85%。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提前贖回權：乙券發行屆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國泰人壽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經主管機關同意，國泰人壽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2.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1200073801 號函核准，於 112 年 8 月 7 日發行國內 112 年度第 2 期美元計價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美元 113,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美元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10 年。
 -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6.1%。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提前贖回權：無。
 -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3.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1200097881 號函核准，於 112 年 10 月 4 日發行國內 112 年度第 3 期美元計價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美元 25,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美元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10 年。
 -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6.1%。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提前贖回權：無。
 -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4.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1200099051 號函核准，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發行國內 112 年度第 4 期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5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及乙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2,500,000 仟元，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發行期間為 10 年，乙券發行期間為 15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 3.70%，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 3.85%。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提前贖回權：乙券發行屆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國泰人壽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經主管機關同意，國泰人壽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5.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1300018721 號函核准，於 113 年 4 月 24 日發行國內 113 年度第 1 期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44,0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及乙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32,350,000 仟元，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1,65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發行期間為 10 年，乙券發行期間為 15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 3.70%，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 3.85%。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提前贖回權：乙券發行屆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國泰人壽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經主管機關同意，國泰人壽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6. 國泰人壽經證櫃債字第 11300025291 號函核准，於 113 年 5 月 9 日發行國內 113 年度第 2 期美元計價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美元 187,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美元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10 年。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5.80%。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無。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7.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於 113 年 7 月 5 日發行海外十年期美元計價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由國泰人壽擔任發行保證人，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美元 6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美元 200 仟元整，超過部分為美元 1 仟元之整倍數；發行價格為 99.717。

(3) 發行期間：10 年。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5.95%。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無。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8.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於 113 年 9 月 5 日發行海外十五年期美元計價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由國泰人壽擔任發行保證人，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美元 32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美元 200 仟元整，超過部分為美元 1 仟元之整倍數；發行價格為 99.777。

(3) 發行期間：15 年。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5.30%。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國泰人壽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得提前按此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二二、其他借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30,306,870	\$ 30,238,674	\$ 7,666,146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9,919,542	9,669,616	8,276,401
	<u>\$ 40,226,412</u>	<u>\$ 39,908,290</u>	<u>\$ 15,942,547</u>
借款利率	1.80%~9.90%	1.72%~10.35%	1.52%~10.25%

合併公司之擔保借款係以其定存單、台幣活存、設備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三、負債準備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險業負債			
未滿期保費準備	\$ 42,650,700	\$ 42,769,008	\$ 39,068,626
賠款準備	37,787,850	34,190,362	28,388,249
責任準備	7,097,835,929	7,034,523,424	6,928,358,921
特別準備	12,942,444	12,899,100	12,860,539
保費不足準備	5,659,282	5,720,143	6,656,061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7,687,152	26,861,096	25,425,64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38,624,246	27,514,387	32,562,052
其他準備	<u>1,812,394</u>	<u>1,818,394</u>	<u>1,834,253</u>
小計	7,264,999,997	7,186,295,914	7,075,154,34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262,205	3,475,230	3,260,385
其他準備	<u>2,054,630</u>	<u>1,821,667</u>	<u>1,991,590</u>
合計	<u>\$ 7,270,316,832</u>	<u>\$ 7,191,592,811</u>	<u>\$ 7,080,406,324</u>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責任準備中屬國泰人壽部分為 6,968,837,573 仟元。

(一)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55,666	\$ -	\$ 55,666	\$ 65,983	\$ -	\$ 65,983	\$ 81,134	\$ -	\$ 81,134
個人傷害險	8,650,255	-	8,650,255	8,910,494	-	8,910,494	7,976,310	-	7,976,310
個人健康險	11,949,586	-	11,949,586	12,584,740	-	12,584,740	11,278,817	-	11,278,817
團 體 險	1,763,353	-	1,763,353	1,522,018	-	1,522,018	1,739,682	-	1,739,682
投資型保險	130,274	-	130,274	126,888	-	126,888	124,326	-	124,326
合 計	<u>22,549,134</u>	<u>-</u>	<u>22,549,134</u>	<u>23,210,123</u>	<u>-</u>	<u>23,210,123</u>	<u>21,200,269</u>	<u>-</u>	<u>21,200,269</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538,031	-	538,031	568,065	-	568,065	779,814	-	779,814
個人傷害險	31,396	-	31,396	-	-	-	19,046	-	19,046
個人健康險	392,536	-	392,536	419,349	-	419,349	293,210	-	293,210
團 體 險	561	-	561	-	-	-	529	-	529
投資型保險	1,281	-	1,281	-	-	-	-	-	-
合 計	<u>963,805</u>	<u>-</u>	<u>963,805</u>	<u>987,414</u>	<u>-</u>	<u>987,414</u>	<u>1,092,599</u>	<u>-</u>	<u>1,092,599</u>
淨 額	<u>\$ 21,585,329</u>	<u>\$ -</u>	<u>\$ 21,585,329</u>	<u>\$ 22,222,709</u>	<u>\$ -</u>	<u>\$ 22,222,709</u>	<u>\$ 20,107,670</u>	<u>\$ -</u>	<u>\$ 20,107,670</u>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23,210,123	\$ -	\$ 23,210,123	\$ 21,710,834	\$ -	\$ 21,710,834
本期提存數	22,150,395	-	22,150,395	20,860,782	-	20,860,782
本期收回數	(22,820,670)	-	(22,820,670)	(21,380,683)	-	(21,380,683)
淨兌換差額	9,286	-	9,286	9,336	-	9,336
期末餘額	<u>22,549,134</u>	<u>-</u>	<u>22,549,134</u>	<u>21,200,269</u>	<u>-</u>	<u>21,200,269</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987,414	-	987,414	1,241,869	-	1,241,869
本期減少數	(23,609)	-	(23,609)	(149,270)	-	(149,270)
期末餘額	<u>963,805</u>	<u>-</u>	<u>963,805</u>	<u>1,092,599</u>	<u>-</u>	<u>1,092,599</u>
期末淨額	<u>\$ 21,585,329</u>	<u>\$ -</u>	<u>\$ 21,585,329</u>	<u>\$ 20,107,670</u>	<u>\$ -</u>	<u>\$ 20,107,670</u>

2. 賠款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4,557,226	\$ 26,488	\$ 4,583,714	\$ 4,275,688	\$ 21,053	\$ 4,296,741	\$ 3,920,091	\$ 10,896	\$ 3,930,987
未 報	32,838	-	32,838	31,810	-	31,810	36,646	-	36,646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221,829	-	221,829	257,713	-	257,713	82,952	-	82,952
未 報	2,839,223	-	2,839,223	2,808,386	-	2,808,386	2,365,933	-	2,365,933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889,078	-	889,078	869,686	-	869,686	927,049	-	927,049
未 報	4,860,999	-	4,860,999	4,838,337	-	4,838,337	4,531,592	-	4,531,592
團 體 險									
已報未付	282,232	-	282,232	272,229	-	272,229	103,519	-	103,519
未 報	1,577,109	-	1,577,109	1,596,664	-	1,596,664	1,499,904	-	1,499,904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284,941	-	284,941	281,761	-	281,761	195,803	-	195,803
未 報	3,302	-	3,302	4,292	-	4,292	724	-	724
合 計	<u>15,548,777</u>	<u>26,488</u>	<u>15,575,265</u>	<u>15,236,566</u>	<u>21,053</u>	<u>15,257,619</u>	<u>13,664,213</u>	<u>10,896</u>	<u>13,675,109</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9,092	-	9,092	9,742	-	9,742	58,302	-	58,302
個人傷害險	13	-	13	13	-	13	232	-	232
個人健康險	7,021	-	7,021	7,184	-	7,184	7,700	-	7,700
團 體 險	3,059	-	3,059	3,423	-	3,423	4,733	-	4,733
合 計	<u>19,185</u>	<u>-</u>	<u>19,185</u>	<u>20,362</u>	<u>-</u>	<u>20,362</u>	<u>70,967</u>	<u>-</u>	<u>70,967</u>
淨 額	<u>\$ 15,529,592</u>	<u>\$ 26,488</u>	<u>\$ 15,556,080</u>	<u>\$ 15,216,204</u>	<u>\$ 21,053</u>	<u>\$ 15,237,257</u>	<u>\$ 13,593,246</u>	<u>\$ 10,896</u>	<u>\$ 13,604,142</u>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15,236,566	\$ 21,053	\$ 15,257,619	\$ 13,300,003	\$ 10,835	\$ 13,310,838
本期提存數	15,385,732	26,488	15,412,220	13,485,133	10,896	13,496,029
本期收回數	(15,095,484)	(21,053)	(15,116,537)	(13,158,013)	(10,835)	(13,168,848)
淨兌換差額	21,963	-	21,963	37,090	-	37,090
期末餘額	<u>15,548,777</u>	<u>26,488</u>	<u>15,575,265</u>	<u>13,664,213</u>	<u>10,896</u>	<u>13,675,109</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0,362	-	20,362	117,196	-	117,196
本期增加數	7,165	-	7,165	10,131	-	10,131
本期減少數	(8,480)	-	(8,480)	(56,580)	-	(56,580)
淨兌換差額	138	-	138	220	-	220
期末餘額	<u>19,185</u>	<u>-</u>	<u>19,185</u>	<u>70,967</u>	<u>-</u>	<u>70,967</u>
期末淨額	<u>\$ 15,529,592</u>	<u>\$ 26,488</u>	<u>\$ 15,556,080</u>	<u>\$ 13,593,246</u>	<u>\$ 10,896</u>	<u>\$ 13,604,142</u>

3. 責任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壽險(註1)	\$ 5,974,810,063	\$ 1,918	\$ 5,974,811,981	\$ 5,929,925,613	\$ 1,914	\$ 5,929,927,527	\$ 5,879,232,008	\$ 2,391	\$ 5,879,234,399
傷害險	7,957,990	-	7,957,990	7,874,472	-	7,874,472	7,686,600	-	7,686,600
健康險	1,102,468,194	-	1,102,468,194	1,084,113,771	-	1,084,113,771	1,031,493,595	-	1,031,493,595
年金險	1,062,086	4,199,044	5,261,130	1,050,400	4,666,247	5,716,647	1,056,732	5,262,068	6,318,800
投資型保險	4,055,816	-	4,055,816	3,785,885	-	3,785,885	3,130,711	-	3,130,711
合計(註2)	<u>7,090,354,149</u>	<u>4,200,962</u>	<u>7,094,555,111</u>	<u>7,026,750,141</u>	<u>4,668,161</u>	<u>7,031,418,302</u>	<u>6,922,599,646</u>	<u>5,264,459</u>	<u>6,927,864,105</u>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壽險	322,479	-	322,479	324,414	-	324,414	345,205	-	345,205
健康險	7,344	-	7,344	6,785	-	6,785	7,761	-	7,761
合計	<u>329,823</u>	<u>-</u>	<u>329,823</u>	<u>331,199</u>	<u>-</u>	<u>331,199</u>	<u>352,966</u>	<u>-</u>	<u>352,966</u>
淨額	<u>\$ 7,090,024,326</u>	<u>\$ 4,200,962</u>	<u>\$ 7,094,225,288</u>	<u>\$ 7,026,418,942</u>	<u>\$ 4,668,161</u>	<u>\$ 7,031,087,103</u>	<u>\$ 6,922,246,680</u>	<u>\$ 5,264,459</u>	<u>\$ 6,927,511,139</u>

註1：包含調降營業稅3%未沖銷備抵呆帳及重大事故準備收回等。

註2：截至114年3月31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上述責任準備及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之合計數，分別為7,097,835,903仟元、7,034,523,396仟元及6,928,358,840仟元。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7,026,750,141	\$ 4,668,161	\$ 7,031,418,302	\$ 6,814,238,405	\$ 5,626,906	\$ 6,819,865,311
本期提存數	132,422,195	11,869	132,434,064	124,793,000	17,043	124,810,043
本期收回數	(93,310,038)	(479,073)	(93,789,111)	(79,254,589)	(379,488)	(79,634,077)
重分類	(2,124)	-	(2,124)	141,547	-	141,547
淨兌換差額	24,493,975	5	24,493,980	62,681,283	(2)	62,681,281
期末餘額	<u>7,090,354,149</u>	<u>4,200,962</u>	<u>7,094,555,111</u>	<u>6,922,599,646</u>	<u>5,264,459</u>	<u>6,927,864,105</u>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期初餘額	331,199	-	331,199	348,004	-	348,004
本期增加數	9,440	-	9,440	10,471	-	10,471
本期減少數	(17,586)	-	(17,586)	(11,694)	-	(11,694)
淨兌換差額	6,770	-	6,770	6,185	-	6,185
期末餘額	<u>329,823</u>	<u>-</u>	<u>329,823</u>	<u>352,966</u>	<u>-</u>	<u>352,966</u>
期末淨額	<u>\$ 7,090,024,326</u>	<u>\$ 4,200,962</u>	<u>\$ 7,094,225,288</u>	<u>\$ 6,922,246,680</u>	<u>\$ 5,264,459</u>	<u>\$ 6,927,511,139</u>

4. 特別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32,444	\$ -	\$ -	\$ 32,444	\$ 23,656	\$ -	\$ -	\$ 23,656	\$ 13,364	\$ -	\$ -	\$ 13,364
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	-	11,083,324	11,083,324	-	-	11,083,324	11,083,324	-	-	11,083,324	11,083,324
合計	\$ 32,444	\$ -	\$ 11,083,324	\$ 11,115,768	\$ 23,656	\$ -	\$ 11,083,324	\$ 11,106,980	\$ 13,364	\$ -	\$ 11,083,324	\$ 11,096,688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23,656	\$ -	\$ 11,083,324	\$ 11,106,980	\$ 7,215	\$ -	\$ 11,083,324	\$ 11,090,539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8,788	-	-	8,788	6,149	-	-	6,149
期末餘額	\$ 32,444	\$ -	\$ 11,083,324	\$ 11,115,768	\$ 13,364	\$ -	\$ 11,083,324	\$ 11,096,688

5.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4,189,825	\$ -	\$ 4,189,825	\$ 4,257,673	\$ -	\$ 4,257,673	\$ 5,101,347	\$ -	\$ 5,101,347
個人傷害險	3,186	-	3,186	3,370	-	3,370	3,781	-	3,781
個人健康險	1,406,631	-	1,406,631	1,439,539	-	1,439,539	1,447,420	-	1,447,420
團體險	55,708	-	55,708	18,869	-	18,869	103,497	-	103,497
合計	\$ 5,655,350	\$ -	\$ 5,655,350	\$ 5,719,451	\$ -	\$ 5,719,451	\$ 6,656,045	\$ -	\$ 6,656,045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5,719,451	\$ -	\$ 5,719,451	\$ 6,770,608	\$ -	\$ 6,770,608
本期提存數	64,293	-	64,293	205,406	-	205,406
本期收回數	(139,684)	-	(139,684)	(370,037)	-	(370,037)
淨兌換差額	11,290	-	11,290	50,068	-	50,068
期末餘額	\$ 5,655,350	\$ -	\$ 5,655,350	\$ 6,656,045	\$ -	\$ 6,656,045

6. 其他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其他	\$ 1,812,394	\$ -	\$ 1,812,394	\$ 1,818,394	\$ -	\$ 1,818,394	\$ 1,834,253	\$ -	\$ 1,834,253

前述其他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1,818,394	\$ -	\$ 1,818,394	\$ 1,834,253	\$ -	\$ 1,834,253
本期收回數	(6,000)	-	(6,000)	-	-	-
期末餘額	\$ 1,812,394	\$ -	\$ 1,812,394	\$ 1,834,253	\$ -	\$ 1,834,253

7.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 22,549,134	\$ 23,210,123	\$ 21,200,269
責任準備	7,097,835,903	7,034,523,396	6,928,358,840
保費不足準備	5,655,350	5,719,451	6,656,045
其他準備	1,812,394	1,818,394	1,834,253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u>\$ 7,127,852,781</u>	<u>\$ 7,065,271,364</u>	<u>\$ 6,958,049,407</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6,365,732,740</u>	<u>\$ 6,372,682,647</u>	<u>\$ 6,424,826,144</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 -</u>	<u>\$ -</u>

註 1：依其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範圍（整體合約一併測試）列示。

註 2：賠款準備及特別準備未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其中賠款準備係針對評價日前發生之賠款提列，故未納入測試。

註 3：因國泰人壽已完成國寶人壽暨幸福人壽合併交割案，故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之保險負債帳面金額需考量被收購業務之價值，即其他準備。

國泰人壽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1. 保單資訊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2. 折現率	採用 113 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而 30 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113 年 9 月底資產配置狀況下，採用 112 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而 30 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採用 112 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而 30 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陸家嘴國泰人壽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 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1. 保單資訊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2. 折現率	採用113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40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採用112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40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採用112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40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越南國泰人壽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 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1. 保單資訊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2. 折現率	依年度五年財測之公司投資收益率，而5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依年度五年財測之公司投資收益率，而5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依年度五年財測之公司投資收益率，而5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8.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發行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並提列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其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餘額明細及其變動調節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壽險	\$ 26,493,212	\$ 25,596,631	\$ 24,375,739
投資型保單	<u>1,193,940</u>	<u>1,264,465</u>	<u>1,049,909</u>
合計	<u>\$ 27,687,152</u>	<u>\$ 26,861,096</u>	<u>\$ 25,425,648</u>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6,861,096	\$ 23,524,199
本期保險費收取數	971,973	1,882,892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1,154,466)	(1,034,715)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	517,763	530,926
淨兌換差額	<u>490,786</u>	<u>522,346</u>
期末餘額	<u>\$ 27,687,152</u>	<u>\$ 25,425,648</u>

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暴險情形

國泰人壽基於風險管控與準備金不耗竭原則，採取動態調整避險比率與暴險配置之避險策略，暴險維持於風險控制範圍內。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7,514,387	\$ 20,773,326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1,468,384	1,798,655
額外提存	<u>11,950,086</u>	<u>13,234,684</u>
小計	13,418,470	15,033,339
本期收回數	(2,308,611)	(3,244,613)
期末餘額	<u>\$ 38,624,246</u>	<u>\$ 32,562,052</u>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對本公司之影響

影 響 項 目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 適 用 金 額 (1)	適 用 金 額 (2)	影 響 數 (3)=(2)-(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之稅後淨利	\$ 40,903,193	\$ 32,015,307	(\$ 8,887,886)
每股盈餘	2.79	2.18	(0.6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8,624,246	38,624,2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之權益	893,410,124	866,113,624	(27,296,500)

影 響 項 目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 適 用 金 額 (1)	適 用 金 額 (2)	影 響 數 (3)=(2)-(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之稅後淨利	\$ 47,539,651	\$ 38,108,670	(\$ 9,430,981)
每股盈餘	3.24	2.60	(0.6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2,562,052	32,562,05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之權益	883,273,969	860,827,224	(22,446,745)

(二)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1) 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險 別	114年3月31日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分 出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直 接 業 務 (1)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2)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3)	自 留 業 務 (4)=(1)+(2)-(3)
火災保險	\$ 2,427,405	\$ 29,315	\$ 2,023,927	\$ 432,793
海上保險	262,945	3,714	178,402	88,257
陸空保險	8,770,833	-	462,290	8,308,543
責任保險	1,808,299	5,152	542,362	1,271,089
保證保險	50,190	960	34,487	16,663
其他財產保險	2,851,961	40,121	2,428,265	463,817
傷害保險	1,724,501	3,886	132,289	1,596,098
健康保險	53,364	-	-	53,364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249,458	36,764	249,459	36,763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96,747	485,951	778,048	1,004,650
合 計	<u>\$ 19,495,703</u>	<u>\$ 605,863</u>	<u>\$ 6,829,529</u>	<u>\$ 13,272,037</u>

113年12月31日

險別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1)	(2)	(3)	(4)=(1)+(2)-(3)
火災保險	\$ 2,450,514	\$ 29,210	\$ 2,130,403	\$ 349,321
海上保險	225,031	2,788	166,845	60,974
陸空保險	8,644,774	96	427,433	8,217,437
責任保險	1,666,668	1,353	428,527	1,239,494
保證保險	56,420	682	37,346	19,756
其他財產保險	2,608,024	40,650	2,199,512	449,162
傷害保險	1,710,424	4,081	97,548	1,616,957
健康保險	50,951	-	-	50,951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248,913	37,433	248,914	37,432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92,594	488,279	775,557	1,005,316
合計	<u>\$ 18,954,313</u>	<u>\$ 604,572</u>	<u>\$ 6,512,085</u>	<u>\$ 13,046,800</u>

113年3月31日

險別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1)	(2)	(3)	(4)=(1)+(2)-(3)
火災保險	\$ 2,105,703	\$ 33,657	\$ 1,719,162	\$ 420,198
海上保險	270,773	4,801	233,914	41,660
陸空保險	8,011,584	(12)	405,974	7,605,598
責任保險	1,631,128	1,820	524,405	1,108,543
保證保險	55,818	761	43,924	12,655
其他財產保險	1,939,205	39,543	1,556,178	422,570
傷害保險	1,698,473	3,896	111,436	1,590,933
健康保險	50,657	-	-	50,657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237,400	33,197	237,400	33,197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268,884	481,069	761,331	988,622
合計	<u>\$ 17,269,625</u>	<u>\$ 598,732</u>	<u>\$ 5,593,724</u>	<u>\$ 12,274,633</u>

(2) 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未滿期保費準備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 19,558,885	\$ 6,512,085	\$ 17,487,375	\$ 5,538,053
本期提存	20,100,015	6,828,875	17,865,914	5,592,675
本期收回	(19,579,637)	(6,511,671)	(17,514,637)	(5,542,509)
匯率影響數	22,303	240	29,705	5,505
期末餘額	<u>\$ 20,101,566</u>	<u>\$ 6,829,529</u>	<u>\$ 17,868,357</u>	<u>\$ 5,593,724</u>

2. 賠款準備

(1) 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114年3月31日

項 目	賠 款 準 備		分出賠款準備	自 留 業 務 (4)=(1)+(2)-(3)
	直接承保業務 (1)	分入再保業務 (2)	分出再保業務 (3)	
已報未付	\$ 11,157,472	\$ 867,543	\$ 6,328,019	\$ 5,696,996
未 報	9,660,326	527,244	4,294,003	5,893,567
合 計	<u>\$ 20,817,798</u>	<u>\$ 1,394,787</u>	<u>\$ 10,622,022</u>	<u>\$ 11,590,563</u>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賠 款 準 備		分出賠款準備	自 留 業 務 (4)=(1)+(2)-(3)
	直接承保業務 (1)	分入再保業務 (2)	分出再保業務 (3)	
已報未付	\$ 10,432,690	\$ 886,929	\$ 5,727,594	\$ 5,592,025
未 報	7,116,113	497,011	2,515,974	5,097,150
合 計	<u>\$ 17,548,803</u>	<u>\$ 1,383,940</u>	<u>\$ 8,243,568</u>	<u>\$ 10,689,175</u>

113年3月31日

項 目	賠 款 準 備		分出賠款準備	自 留 業 務 (4)=(1)+(2)-(3)
	直接承保業務 (1)	分入再保業務 (2)	分出再保業務 (3)	
已報未付	\$ 7,182,299	\$ 922,749	\$ 3,138,675	\$ 4,966,373
未 報	6,101,365	506,727	1,923,760	4,684,332
合 計	<u>\$ 13,283,664</u>	<u>\$ 1,429,476</u>	<u>\$ 5,062,435</u>	<u>\$ 9,650,705</u>

(2) 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淨變動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直 接 承 保 業 務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賠款準備淨變動 (5)=(1)-(2)+(3)-(4)
	提 存 (1)	收 回 (2)	提 存 (3)	收 回 (4)	
已報未付	\$ 11,196,473	\$ 10,474,349	\$ 867,543	\$ 886,929	\$ 702,738
未 報	9,621,842	7,076,156	527,244	497,011	2,575,919
合 計	<u>\$ 20,818,315</u>	<u>\$ 17,550,505</u>	<u>\$ 1,394,787</u>	<u>\$ 1,383,940</u>	<u>\$ 3,278,657</u>

項 目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分出賠款準備淨變動 (8) = (6) - (7)
	提 存 (6)	收 回 (7)	
已報未付	\$ 6,347,213	\$ 5,749,109	\$ 598,104
未 報	4,275,165	2,495,864	1,779,301
合 計	<u>\$ 10,622,378</u>	<u>\$ 8,244,973</u>	<u>\$ 2,377,405</u>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直接承保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賠款準備淨變動 (5)=(1)-(2)+(3)-(4)
	提 存(1)	收 回(2)	提 存(3)	收 回(4)	
已報未付	\$ 7,217,891	\$ 7,082,682	\$ 922,749	\$ 989,786	\$ 68,172
未 報	<u>6,061,764</u>	<u>5,880,217</u>	<u>506,726</u>	<u>522,105</u>	<u>166,168</u>
合 計	<u>\$ 13,279,655</u>	<u>\$ 12,962,899</u>	<u>\$ 1,429,475</u>	<u>\$ 1,511,891</u>	<u>\$ 234,340</u>

項 目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分出賠款準備淨變動 (8) = (6) - (7)
	提 存(6)	收 回(7)	
已報未付	\$ 3,155,694	\$ 3,133,856	\$ 21,838
未 報	<u>1,904,096</u>	<u>1,967,463</u>	<u>(63,367)</u>
合 計	<u>\$ 5,059,790</u>	<u>\$ 5,101,319</u>	<u>(\$ 41,529)</u>

(3) 對保單持有人已報未付及未報之理賠負債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已 報 未 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5,481,976	\$ 1,706,957	\$ 7,188,933
海上保險	949,928	453,569	1,403,497
陸空保險	2,625,622	2,543,842	5,169,464
責任保險	895,603	1,231,855	2,127,458
保證保險	57,195	12,201	69,396
其他財產保險	1,275,711	1,820,385	3,096,096
傷害保險	179,935	744,912	924,847
健康保險	1,577	84,894	86,471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800	1,616	2,416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u>556,668</u>	<u>1,587,339</u>	<u>2,144,007</u>
合 計	<u>\$ 12,025,015</u>	<u>\$ 10,187,570</u>	<u>\$ 22,212,585</u>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已 報 未 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5,074,743	\$ 494,333	\$ 5,569,076
海上保險	894,316	376,131	1,270,447
陸空保險	2,398,458	2,318,718	4,717,176
責任保險	944,002	1,222,057	2,166,059
保證保險	50,647	35,091	85,738
其他財產保險	1,192,471	895,506	2,087,977
傷害保險	218,429	618,349	836,778
健康保險	5,191	71,254	76,445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800	330	1,130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u>540,562</u>	<u>1,581,355</u>	<u>2,121,917</u>
合 計	<u>\$ 11,319,619</u>	<u>\$ 7,613,124</u>	<u>\$ 18,932,743</u>

項 目	113年3月31日		
	已 報	未 付	未 報
火災保險	\$ 2,430,997		\$ 239,877
海上保險	683,595		278,715
陸空保險	2,494,657		2,025,913
責任保險	1,065,565		1,083,658
保證保險	41,246		34,312
其他財產保險	751,893		368,597
傷害保險	180,150		605,096
健康保險	3,568		176,035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453,377		1,795,889
合 計	<u>\$ 8,105,048</u>		<u>\$ 6,608,092</u>
			<u>\$ 14,713,140</u>

(4) 對保單持有人已報未付及未報理賠負債之分出賠款準備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已 報	未 付	未 報
火災保險	\$ 3,976,911		\$ 1,302,837
海上保險	774,983		310,086
陸空保險	106,221		73,441
責任保險	451,003		455,577
保證保險	13,928		4,649
其他財產保險	793,624		1,392,294
傷害保險	5,939		72,178
健康保險	-		2,716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800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04,610		680,225
合 計	<u>\$ 6,328,019</u>		<u>\$ 4,294,003</u>
			<u>\$ 10,622,022</u>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已 報	未 付	未 報
火災保險	\$ 3,480,060		\$ 293,145
海上保險	721,929		248,445
陸空保險	98,993		64,885
責任保險	448,593		461,020
保證保險	10,802		21,750
其他財產保險	765,261		689,664
傷害保險	8,750		58,129
健康保險	-		931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800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92,406		678,005
合 計	<u>\$ 5,727,594</u>		<u>\$ 2,515,974</u>
			<u>\$ 8,243,568</u>

項 目	113年3月31日		
	已 報	未 付	未 報 合 計
火災保險	\$ 1,213,984	\$ 127,831	\$ 1,341,815
海上保險	505,875	168,690	674,565
陸空保險	103,312	58,772	162,084
責任保險	620,209	426,489	1,046,698
保證保險	11,460	24,426	35,886
其他財產保險	531,140	248,741	779,881
傷害保險	13,238	57,439	70,677
健康保險	310	34	344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39,147	811,338	950,485
合 計	<u>\$ 3,138,675</u>	<u>\$ 1,923,760</u>	<u>\$ 5,062,435</u>

(5) 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賠 款 準 備	分 出 賠 款 準 備	賠 款 準 備	分 出 賠 款 準 備
期初餘額	\$ 18,932,743	\$ 8,243,568	\$ 14,473,113	\$ 5,099,991
本期提存	22,213,102	10,622,378	14,709,130	5,059,790
本期收回	(18,934,445)	(8,244,973)	(14,474,790)	(5,101,319)
匯率影響數	1,185	1,049	5,687	3,973
期末餘額	<u>\$ 22,212,585</u>	<u>\$ 10,622,022</u>	<u>\$ 14,713,140</u>	<u>\$ 5,062,435</u>

3. 特別準備

(1) 特別準備－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388,959	\$ 1,070,300
本期提存	39,306	50,498
本期收回	(4,750)	(39,983)
期末餘額	<u>\$ 1,423,515</u>	<u>\$ 1,080,815</u>

國泰產險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第 2 條、保險法第 145 條第 2 項及第 148 條之 3 第 2 項授權訂定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24 條之 2 第 1 項規定，財產保險業應按月自本業務保險人之業務費用，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每保險契約分別提撥新台幣 15 元及 30 元作為本準備金。嗣後財產保險業經營本業務，倘年度純保險費有虧損，應優先以本準備

金彌補，倘有不足，再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辦理。

(2) 特別準備－非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期初餘額	\$ 94,662	\$ 308,499	\$ 403,161
本期提存	-	-	-
本期收回	-	-	-
期末餘額	<u>\$ 94,662</u>	<u>\$ 308,499</u>	<u>\$ 403,161</u>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重大事故	危險變動	合計
期初餘額	\$ 374,537	\$ 308,499	\$ 683,036
本期提存	-	-	-
本期收回	-	-	-
期末餘額	<u>\$ 374,537</u>	<u>\$ 308,499</u>	<u>\$ 683,036</u>

未適用「強化財產保險業巨災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原「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保險(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對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第 1 季稅前損益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分別減少 94,662 仟元及 374,537 仟元，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皆增加 239,520 仟元。

4. 保費不足準備

(1) 保險不足準備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險別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1)	(2)	(3)	(4)=(1)+(2)-(3)
火災保險	\$ 3,740	\$ -	\$ -	\$ 3,740
海上保險	19	173	-	192
陸空保險	-	-	-	-
責任保險	-	-	-	-
保證保險	-	-	-	-
其他財產保險	-	-	-	-
傷害保險	-	-	-	-
健康保險	-	-	-	-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	-	-
合計	<u>\$ 3,759</u>	<u>\$ 173</u>	<u>\$ -</u>	<u>\$ 3,932</u>

113年12月31日				
險別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1)	(2)	(3)	(4)=(1)+(2)-(3)
火災保險	\$ 409	\$ -	\$ -	\$ 409
海上保險	20	143	-	163
陸空保險	-	120	-	120
責任保險	-	-	-	-
保證保險	-	-	-	-
其他財產保險	-	-	-	-
傷害保險	-	-	-	-
健康保險	-	-	-	-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	-	-
合計	<u>\$ 429</u>	<u>\$ 263</u>	<u>\$ -</u>	<u>\$ 692</u>

113年3月31日				
險別	保費不足準備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直接業務	分入再保業務	分出再保業務	自留業務
	(1)	(2)	(3)	(4)=(1)+(2)-(3)
火災保險	\$ -	\$ -	\$ -	\$ -
海上保險	16	-	-	16
陸空保險	-	-	-	-
責任保險	-	-	-	-
保證保險	-	-	-	-
其他財產保險	-	-	-	-
傷害保險	-	-	-	-
健康保險	-	-	-	-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	-	-
合計	<u>\$ 16</u>	<u>\$ -</u>	<u>\$ -</u>	<u>\$ 16</u>

(2) 保費不足準備淨提存所認列之損失－保費不足準備淨變動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淨變動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直接 提 存	承保 業 務 回 收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保費不足 準備淨變動 (5)-(1)-(2)+ (3)+(4)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分 出 保 費 不 足 準 備 淨 變 動 (8)=(6)-(7)	本 期 保 費 不 足 準 備 淨 提 存 所 認 列 之 損 失 (9)=(5)-(8)
	(1)	(2)	(3)	(4)	(5)	(6)	(7)	(8)	(9)
火災保險	\$ 3,740	\$ 409	\$ -	\$ -	\$ 3,331	\$ -	\$ -	\$ -	\$ 3,331
海上保險	19	20	173	143	29	-	-	-	29
陸空保險	-	-	-	120	(120)	-	-	-	(120)
責任保險	-	-	-	-	-	-	-	-	-
保證保險	-	-	-	-	-	-	-	-	-
其他財產保險	-	-	-	-	-	-	-	-	-
傷害保險	-	-	-	-	-	-	-	-	-
健康保險	-	-	-	-	-	-	-	-	-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	-	-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	-	-	-	-	-	-	-
合 計	<u>\$ 3,759</u>	<u>\$ 429</u>	<u>\$ 173</u>	<u>\$ 263</u>	<u>\$ 3,240</u>	<u>\$ -</u>	<u>\$ -</u>	<u>\$ -</u>	<u>\$ 3,240</u>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直接 提 存	承保 業 務 回 收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保費不足 準備淨變動 (5)-(1)-(2)+ (3)+(4)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再 保 業 務 回 收	分 出 保 費 不 足 準 備 淨 變 動 (8)=(6)-(7)	本 期 保 費 不 足 準 備 淨 提 存 所 認 列 之 損 失 (9)=(5)-(8)
	(1)	(2)	(3)	(4)	(5)	(6)	(7)	(8)	(9)
火災保險	\$ -	\$ -	\$ -	\$ -	\$ -	\$ -	\$ -	\$ -	\$ -
海上保險	16	12	-	-	4	-	-	-	4
陸空保險	-	-	-	-	-	-	-	-	-
責任保險	-	-	-	-	-	-	-	-	-
保證保險	-	-	-	-	-	-	-	-	-
其他財產保險	-	-	-	-	-	-	-	-	-
傷害保險	-	-	-	-	-	-	-	-	-
健康保險	-	-	-	-	-	-	-	-	-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	-	-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	-	-	-	-	-	-	-
合 計	<u>\$ 16</u>	<u>\$ 12</u>	<u>\$ -</u>	<u>\$ -</u>	<u>\$ 4</u>	<u>\$ -</u>	<u>\$ -</u>	<u>\$ -</u>	<u>\$ 4</u>

(3) 保費不足準備及分出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分 出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分 出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期初餘額	\$ 692	\$ -	\$ 12	\$ -
本期提存	3,932	-	16	-
本期收回	(692)	-	(12)	-
期末餘額	<u>\$ 3,932</u>	<u>\$ -</u>	<u>\$ 16</u>	<u>\$ -</u>

5. 責任準備

(1) 責任準備及分出責任準備明細

114年3月31日

項 目	責 任 準 備		分 出 責 任 準 備	
	直接承保業務 (1)	分入再保業務 (2)	分出再保業務 (3)	自 留 業 務 (4)=(1)+(2)-(3)
健康保險	<u>\$ 26</u>	<u>\$ -</u>	<u>\$ -</u>	<u>\$ 26</u>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責 任 準 備		分 出 責 任 準 備	
	直接承保業務 (1)	分入再保業務 (2)	分出再保業務 (3)	自 留 業 務 (4)=(1)+(2)-(3)
健康保險	<u>\$ 28</u>	<u>\$ -</u>	<u>\$ -</u>	<u>\$ 28</u>

113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責 任 準 備 分 出 責 任 準 備			自 留 業 務 (4)=(1)+(2)-(3)
	直 接 承 保 業 務 (1)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2)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3)	
健康保險	\$ 81	\$ -	\$ -	\$ 81

(2) 責任準備及淨變動及分出責任準備淨變動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直 接 承 保 業 務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責任準備淨變動 (5)=(1)-(2)+(3)-(4)
	提 存 (1)	收 回 (2)	提 存 (3)	收 回 (4)	
健康保險	\$ -	\$ 2	\$ -	\$ -	(\$ 2)

項 目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分出責任準備淨變動 (8) = (6) - (7)
	提 存 (6)	收 回 (7)	
健康保險	\$ -	\$ -	\$ -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直 接 承 保 業 務		分 入 再 保 業 務		責任準備淨變動 (5)=(1)-(2)+(3)-(4)
	提 存 (1)	收 回 (2)	提 存 (3)	收 回 (4)	
健康保險	\$ -	\$ 7	\$ -	\$ -	(\$ 7)

項 目	分 出 再 保 業 務		分出責任準備淨變動 (8) = (6) - (7)
	提 存 (6)	收 回 (7)	
健康保險	\$ -	\$ -	\$ -

二四、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71,757	\$ 93,038

二五、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其他什項金融資產</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 785,054,869	\$ 790,958,446	\$ 776,585,198
其 他	15,912,812	19,395,219	12,338,633
合 計	\$ 800,967,681	\$ 810,353,665	\$ 788,923,831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什項金融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 785,054,869	\$ 790,958,446	\$ 776,585,198
結構型商品本金	52,869,347	49,439,920	63,351,025
其他	<u>12,786,707</u>	<u>15,412,483</u>	<u>8,937,135</u>
合計	<u>\$ 850,710,923</u>	<u>\$ 855,810,849</u>	<u>\$ 848,873,358</u>

(一) 國泰人壽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科目餘額及損益明細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586,673	\$ 612,078	\$ 908,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775,839,046	774,239,033	768,912,655
其他應收款	<u>8,534,760</u>	<u>16,013,626</u>	<u>6,672,823</u>
合計	<u>\$ 784,960,479</u>	<u>\$ 790,864,737</u>	<u>\$ 776,493,965</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其他應付款	\$ 997,163	\$ 1,681,405	\$ 1,369,712
保險商品價值準備	280,566,227	286,190,196	288,076,872
投資合約價值準備	<u>503,397,089</u>	<u>502,993,136</u>	<u>487,047,381</u>
合計	<u>\$ 784,960,479</u>	<u>\$ 790,864,737</u>	<u>\$ 776,493,965</u>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10,648,524	\$ 4,435,953
利息收入	3,325	1,5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損益	(5,923,018)	13,866,910
兌換損益	<u>2,694,434</u>	<u>8,327,603</u>
合計	<u>\$ 7,423,265</u>	<u>\$ 26,632,015</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理賠與給付	\$ 2,948,008	\$ 2,973,802
解約金	9,773,115	7,676,293
(收回)提存分離帳戶保險價 值準備	(6,256,342)	15,025,143
管理費支出	1,014,612	998,784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6,128</u>)	(<u>42,007</u>)
合計	<u>\$ 7,423,265</u>	<u>\$ 26,632,015</u>

國泰人壽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經營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而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176,503 仟元及 157,775 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

(二) 陸家嘴國泰人壽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科目餘額及損益明細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10,192	\$ 9,492	\$ 9,9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189	84,210	81,249
其他	<u>9</u>	<u>7</u>	<u>12</u>
合 計	<u>\$ 94,390</u>	<u>\$ 93,709</u>	<u>\$ 91,233</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其他應付款	\$ 59	\$ 27	\$ -
保險商品價值準備	<u>94,331</u>	<u>93,682</u>	<u>91,233</u>
合 計	<u>\$ 94,390</u>	<u>\$ 93,709</u>	<u>\$ 91,233</u>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	\$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3,096	(1,699)
利息收入		<u>2</u>	<u>5</u>
合 計		<u>\$ 3,098</u>	(<u>\$ 1,681</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解約金		\$ 3,903	\$ -
收回分離帳戶保險商品價值準備		(1,090)	(2,350)
其他		<u>285</u>	<u>669</u>
合 計		<u>\$ 3,098</u>	(<u>\$ 1,681</u>)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8,000,000</u>	<u>18,000,000</u>	<u>18,000,000</u>
額定股本	<u>\$180,000,000</u>	<u>\$180,000,000</u>	<u>\$18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普通股	<u>14,669,210</u>	<u>14,669,210</u>	<u>14,669,210</u>
特別股	<u>1,533,300</u>	<u>1,533,300</u>	<u>1,533,300</u>
已發行股本	<u>\$162,025,102</u>	<u>\$162,025,102</u>	<u>\$162,025,10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享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特別股之發行

1. 本公司於105年9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總金額為8,333,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833,3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60元。該次現金增資案經金管會105年10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41628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為105年12月8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相關權利及義務摘錄如下：

- (1) 甲種特別股年率3.8%（7年期 IRS 利率1.06%+2.74%），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7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7年之次日及其後每7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2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7年期 IRS 為利率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11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PYTWDFIX」與「COSMOS3」7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11時定價之算數平均數。若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發行機構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前述利率自112年12月8日起重設股息率為4.21%。
- (2) 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 (3)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次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 (4) 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依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 (5) 特別股股東除領取上述第(1)點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6) 特別股股東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7) 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8) 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特別股股東亦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之權利。
 - (9) 特別股屬無到期日，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7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述各款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
2.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乙種特別股總金額 7,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70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60 元。該次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5 月 1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13814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 107 年 6 月 27 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相關權利及義務摘錄如下：
- (1) 乙種特別股年率 3.55%（7 年期 IRS 利率 1.1675%+2.38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7 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 7 年之次

日及其後每 7 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 7 年期 IRS 為利率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 11 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TAIFXIRS」與「COSMOS3」7 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 11 時定價之算數平均數。若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發行機構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 (2) 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依章程規定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 (3) 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次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 (4) 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依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 (5) 特別股股東除領取上述第(1)點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6)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7) 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8) 特別股不得轉換成普通股，特別股股東亦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之權利。

(9) 特別股屬無到期日，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 7 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述各款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

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

本公司於 90 年 12 月 31 日設立時，即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自 92 年 7 月 29 日起，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全球存託憑證方式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 資本公積

1.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股本溢價	\$ 197,202,720	\$ 197,202,720	\$ 197,202,720
庫藏股票交易	2,539,377	2,539,377	2,539,377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溢價	1,192,146	1,192,146	1,192,14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144,486	1,144,486	1,144,486
其他資本公積	1,054,540	1,065,093	756,358
合計	<u>\$ 203,133,269</u>	<u>\$ 203,143,822</u>	<u>\$ 202,835,087</u>

2.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資本，惟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尚應符合金管銀控字第 11302701271 號函之規定。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依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配發特別股股息，再將其餘額（以下簡稱當年度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

核定之，並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但股利分配總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20%，且所分派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分派總額 10%。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依金管銀控字第 11302701271 號函規定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4 月 29 日舉行董事會及 113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256,386	\$ 5,024,046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1,214,377	(148,333,694)
普通股現金股利	51,342,235	29,338,420
特別股現金股利	3,595,916	3,404,403

有關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	\$ 333,598	\$ 333,598	\$ 333,598
原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轉列 特別盈餘公積(2)	3,744,467	3,744,467	3,744,467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提列之 特別盈餘公積(3)	2,994,565	2,994,565	2,994,565
投資性不動產選擇公允價值模 式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4)	109,830,400	109,830,400	109,745,905
保險負債轉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	34,764,311	34,764,311	34,764,311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 公積(6)	78,460,876	78,460,876	226,879,065
合 計	<u>\$ 230,128,217</u>	<u>\$ 230,128,217</u>	<u>\$ 378,461,911</u>

- (1) 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綜合證券及國泰期貨依相關法令規定，已將截至99年12月31日已提列之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依主管機關規定事項予以迴轉外，不得使用之。本公司已於100年度轉列子公司之調整，提列特別盈餘公積333,598仟元。
- (2) 國泰人壽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將截至101年1月1日帳列保險負債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9,022,812仟元，除保留其半數為轉列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外，將該特別準備金4,511,405仟元扣除所得稅影響後，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3,744,467仟元。本公司已於102年度轉列子公司之調整，提列特別盈餘公積3,744,467仟元。
- (3) 國泰人壽於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時，選用投資性不動產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並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32條之規定，將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增值部分先行彌補其他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後，剩餘之不動產增值數全數提列於特別準備項下，並將該部分用以彌補不利影響之增值數轉入保留盈餘。依保局(財)字第10202508140號函規定，前述轉入保留盈餘之增值影響數2,994,565仟元，應依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8861號函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已於102年度轉列子公司之調整，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994,565仟元。
- (4)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者，依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1號函規定，應就其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降低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予以迴轉。
- (5) 國泰人壽依金管保財字第10402029590號函規定，將保險負債34,764,311仟元轉列至特別盈餘公積項下。本公司已於104年度轉列子公司之調整，提列特別盈餘公積34,764,311仟元。

(6) 合併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規定，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金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另依據111年11月4日金管銀法字第11102279031號及其他函令規範辦理，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保險子公司所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7,585,169)	(\$ 12,961,984)
當期產生	2,414,137	3,383,73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503,665	239,990
所得稅影響數	(204,347)	(248,1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713,455</u>	<u>3,375,529</u>
期末餘額	(\$ 4,871,714)	(\$ 9,586,455)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3,142,474)	(\$ 14,758,415)
當期產生	3,866,934	5,184,43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74,658	12,954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437,037)	(857,924)
所得稅影響數	(1,159,146)	1,721,8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345,409</u>	<u>6,061,344</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變動數	(21,776)	-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 保留盈餘	(180,867)	(270,568)
期末餘額	(\$ 10,999,708)	(\$ 8,967,639)

3. 避險工具之損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354,267)	\$ 510,499
當期產生	(458,244)	(483,496)
重分類調整		
被避險項目已影響損益	333,862	111,445
匯率變動	(2,611)	-
所得稅影響數	25,595	74,3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1,398)	(297,722)
期末餘額	<u>(\$ 455,665)</u>	<u>\$ 212,777</u>

4.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20,102)	(\$ 833,793)
當期產生	410,648	209,796
所得稅影響數	(82,130)	(41,9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28,518	167,837
期末餘額	<u>(\$ 91,584)</u>	<u>(\$ 665,956)</u>

5.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75,791	(\$ 1,117,660)
當期產生	(585)	(2,3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1,651	(1,878)
所得稅影響數	177	5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43	(3,683)
期末餘額	<u>\$ 1,077,034</u>	<u>(\$ 1,121,343)</u>

6. 不動產重估增值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2,609,000	\$ 12,612,70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份額	-	(3,706)
期末餘額	<u>\$ 12,609,000</u>	<u>\$ 12,609,000</u>

7.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u>\$ 50,177,479</u>)	(<u>\$ 60,150,205</u>)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38,185,279)	65,052,324
重分類調整		
處分金融工具	(22,767,491)	(38,608,027)
所得稅影響數	<u>1,082,892</u>	(<u>977,01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59,869,878</u>)	<u>25,467,285</u>
期末餘額	(<u>\$ 110,047,357</u>)	(<u>\$ 34,682,920</u>)

8. 其他權益－其他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	(\$ 1,762,024)
其他變動	<u>-</u>	<u>-</u>
期末餘額	<u>\$ -</u>	(<u>\$ 1,762,024</u>)

(六) 非控制權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7,835,184	\$ 13,390,96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99,349	(546,2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60,460	313,2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819)	(3,091)
避險工具之損益	(974)	-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 損益	(783,692)	1,162,172
其他變動	<u>-</u>	(<u>278,561</u>)
期末餘額	<u>\$ 17,496,508</u>	<u>\$ 14,038,543</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一)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手續費收入	\$ 14,604,401	\$ 12,889,718
佣金收入	<u>1,533,340</u>	<u>929,492</u>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小計	<u>16,137,741</u>	<u>13,819,210</u>
手續費支出	(3,875,993)	(3,180,160)
佣金支出	(<u>7,440,812</u>)	(<u>7,220,660</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小計	(<u>11,316,805</u>)	(<u>10,400,820</u>)
合 計	<u>\$ 4,820,936</u>	<u>\$ 3,418,390</u>

(二) 保險業務淨（損失）收益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115,738,413	\$ 108,456,73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u>7,426,363</u>	<u>26,630,334</u>
保險業務收益小計	<u>123,164,776</u>	<u>135,087,067</u>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16,647,589)	(101,141,19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7,426,363)	(26,630,334)
其 他	(<u>180,787</u>)	(<u>218,331</u>)
保險業務費用小計	(<u>124,254,739</u>)	(<u>127,989,859</u>)
合 計	<u>(\$ 1,089,963)</u>	<u>\$ 7,097,208</u>

(三)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賠款準備淨變動	(\$ 1,198,250)	(\$ 649,499)
責任準備淨變動	(38,653,097)	(45,177,182)
保費不足準備淨變動	72,151	164,627
特別準備淨變動	(43,344)	(16,664)
其他準備淨變動	6,000	-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 變動	(<u>517,763</u>)	(<u>530,926</u>)
合 計	<u>(\$ 40,334,303)</u>	<u>(\$ 46,209,644)</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8,780,347	\$ 17,756,800
勞健保費用	1,397,917	1,228,993
退職後福利	653,146	608,600
董事酬金	43,910	38,085
其他員工福利	412,451	331,991
合 計	<u>\$ 21,287,771</u>	<u>\$ 19,964,469</u>
依功能別彙總		
淨收益	\$ 5,230,999	\$ 4,925,317
營業費用	16,056,772	15,039,152
合 計	<u>\$ 21,287,771</u>	<u>\$ 19,964,469</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若有獲利應提撥 0.01% 至 0.05% 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0.05% 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 0.01% 及不超過 0.05% 估列，金額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222	\$	3,818
董事酬勞		450		45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6 日及 113 年 3 月 5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1,085	\$	4,784
董事酬勞		1,800		1,800

上述決議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折舊及攤銷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	\$ 435,616	\$ 396,581
不動產及設備	974,840	915,038
無形資產	710,818	705,544
合計	<u>\$ 2,121,274</u>	<u>\$ 2,017,16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10,456</u>	<u>\$ 1,311,61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10,818</u>	<u>\$ 705,544</u>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453,066)	(\$ 563,188)
以前年度之調整	24,119	(213)
其他	(803,315)	(844,974)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830,424)	(4,033,79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062,686)</u>	<u>(\$ 5,442,168)</u>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1,199	\$ 7,566
遞延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199)	(7,566)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 -</u>	<u>\$ -</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其變動來自信 用風險	(\$ 82,130)	(\$ 41,9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04,347)	(248,1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34,052)	1,708,416
避險工具之損益	25,595	74,32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	46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034)	13,526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 損益	<u>1,082,892</u>	<u>(977,012)</u>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36,959)</u>	<u>\$ 529,57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子公司核定情形如下：

	核 定 年 度	備	註
本公司	107	-	
國泰人壽	107	104 至 107 年度進行行政救濟中。	
國泰世華銀行	107	105 及 107 年度進行行政救濟中。	
國泰產險	107	-	
國泰綜合證券	107	-	
國泰創投	111	105 年度進行行政救濟中。	
國泰投信	107	-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9 條規定，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與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子公司，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

(五) 支柱二所得稅法案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註冊所在之國家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已立法，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前述註冊所在之國家包括越南，另於英屬澤西島、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為註冊地之子公司，其當地已實質性立法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已生效之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對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費用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將持續檢視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對其未來財務績效之影響。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2.18	\$ 2.62
來自停業單位	<u>-</u>	(<u>0.02</u>)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2.18</u>	<u>\$ 2.6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2,015,307</u>	<u>\$ 38,108,670</u>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虧損 之淨損	<u>-</u>	(<u>275,252</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32,015,307</u>	<u>\$ 38,383,92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u>14,669,210</u>	<u>14,669,21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本公司員工酬勞並未造成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及稀釋每股盈餘發生重大變動。

三十、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重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財務報導期間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國泰人壽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子 公 司
國泰產險	子 公 司
國泰綜合證券	子 公 司
國泰投信	子 公 司
國泰創投	子 公 司
陸家嘴國泰人壽	子 公 司
越南國泰人壽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子 公 司
霖園置業	子 公 司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子 公 司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子 公 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子 公 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子 公 司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子 公 司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	子 公 司
國泰電業	子 公 司
旭忠能源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夏能源	子 公 司
桃旭電力	子 公 司
白陽能源	子 公 司
鴻晟新科技	子 公 司
申 綠	子 公 司
南陽電業	子 公 司
新日泰能源	子 公 司
開泰能源	子 公 司
薯光能源	子 公 司
禧 壹	子 公 司
達 利	子 公 司
永 漢	子 公 司
國泰風能	子 公 司
國泰風能控股	子 公 司
弘泰能源	子 公 司
弘泰電力	子 公 司
天機能源	子 公 司
天機電力	子 公 司
越南國泰產險	子 公 司
越南 Indovina Bank	子 公 司
柬埔寨 CUBC Bank	子 公 司
CUBC-I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子 公 司
國泰期貨	子 公 司
國泰私募	子 公 司
香港證券	子 公 司
國泰資本 (亞洲)	子 公 司
台灣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 (113 年 4 月前為關聯企業)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泰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大陸)	關聯企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南港國際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南港國際二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CHL)	其他關係人 (113 年 4 月前為子公 司)
Conning, Inc.	其他關係人 (113 年 4 月前為子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其他關係人 (113 年 4 月前為子公司)
Global Evolution Asset Management A/S (原 Global Evolution Fondsmaglerselskab A/S)	其他關係人 (113 年 4 月前為子公司)
康利亞太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13 年 4 月前為子公司)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Vietinbank	其他關係人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投信管理之基金	其他關係人
國泰私募管理之私募股權基金	其他關係人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管理之基金	113 年 4 月前為其他關係人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LLC 管理之基金	113 年 4 月前為其他關係人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LLC 管理之債券	113 年 4 月前為其他關係人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竑穗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西瓜皮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杏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杏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天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國泰建設文化教育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國泰人壽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國泰世華銀行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職工福利委員會	其他關係人
板南置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奕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金華置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彰化西北離岸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和國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重置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12月前為其他關係人
Srisawad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Quantifeed Holdings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漢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竹崙置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宏泰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穎嘉產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利食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3月前為其他關係人
雲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成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6月前為其他關係人
威翔車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所有重大之集團間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與銀行同業之交易事項

(1) 存放同業

關 係 人 名 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Vietinbank	\$ 13,878,304	\$ 29,143	\$ 12,938,847	\$ 39,166	\$ 35,862	\$ 14

(2) 同業存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其他關係人 Vietinbank	\$ 17,052,279	\$ 42,107	\$ 16,964,269	\$ 48,818	\$ 8,646	\$ -

2. 持有關係人發行之股票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Srisawad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3,708,088	\$ 5,514,638	\$ 4,670,358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2,306,704	2,177,203	1,788,649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85,652	1,323,518	1,472,469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749,253	703,179	784,566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745,023	774,287	975,835
大和國泰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159,000	155,500	150,700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113,355	95,783	114,675
雲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566	140,304	22,188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115,175	118,747	137,291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 公司	89,406	83,696	63,587
漢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76,090	80,734	66,794
威翔車聯網股份有限 公司	65,990	44,800	-
Quantifeed Holdings Limited	57,983	73,899	59,596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	17,350	16,506	14,874
成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2,640
金利食安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	13,357
安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5,764
合 計	<u>\$ 9,524,635</u>	<u>\$ 11,302,794</u>	<u>\$ 10,393,343</u>

合併公司持有關聯企業之投資餘額，請參閱附註十四。

3. 應收款項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大彰化西北離岸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 18,069,193	\$ 17,870,899	\$ -
國泰投信管理之基金	435,146	435,606	358,356
國泰私募管理之私募基金	17,633	-	-
合 計	<u>\$ 18,521,972</u>	<u>\$ 18,306,505</u>	<u>\$ 358,356</u>

4. 放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關聯企業						
泰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42,654	\$ 310	\$ 43,988	\$ 1,342	\$ 47,988	\$ 336
台灣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27,000	170	27,000	778	31,000	187
小 計	69,654	480	70,988	2,120	78,988	523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648	500,000	33,463	1,300,000	6,057
宏泰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1,412	551	74,057	2,367	81,992	601
穎嘉產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432	397	53,337	1,705	59,051	433
天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939	393	52,826	1,688	58,486	429
其 他	4,441,213	24,103	4,207,460	86,869	3,654,592	19,709
小 計	5,114,996	28,092	4,887,680	126,092	5,154,121	27,229
合 計	<u>\$ 5,184,650</u>	<u>\$ 28,572</u>	<u>\$ 4,958,668</u>	<u>\$ 128,212</u>	<u>\$ 5,233,109</u>	<u>\$ 27,752</u>

5. 存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 677,327	\$ 1,081	\$ 640,340	\$ 5,866	\$ 669,727	\$ 1,899
關聯企業						
森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241,465	786	335,734	2,944	234,209	733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129,690	209	127,182	729	155,847	188
小 計	371,155	995	462,916	3,673	390,056	921
其他關係人						
國泰人壽職工福利委員會	2,396,373	9,746	2,304,165	37,818	2,214,753	8,914
國泰世華銀行職工福利委員會	818,690	8,980	882,406	38,838	790,575	8,413
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	578,579	2,274	575,532	8,820	562,796	2,097
國泰建設職工福利委員會	483,753	2,029	484,869	8,065	470,859	1,900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61,586	989	865,388	3,616	752,246	705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439,849	950	419,483	3,893	330,991	833
金華置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342,033	142	99,092	523	50,511	70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	325,281	1,235	323,999	4,944	315,653	1,168
竹崙置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2,334	449	292,581	1,439	118,260	155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272,109	473	304,939	2,933	497,376	405
財團法人國泰建設文化教育基金會	230,036	969	231,098	3,742	225,306	875
板南置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2,142	256	187,599	3,762	487,236	1,111
國泰私募管理之私募股權基金	212,261	681	475,691	3,886	605,209	812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35,285	332	219,533	1,170	164,444	267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29,570	198	157,359	804	95,595	163
國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127,921	454	120,687	1,703	132,017	439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120,949	242	152,863	780	105,956	198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102,283	196	180,630	1,025	179,249	224
屹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91,526	112	113,978	317	74,922	69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9,006	282	151,722	1,149	100,680	129
三重置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28,310	87	122,635	2,075	280,094	189
其 他	10,788,024	35,592	9,385,006	130,740	9,682,686	33,942
小 計	18,647,900	66,668	18,051,255	262,042	18,237,414	63,078
合 計	<u>\$ 19,696,382</u>	<u>\$ 68,744</u>	<u>\$ 19,154,511</u>	<u>\$ 271,581</u>	<u>\$ 19,297,197</u>	<u>\$ 65,898</u>

6. 財產交易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工程承攬明細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交 易 標 的	金 額	交 易 標 的	金 額
關聯企業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	\$ -	土城東基地等	\$ 25,862
其他關係人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	桃園三民段等	1,020,742	桃園三民段等	1,044,743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桃園大溪瑞興段 等	<u>273,152</u>	桃園大溪瑞興段 等	<u>1,187,169</u>
小 計		<u>1,293,894</u>		<u>2,231,912</u>
合 計		<u>\$1,293,894</u>		<u>\$ 2,257,774</u>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與阜爾運通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之工程承攬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41,816 仟元、35,340 仟元及 38,543 仟元。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與永聯物流開發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之工程承攬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2,409,524 仟元、2,409,524 仟元及 4,005,983 仟元。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與三井工程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之工程承攬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23,426,457 仟元、13,974,267 仟元及 13,631,619 仟元。

(2)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支付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工程規劃、設計維護服務等之服務費分別為 4,676 仟元及 9,385 仟元，帳列不動產及設備項下。

(3)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出租不動產

	租	金	收	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 資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7,847</u>	\$	<u>-</u>

(接次頁)

(承前頁)

	租	金	收	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	7,830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 份有限公司		<u>7,880</u>		<u>6,221</u>
小計		<u>7,880</u>		<u>14,051</u>
其他關係人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258,243		255,637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		108,585		54,333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70,181		50,946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50,826		50,342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		27,583		24,907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16,582		14,167
竝穗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8,755		6,475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466		4,691
杏德股份有限公司		<u>3,211</u>		<u>2,075</u>
小計		<u>548,432</u>		<u>463,573</u>
合計		<u>\$ 564,159</u>		<u>\$ 477,624</u>

	存	入	保	證	金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合資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7,723</u>	\$	<u>7,723</u>	\$ -
關聯企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份有限公司		8,093		7,538	5,454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3,482		3,482	-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u>		<u>-</u>	<u>7,723</u>
小計		<u>11,575</u>		<u>11,020</u>	<u>13,177</u>
其他關係人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275,407		305,178	269,841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195,328		194,413	193,620

(接次頁)

(承前頁)

	存 入	保	證 金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	\$ 188,707	\$ 188,707	\$ 186,848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62,134	61,512	61,508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30,103	30,103	28,088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13,670	13,670	8,568
竑穗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7,332	7,332	4,260
杏霖股份有限公司	4,081	4,081	4,081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39	4,039	4,339
小 計	<u>780,801</u>	<u>809,035</u>	<u>761,153</u>
合 計	<u>\$ 800,099</u>	<u>\$ 827,778</u>	<u>\$ 774,330</u>

出租期間及租金收取方式係依合約規定。一般租期為 2 至 5 年，收款方式主要採按月收取。

(4) 租賃協議

A.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u>\$ 8,079</u>	<u>\$ 5,616</u>

B. 租賃負債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14,057	\$ 8,735	\$ 11,563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7,750	8,580	521
奕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016	6,005	1,013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953</u>	<u>3,535</u>	<u>596</u>
合 計	<u>\$ 29,776</u>	<u>\$ 26,855</u>	<u>\$ 13,693</u>

C. 存出保證金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2,343	\$ 2,324	\$ 4,482

(5) 購置電腦設備及軟體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5,280	\$ 3,070

7. 期貨交易人權益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投信管理之基金	\$ 4,228,572	\$ 6,648,751	\$ 1,966,075

8. 存入保證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5,000	\$ 5,000
其他關係人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89,399	1,913,018	1,877,040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2,576,599	2,576,599	1,817,376
小計	5,465,998	4,489,617	3,694,416
合計	\$ 5,470,998	\$ 4,494,617	\$ 3,699,416

9. 合約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私募管理之私募 股權基金	\$ 15,173	\$ 305	\$ 83,576

10. 應付款項

繼續營業單位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合 資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98,559	\$ 22,598	\$ -
關聯企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82,304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股份有限公司	<u>77,812</u>	<u>7,921</u>	<u>57,172</u>
小 計	<u>77,812</u>	<u>7,921</u>	<u>139,476</u>
其他關係人			
CHL	315,996	316,593	-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5,944	44,272	20,534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43,702	21,495	-
康利亞太有限公司	19,561	18,893	-
國泰投信管理之基金	14,053	15,080	10,881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261</u>	<u>11,741</u>	<u>-</u>
小 計	<u>429,517</u>	<u>428,074</u>	<u>31,415</u>
合 計	<u>\$ 605,888</u>	<u>\$ 458,593</u>	<u>\$ 170,891</u>

停業單位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u>\$ -</u>	<u>\$ -</u>	<u>\$ 28,750</u>

11. 持有關係人管理之債券餘額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 LLC 管理 之債券	<u>\$ 2,613,862</u>	<u>\$ 2,750,270</u>	<u>\$ 5,298,825</u>

12. 持有關係人管理之基金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投信管理之基金	\$116,704,964	\$110,137,943	\$ 86,261,321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管理之			
基金	3,491,977	5,159,439	3,193,888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 LLC 管理			
之基金	2,961,580	2,920,303	2,660,857
國泰私募管理之私募			
股權基金	<u>2,423,697</u>	<u>2,361,206</u>	<u>1,823,833</u>
合 計	<u>\$125,582,218</u>	<u>\$120,578,891</u>	<u>\$ 93,939,899</u>

13. 受任全權委託之投資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			
基金會	\$ 141,526	\$ 155,639	\$ 145,909
財團法人國泰建設文化			
教育基金會	-	-	38,160
合 計	<u>\$ 141,526</u>	<u>\$ 155,639</u>	<u>\$ 184,069</u>

14. 全權委託關係人之投資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CHL	\$ 1,528,181,401	\$ 1,489,887,649	\$ -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u>22,951,180</u>	<u>21,737,969</u>	-
合 計	<u>\$ 1,551,132,581</u>	<u>\$ 1,511,625,618</u>	<u>\$ -</u>

15. 手續費收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u>\$ 11,319</u>	<u>\$ 10,905</u>

16. 保費收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南港國際一股份有限公司	\$ 13	\$ 62,797
其他關係人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871	5,812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	6,533	5,882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5,149	5,346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4,632	14,518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96	11,596
其 他	<u>26,796</u>	<u>27,017</u>
小 計	<u>51,577</u>	<u>70,171</u>
合 計	<u>\$ 51,590</u>	<u>\$ 132,968</u>

17.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其他利息以外收益</u>		
其他關係人		
國泰投信管理之基金	\$ 1,255,273	\$ 1,012,094
國泰私募管理之私募股權 基金	<u>21,983</u>	<u>27,656</u>
合 計	<u>\$ 1,277,256</u>	<u>\$ 1,039,750</u>
<u>其他營業成本</u>		
其他關係人		
CHL	\$ 312,579	\$ -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u>21,936</u>	<u>-</u>
合 計	<u>\$ 334,515</u>	<u>\$ -</u>

18. 營業費用

繼續營業單位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資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298,375	\$ -
關聯企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 公司	328,090	289,220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264,299
小計	<u>328,090</u>	<u>553,519</u>
其他關係人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9,019	100,366
西瓜皮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21,550	21,550
康利亞太有限公司	19,561	-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303	31,778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420	5,980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535	719
Conning, Inc.	3,422	-
安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48,706
小計	<u>183,810</u>	<u>209,099</u>
合計	<u>\$ 810,275</u>	<u>\$ 762,618</u>

停業單位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 -	\$ 28,020
其他關係人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4,817
合計	<u>\$ -</u>	<u>\$ 32,837</u>

國泰世華銀行向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兌換贈品之紅利點數，以供客戶兌換贈品之用，截至114年3月31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尚未兌換之點數折算金額分別為73,620仟元、54,636仟元及57,858仟元。

19. 保證款項

114年3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其他關係人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 10,340	\$ 10,340	\$ 2	0.8%	活期性存款

113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其他關係人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 38,892	\$ 10,340	\$ 1	0.65~0.8%	活期性存款

113年3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其他關係人 岳洋股份有限公司	\$ 38,892	\$ 24,540	\$ 5	0.65~0.8%	活期性存款

20.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11,689	\$ 478,229
退職後福利	5,911	6,03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0	-
合計	\$ 617,630	\$ 484,266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包含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三) 本公司

1. 銀行存款

關係人名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	\$ 18,963	\$ 95	\$ 30,169	\$ 3,870	\$ 82,090	\$ 999

2. 應收款項

	交 易 性 質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連結稅制等	\$ 8,221,801	\$ 5,747,248	\$ 6,379,049
國泰綜合證券	連結稅制	1,110,821	870,934	493,139
國泰投信	連結稅制	787,061	598,165	584,284
國泰產險	連結稅制等	659,550	503,859	300,816
國泰人壽	次順債息等	<u>381,674</u>	<u>70,989</u>	<u>384,089</u>
合 計		<u>\$11,160,907</u>	<u>\$ 7,791,195</u>	<u>\$ 8,141,377</u>

3. 存出保證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46,826</u>	<u>\$ 46,826</u>	<u>\$ 39,455</u>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5. 應付款項

	交 易 性 質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連結稅制	<u>\$ 14,772,770</u>	<u>\$ 12,507,834</u>	<u>\$ 20,458,394</u>
其他關係人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 公司		<u>-</u>	<u>7,988</u>	<u>-</u>
合 計		<u>\$ 14,772,770</u>	<u>\$ 12,515,822</u>	<u>\$ 20,458,394</u>

6. 租賃協議

(1) 租賃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 293,394	\$ 331,823	\$ 138,713
國泰世華	<u>3,330</u>	<u>3,820</u>	<u>1,327</u>
小 計	<u>296,724</u>	<u>335,643</u>	<u>140,040</u>
其他關係人			
永聯物流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u>7,750</u>	<u>8,580</u>	<u>521</u>
合 計	<u>\$ 304,474</u>	<u>\$ 344,223</u>	<u>\$ 140,561</u>

(2) 租賃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9,701</u>	<u>\$ 654</u>

7. 利息收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310,685</u>	<u>\$ 313,279</u>

8. 營業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綜合證券	\$ 7,138	\$ 5,400
國泰人壽	<u>4,183</u>	<u>3,704</u>
小 計	<u>11,321</u>	<u>9,104</u>
其他關係人		
西瓜皮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21,550	21,550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u>	<u>5,386</u>
小 計	<u>21,550</u>	<u>26,936</u>
合 計	<u>\$ 32,871</u>	<u>\$ 36,040</u>

(四) 子公司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所有重大之集團間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 財產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財產交易主要係不動產之工程承攬、買賣與租賃及軟體設備買賣，其交易條件主要係依市場調查結果、雙方合約議定及公開招標。

A. 出租不動產

	租 金	收 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172,824</u>	<u>\$ 172,984</u>

	存 入	保 證	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221,036</u>	<u>\$ 212,565</u>	<u>\$ 198,687</u>

(2) 存 款

繼續營業單位

	交 易 性 質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定期存款	\$ 2,167,878	\$ 2,140,512	\$ 3,011,890
	活期存款	45,412,902	48,379,217	43,379,060
	支票存款	337,367	289,581	244,363
	證券存款	<u>1,697,442</u>	<u>534,982</u>	<u>733,691</u>
小 計		<u>49,615,589</u>	<u>51,344,292</u>	<u>47,369,004</u>
越南 Indovina Bank	定期存款	4,460,506	3,579,967	2,689,241
	活期存款	<u>182,407</u>	<u>67,165</u>	<u>31,454</u>
小 計		<u>4,642,913</u>	<u>3,647,132</u>	<u>2,720,695</u>
合 計		<u>\$ 54,258,502</u>	<u>\$ 54,991,424</u>	<u>\$ 50,089,699</u>

上述存款存放於國泰世華銀行產生之利息收入，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為 99,459 仟元及 107,170 仟元。

停業單位

	交 易 性 質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定期存款	\$ -	\$ -	\$ 86,890
	活期存款	<u>-</u>	<u>-</u>	<u>518</u>
合 計		<u>\$ -</u>	<u>\$ -</u>	<u>\$ 87,408</u>

上述存款存放於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利息收入，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為 0 仟元及 979 仟元。

(3) 全權委託關係人之投資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投信	<u>\$ 275,111,543</u>	<u>\$ 328,066,149</u>	<u>\$ 302,232,516</u>

(4) 其他應收款

繼續營業單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 公 司			
國泰金控（註）	<u>\$ 14,772,770</u>	<u>\$ 12,507,834</u>	<u>\$ 20,458,394</u>
子 公 司			
越南 Indovina Bank	<u>353,674</u>	<u>282,681</u>	<u>171,438</u>
合 計	<u>\$ 15,126,444</u>	<u>\$ 12,790,515</u>	<u>\$ 20,629,832</u>

停業單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投信	<u>\$ -</u>	<u>\$ -</u>	<u>\$ 15,675</u>

註：係連結稅制所計算之應收退稅款。

(5) 存出保證金（期貨交易保證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期貨	<u>\$ 2,321,819</u>	<u>\$ 2,176,755</u>	<u>\$ 1,940,675</u>

(6) 其他應付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 公 司			
國泰金控（註）	<u>\$ 381,674</u>	<u>\$ 70,989</u>	<u>\$ 384,089</u>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1,178,262	397,102	835,926
國泰產險	<u>140,803</u>	<u>5,033</u>	<u>180</u>
小 計	<u>1,319,065</u>	<u>402,135</u>	<u>836,106</u>
合 計	<u>\$ 1,700,739</u>	<u>\$ 473,124</u>	<u>\$ 1,220,195</u>

註：係應付董監事酬勞及應付債券之應付利息所計算之應付款項。

(7) 應付債券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 公 司			
國泰金控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8) 保費支出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產險	<u>\$ 145,157</u>	<u>\$ 113,801</u>

(9) 其他營業成本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 276,704	\$ 261,214
國泰投信	<u>116,338</u>	<u>58,651</u>
合 計	<u>\$ 393,042</u>	<u>\$ 319,865</u>

(10) 財務成本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 公 司		
國泰金控	<u>\$ 310,685</u>	<u>\$ 313,279</u>

係國泰人壽發行公司債之利息費用。

(11) 營業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3,250,205</u>	<u>\$ 2,092,139</u>

(12) 營業外收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產險	<u>\$ 212,060</u>	<u>\$ 212,820</u>

係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整合行銷等收入。

(13) 其他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國泰人壽與國泰世華銀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名目本金金額（以仟元列示）如下：

交易類別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匯率交換合約	USD 1,530,000	USD 1,350,000	USD -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070,000	USD 3,550,000	USD 1,330,000

2.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1) 放款及存款

存款及利息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子公司						
國泰人壽	\$ 47,140,351	\$ 87,173	\$ 48,807,383	\$ 470,450	\$ 43,994,264	\$ 92,444
國泰綜合證券	5,338,764	10,626	5,987,087	46,887	4,470,540	10,429
越南國泰人壽	4,642,971	74,960	3,647,189	207,467	2,720,752	51,843
森園置業	2,208,797	11,789	2,126,727	49,366	1,956,429	12,421
國泰產險	1,860,448	3,608	2,292,676	18,197	1,936,875	6,058
國泰期貨	1,222,219	1,574	1,212,690	8,839	888,915	3,195
越南國泰產險	280,505	3,759	287,642	15,902	302,715	4,506
國泰投信	186,382	266	252,497	1,099	305,683	274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	136,780	222	254,712	7,269	1,289,376	2,071
國泰私募	54,718	101	79,234	532	112,429	112
國泰創投	17,163	19	42,935	1,138	665,793	227
合計	\$ 63,089,098	\$ 194,097	\$ 64,990,772	\$ 827,146	\$ 58,643,771	\$ 183,580

(2) 衍生性金融工具

114 年 3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USD)	113.06.27 ~ 114.11.10	\$152,444,250	\$ 487,8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587,8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22)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USD)	113.05.20 ~ 115.01.16	2,518,514	34,2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00,9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13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USD)	113.06.26 ~ 114.11.10	\$ 160,626,900	(\$ 83,9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099,7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USD)	113.01.12 ~ 114.12.18	2,488,078	79,0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6,7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13 年 3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USD)	112.10.13 ~ 113.06.28	\$ 39,345,240	(\$ 1,168,1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5,6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77)
	換匯(TWD)	113.02.21 ~ 113.04.09	3,139,200	(1,8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1,834)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USD)	112.04.07 ~ 114.01.16	2,827,916	108,2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5,8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國泰世華與關係人承作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產生之已實現損益如下：

項目 / 關係人名稱	114年1月1日 至 3 月 31 日	113年1月1日 至 3 月 31 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u>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 688,708	\$ 1,336,428

(3) 承租協議

A.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513,587</u>	<u>\$ -</u>

B. 租賃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2,925,389</u>	<u>\$ 2,577,639</u>	<u>\$ 207,962</u>

C. 存出保證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221,036</u>	<u>\$ 212,565</u>	<u>\$ 198,687</u>

(4) 其他項目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手續費收入</u>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 3,526,909	\$ 2,353,353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應收保代佣金</u>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 1,178,262	\$ 397,102	\$ 835,926

<u>存出保證金</u>			
子 公 司			
國泰期貨	765,140	1,018,754	1,178,637

<u>應付利息</u>			
子 公 司			
越南國泰人壽	353,674	282,681	171,438

<u>應付連結稅制款項</u>			
本 公 司			
國泰金控	8,217,301	5,742,748	6,373,649

3.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1)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保費收入	子公司 國泰人壽	\$ 144,904	\$ 113,431
營業成本			
行銷費用	子公司 國泰人壽	210,185	211,112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收保費	子公司 國泰人壽	\$ 140,803	\$ 1,241	\$ 180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 國泰金控(註)	\$ 659,550	\$ 503,859	\$ 300,816

註：包含(1)連結稅制下之應付所得稅、(2)應付董監事報酬。

(4) 銀行存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銀行支票及 活期存款	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 越南 Indovina Bank	\$ 1,840,338 10,157	\$ 2,272,566 45,721	\$ 1,916,815 11,138
銀行定期存款	子公司 越南 Indovina Bank	270,347	241,921	291,577
	國泰世華銀行	20,110	20,110	20,059
合計		\$ 2,140,952	\$ 2,580,318	\$ 2,239,589

(5) 全權委託關係人之投資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公司			
國泰投信	\$ 1,698,841	\$ 1,930,158	\$ 1,773,482

(6) 承租協議

A. 租賃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公司			
國泰人壽	<u>\$ 108,435</u>	<u>\$ 140,854</u>	<u>\$ 196,617</u>

(7) 匯率交換合約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名目本金金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	<u>USD 75,900</u>	<u>USD 75,900</u>	<u>USD 88,400</u>

4.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

(1) 銀行存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5,561,809</u>	<u>\$ 6,292,318</u>	<u>\$ 4,736,259</u>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1,042,592</u>	<u>\$ 950,048</u>	<u>\$ 623,381</u>

(3) 期貨交易人權益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公司			
國泰人壽	\$ 2,321,819	\$ 2,176,755	\$ 1,940,675
國泰世華銀行	765,140	1,018,754	1,178,637
合計	<u>\$ 3,086,959</u>	<u>\$ 3,195,509</u>	<u>\$ 3,119,312</u>

(4) 其他應付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公司			
國泰金控(註)	<u>\$ 1,110,821</u>	<u>\$ 870,934</u>	<u>\$ 493,139</u>
子公司			
國泰人壽	<u>80,070</u>	<u>17,087</u>	<u>106,549</u>

註：係因採連結稅制所計算之應付所得稅。

(5) 承租協議

A. 租賃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229,928</u>	<u>\$ 220,968</u>	<u>\$ 66,999</u>

5. 國泰投信及其子公司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106,100</u>	<u>\$ 198,231</u>	<u>\$ 294,613</u>

(2) 存出保證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135,012</u>	<u>\$ 133,516</u>	<u>\$ 123,508</u>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 公 司			
國泰金控(註)	<u>\$ 787,061</u>	<u>\$ 598,165</u>	<u>\$ 584,284</u>

註：係因採連結稅制所計算之應付所得稅。

(4) 受任全權委託關係人之投資餘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 275,111,543	\$ 328,066,149	\$ 302,232,516
國泰產險	<u>1,698,841</u>	<u>1,930,158</u>	<u>1,773,482</u>
合 計	<u>\$ 276,810,384</u>	<u>\$ 329,996,307</u>	<u>\$ 304,005,998</u>

(5) 承租協議

A.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u>	<u>\$ 116,459</u>

B.租賃負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58,269</u>	<u>\$ 74,419</u>	<u>\$ 112,939</u>

(6) 經理費收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	<u>\$ 116,338</u>	<u>\$ 58,651</u>

6. 國泰創投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子 公 司			
國泰世華銀行	<u>\$ 17,163</u>	<u>\$ 42,935</u>	<u>\$ 665,793</u>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資產提供擔保或用途受限情形如下：

質 抵 押 資 產 內 容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 存出保證金	\$ 37,726,681	\$ 37,413,035	\$ 15,724,9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3,55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14,768,1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42,448,043	42,447,727	43,060,751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 資	3,756,819	3,756,348	-
投資性不動產	290,341	290,341	290,341
不動產及設備	<u>8,796,007</u>	<u>8,943,026</u>	<u>8,862,053</u>
	<u>\$ 93,017,891</u>	<u>\$ 93,624,027</u>	<u>\$ 82,706,179</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國泰世華銀行因正常業務關係，發生部分重大並已結案之訴訟事項如下：

理律法律事務所（下稱「理律」）主張發生於 92 年 10 月之「前理律員工劉偉杰監守自盜案」係因國泰世華銀行業務疏失所致，故請求國泰世華銀行賠償 991,002 仟元整。有關理律索賠乙案於 96 年 7 月進入訴訟程序，一審及二審均判決國泰世華銀行勝訴，案經最高法院判決將原第二審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於 110 年 8 月 25 日仍判決國泰世華銀行勝訴，嗣後理律提起上訴，再經最高法院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駁回，本案由國泰世華銀行全部勝訴確定。惟理律於 113 年 1 月提出再審及準再審，並分別請求國泰世華銀行賠償 1,510 仟元整及 900,000 仟元整，其中之再審程序經臺灣高等法院於 113 年 7 月 12 日判決駁回，雖經理律提起上訴，最高法院仍於 113 年 12 月 11 日裁定駁回；且準再審程序亦經最高法院於 113 年 9 月 4 日裁定駁回在案。故本案均由國泰世華銀行全部勝訴確定而結案，國泰世華銀行及委任律師認為該案對國泰世華銀行財務狀況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二)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與信託代理及保證有關之重大承諾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保管項目	\$1,418,757,031	\$1,363,109,836	\$1,176,061,909
受託代收及代放款	29,875,814	31,143,121	31,474,820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及集保票券	424,233,402	443,095,410	461,480,777
受託經理理財經紀業務	36,988,148	32,819,775	25,266,962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19,680,200	18,955,636	18,794,10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185,921	8,380,744	9,229,617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185,842,351	180,876,585	185,076,018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30,612,882	723,497,809	699,246,787
受託承銷有價證券	4,570,000	4,770,000	-
財務保證合約	1,904,818	1,755,799	1,522,703
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及承銷買入承諾	15,900,000	15,900,000	15,900,000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國泰人壽已簽訂之私募基金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共計新台幣 175,915 仟元、美元 3,354,011 仟元及歐元 365,156 仟元。

(四)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國泰人壽已簽訂之不可撤銷企業金融及消費金融放款合約中，尚未貸放之金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新台幣	\$ 8,613,503	\$ 7,823,102	\$ 8,123,358

(五) 國泰風能與沃旭能源 (Ørsted Wind Power TW Holding A/S) 及融資銀行團簽訂包括股權買賣合約在內之主要契約，透過國泰風能收購大彰化西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之普通及特別股、大彰化西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大彰化西北離岸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兩家公司之 50%股東往來債權。國泰人壽、國泰風能控股及受益人三方共同簽署協議，約定國泰風能控股得要求國泰人壽履行注資義務之權利。

三三、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25,325	\$ 7,536,527	\$ 7,588,245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 75,790,000	\$ 75,097,554	\$ 57,55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69,500	34,342,000	34,828,500	應付款項	15,548,645	13,826,199	21,289,7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2,437	229,331	197,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253,920	5,945,882	512,046
應收款項－淨額	11,277,440	7,846,814	8,197,449	應付債券	76,000,000	76,000,000	80,000,0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13,864	1,713,864	5,636,754	其他借款	8,900,000	7,990,000	6,99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992,698,987	1,014,413,760	969,846,697	負債準備	1,245,336	971,861	999,86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50,925	464,773	271,917	租賃負債	310,951	352,012	150,342
使用權資產	309,136	351,045	149,3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6,778	266,757	266,714
無形資產	525	525	574	其他負債	57	14	9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56,486	1,881,272	1,583,620	負債總計	185,315,687	180,450,279	167,759,715
其他資產	694,686	361,889	286,258	權 益			
資 產 總 計	<u>\$1,051,429,311</u>	<u>\$1,069,141,800</u>	<u>\$1,028,586,939</u>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46,692,102	146,692,102	146,692,102
				特別股股本	15,333,000	15,333,000	15,333,000
				資本公積	203,133,269	203,143,822	202,835,08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8,018,683	78,018,683	72,994,637
				特別盈餘公積	230,128,217	230,128,217	378,461,911
				未分配盈餘	305,588,347	273,370,397	88,475,047
				其他權益	(112,779,994)	(57,994,700)	(43,964,560)
				權益總計	866,113,624	888,691,521	860,827,2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051,429,311</u>	<u>\$1,069,141,800</u>	<u>\$1,028,586,939</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收 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 益之份額	\$ 32,881,536	\$ 37,615,397
其他收益	<u>602,975</u>	<u>1,574,763</u>
收益合計	<u>33,484,511</u>	<u>39,190,160</u>
費用及損失		
營業費用	(658,356)	(544,972)
其他費用及損失	(<u>606,879</u>)	(<u>465,846</u>)
費用及損失合計	(<u>1,265,235</u>)	(<u>1,010,818</u>)
稅前淨利	32,219,276	38,179,342
所得稅費用	(<u>203,969</u>)	(<u>70,672</u>)
本期淨利	<u>32,015,307</u>	<u>38,108,670</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3,106	(1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不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4,456,006)	15,976,04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項目	(<u>50,129,751</u>)	<u>18,791,01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54,582,651</u>)	<u>34,766,88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567,344</u>)	<u>\$ 72,875,554</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2.18</u>	<u>\$ 2.60</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盈 留 保			其他			權 益					
	普通股本	特別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不動產重估增值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	權益總額
113年1月1日餘額	\$ 146,692,102	\$ 15,333,000	\$ 202,793,453	\$ 72,994,637	\$ 378,461,911	\$ 50,240,458	(\$ 12,961,984)	(\$ 14,758,415)	\$ 510,499	(\$ 833,793)	(\$ 1,117,660)	\$ 12,612,706	(\$ 60,150,205)	(\$ 1,762,024)	\$ 788,054,6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41,634	-	-	(144,649)	-	-	-	-	-	-	-	-	(103,015)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	38,108,670	-	-	-	-	-	-	-	-	38,108,670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75,529	6,061,344	(297,722)	167,837	(3,683)	(3,706)	25,467,285	-	34,766,884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108,670	3,375,529	6,061,344	(297,722)	167,837	(3,683)	(3,706)	25,467,285	-	72,875,5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270,568	-	(270,568)	-	-	-	-	-	-	-
113年3月31日餘額	<u>\$ 146,692,102</u>	<u>\$ 15,333,000</u>	<u>\$ 202,835,087</u>	<u>\$ 72,994,637</u>	<u>\$ 378,461,911</u>	<u>\$ 88,475,047</u>	<u>(\$ 9,586,455)</u>	<u>(\$ 8,967,639)</u>	<u>\$ 212,777</u>	<u>(\$ 665,956)</u>	<u>(\$ 1,121,343)</u>	<u>\$ 12,609,000</u>	<u>(\$ 34,682,920)</u>	<u>(\$ 1,762,024)</u>	<u>\$ 860,827,224</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46,692,102	\$ 15,333,000	\$ 203,143,822	\$ 78,018,683	\$ 230,128,217	\$ 273,370,397	(\$ 7,585,169)	(\$ 13,142,474)	(\$ 354,267)	(\$ 420,102)	\$ 1,075,791	\$ 12,609,000	(\$ 50,177,479)	\$ -	\$ 888,691,5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0,553)	-	-	21,776	-	(21,776)	-	-	-	-	-	-	(10,553)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	32,015,307	-	-	-	-	-	-	-	-	32,015,307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13,455	2,345,409	(101,398)	328,518	1,243	-	(59,869,878)	-	(54,582,651)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015,307	2,713,455	2,345,409	(101,398)	328,518	1,243	-	(59,869,878)	-	(22,567,34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80,867	-	(180,867)	-	-	-	-	-	-	-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46,692,102</u>	<u>\$ 15,333,000</u>	<u>\$ 203,133,269</u>	<u>\$ 78,018,683</u>	<u>\$ 230,128,217</u>	<u>\$ 305,588,347</u>	<u>(\$ 4,871,714)</u>	<u>(\$ 10,999,708)</u>	<u>(\$ 455,665)</u>	<u>(\$ 91,584)</u>	<u>\$ 1,077,034</u>	<u>\$ 12,609,000</u>	<u>(\$ 110,047,357)</u>	<u>\$ -</u>	<u>\$ 866,113,624</u>

董事長：蔡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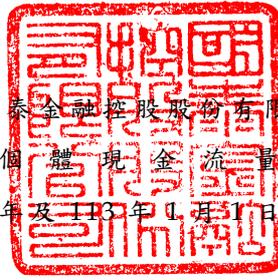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32,219,276	\$38,179,342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5,582	56,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益	(227,500)	(1,204,000)
利息收入	(342,119)	(367,834)
利息費用	593,906	457,975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		
益之份額	(32,881,536)	(37,615,3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款項	(29,480)	(5,083)
其他資產	796	518
應付款項	(446,697)	(352,379)
負債準備	(2,533)	(66,032)
其他負債	43	356
營運使用之現金	(1,050,262)	(916,279)
收取之利息	-	31,685
支付之利息	(521,081)	(217,35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581	(3,1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62,762)</u>	<u>(1,105,11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9,825)	(3,134)
其他資產增加	-	(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825)</u>	<u>(3,15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692,446	(11,850,000)
其他借款增加	910,000	2,000,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061)	(40,883)
發行公司債	-	11,0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61,385</u>	<u>1,109,117</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1,202)	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536,527</u>	<u>7,587,40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25,325</u>	<u>\$ 7,588,245</u>

董事長：蔡宏圖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洪瑞鴻



三四、金控子公司相關資訊

(一) 各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簡明綜合損益表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8,407,564	\$ 257,162,678
應收款項		81,365,481	140,419,961
待處分股權投資		-	18,249,7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2,375,095	1,497,869,3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1,593,977	601,468,8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09,496,956	4,177,409,656
避險之金融資產		-	70,94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9,493,594	103,908,750
投資性不動產		517,526,438	506,038,429
放款		413,294,970	406,989,186
再保險合約資產		2,150,366	2,169,039
不動產及設備		28,979,903	28,776,784
使用權資產		562,535	385,784
無形資產		21,800,578	23,560,5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837,350	76,664,436
其他資產		72,890,396	47,889,01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784,960,479	776,493,965
資產總計		<u>\$ 8,871,735,682</u>	<u>\$ 8,665,527,080</u>
負債及權益			
應付款項		\$ 31,687,109	\$ 20,955,025
本期所得稅負債		74,716	74,7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4,397,179	64,626,753
避險之金融負債		2,584,744	1,498,788
應付債券		165,384,150	115,014,620
保險負債		7,024,385,933	6,887,020,936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262,384	1,117,96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38,624,246	32,562,052
負債準備		56,245	56,245
租賃負債		13,644,118	13,315,5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994,707	67,529,246
其他負債		10,442,770	7,901,976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784,960,479	776,493,965
負債總計		<u>8,204,498,780</u>	<u>7,988,167,824</u>
普通股股本		63,515,274	63,515,274
資本公積		91,928,119	91,629,937
保留盈餘		635,852,594	573,666,755
其他權益		(124,059,085)	(51,452,710)
權益總計		<u>667,236,902</u>	<u>677,359,25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871,735,682</u>	<u>\$ 8,665,527,080</u>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92,944,430	\$ 209,190,391
營業成本		(165,434,527)	(174,843,853)
營業費用		(8,261,790)	(6,579,188)
營業利益		19,248,113	27,767,3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26,451</u>	<u>487,144</u>
稅前淨利		19,774,564	28,254,494
所得稅費用		(1,492,559)	(2,595,202)
停業單位利益		<u>-</u>	<u>76,173</u>
本期淨利		18,282,005	25,735,465
其他綜合損益		(55,531,623)	<u>33,308,05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7,249,618)</u>	<u>\$ 59,043,516</u>
基本每股盈餘		<u>\$ 2.88</u>	<u>\$ 4.05</u>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84,976	\$ 4,309,886
應收款項		2,576,628	1,812,2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258,906	110,407,7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15,160	930,048
放款		4,677,606	3,639,829
再保險合約資產		69,542	75,021
不動產及設備		177,902	88,880
使用權資產		227,161	327,405
無形資產		36,925	36,223
其他資產		2,812,651	2,759,859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94,390	91,233
資產總計		<u>\$ 166,231,847</u>	<u>\$ 124,478,416</u>
負債及權益			
應付款項		\$ 1,790,610	\$ 1,847,982
保險負債		113,969,789	81,694,706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6,424,768	24,307,681
租賃負債		236,742	334,1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09,815	373,396
其他負債		399,725	325,35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94,390	91,233
負債總計		<u>144,125,839</u>	<u>108,974,490</u>
股本		13,497,155	13,497,155
保留盈餘		739,486	(1,280,525)
其他權益		7,869,367	3,287,296
權益總計		<u>22,106,008</u>	<u>15,503,92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6,231,847</u>	<u>\$ 124,478,416</u>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9,848,571	\$ 7,730,651
營業成本		(9,179,631)	(9,032,286)
營業費用		(529,765)	(461,937)
營業利益 (損失)		139,175	(1,763,5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87)	(1,329)
稅前淨利 (損)		134,388	(1,764,901)
所得稅利益		<u>10,444</u>	<u>405,939</u>
本期淨利 (損)		144,832	(1,358,962)
其他綜合損益		(<u>1,150,282</u>)	<u>2,647,86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05,450</u>)	<u>\$ 1,288,902</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陸家嘴國泰人壽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09,240	\$ 2,128,535
應收款項		1,733,735	1,420,3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69,575	26,435,7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3,835	11,243,947
放款		447,152	346,746
不動產及設備		8,758	10,480
使用權資產		144,405	152,147
無形資產		225	382
其他資產		97,767	107,645
資產總計		<u>\$ 45,604,692</u>	<u>\$ 41,845,935</u>
負債及權益			
應付款項		\$ 243,610	\$ 255,194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7,211	164,372
保險負債		16,188,092	14,105,562
租賃負債		143,159	150,286
負債總計		<u>16,702,072</u>	<u>14,675,414</u>
股本		20,370,930	20,370,930
保留盈餘		4,681,548	2,866,727
其他權益		3,850,142	3,932,864
權益總計		<u>28,902,620</u>	<u>27,170,52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5,604,692</u>	<u>\$ 41,845,935</u>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775,635	\$ 1,821,401
營業成本		(778,853)	(901,634)
營業費用		(261,078)	(311,020)
營業利益		735,704	608,7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65	3,219
稅前淨利		738,969	611,966
所得稅費用		(125,536)	(161,538)
本期淨利		613,433	450,428
其他綜合損益		(122,045)	1,179,9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91,388</u>	<u>\$ 1,630,345</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越南國泰人壽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73,820	\$ 1,106,7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8,345	1,129,344
投資性不動產		6,813,494	7,015,219
不動產及設備		-	1
資產總計		<u>\$ 9,245,659</u>	<u>\$ 9,251,339</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9,368	\$ 10,3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02,345	646,1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049	66,250
負債總計		<u>650,762</u>	<u>722,706</u>
股本		7,223,435	7,223,435
保留盈餘		1,545,603	1,756,082
其他權益		(174,141)	(450,884)
權益總計		<u>8,594,897</u>	<u>8,528,63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245,659</u>	<u>\$ 9,251,339</u>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45,276	\$ 58,242
營業費用		(15,472)	(11,620)
稅前淨利		29,804	46,622
所得稅費用		(9,913)	(11,663)
本期淨利		19,891	34,959
其他綜合損益		158,595	182,6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8,486</u>	<u>\$ 217,575</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霖園置業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29,189	\$ 1,267,300
投資性不動產		<u>20,382,881</u>	<u>16,143,353</u>
資產總計		<u>\$ 22,012,070</u>	<u>\$ 17,410,653</u>
負	債	及	權
流動負債		\$ 285	\$ 268
負債總計		<u>285</u>	<u>268</u>
股本		22,258,333	21,323,210
保留盈餘		2,075,171	(288,170)
其他權益		(2,321,719)	(3,624,655)
權益總計		<u>22,011,785</u>	<u>17,410,38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012,070</u>	<u>\$ 17,410,653</u>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2,984	\$ 10,281
營業費用		(26,619)	(20,018)
營業損失		(13,635)	(9,7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6,824</u>	<u>43,630</u>
本期淨(損)利		(6,811)	33,893
其他綜合損益		<u>928,172</u>	<u>512,07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21,361</u>	<u>\$ 545,969</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9,330	\$ 7,575
投資性不動產		205,888	163,064
資產總計		<u>\$ 215,218</u>	<u>\$ 170,639</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285	\$ 268
負債總計		<u>285</u>	<u>268</u>
股本		224,832	215,386
保留盈餘		14,268	(8,102)
其他權益		(24,167)	(36,913)
權益總計		<u>214,933</u>	<u>170,37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5,218</u>	<u>\$ 170,639</u>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51	\$ -
營業費用		(544)	(487)
營業損失		(493)	(4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	441
本期淨損		(423)	(46)
其他綜合損益		9,065	5,0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42</u>	<u>\$ 4,973</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58,017	\$ 1,317,864
投資性不動產		16,316,576	17,091,7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	72
資產總計		<u>\$ 17,474,670</u>	<u>\$ 18,409,694</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225,241	\$ 123,915
非流動負債		13,523,215	12,697,308
負債總計		<u>13,748,456</u>	<u>12,821,223</u>
股本		10,189,090	10,189,090
保留盈餘		(4,948,830)	(2,820,597)
其他權益		(1,514,046)	(1,780,022)
權益總計		<u>3,726,214</u>	<u>5,588,47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474,670</u>	<u>\$ 18,409,694</u>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237,933	\$ 225,851
營業成本		(243,972)	(256,263)
營業費用		(2,047)	(9,920)
營業損失		(8,086)	(40,3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85	15,439
稅前淨利(損)		3,699	(24,893)
所得稅費用		(74,964)	(57,090)
本期淨損		(71,265)	(81,983)
其他綜合損益		157,577	166,0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312</u>	<u>\$ 84,056</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55,991	\$ 66,585
投資性不動產		858,767	899,5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	71
資產總計		<u>\$ 914,835</u>	<u>\$ 966,222</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12,324	\$ 6,727
非流動負債		720,120	676,140
負債總計		<u>732,444</u>	<u>682,867</u>
股本		536,268	536,268
保留盈餘		(273,191)	(159,004)
其他權益		(80,686)	(93,909)
權益總計		<u>182,391</u>	<u>283,35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14,835</u>	<u>\$ 966,222</u>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2,466	\$ 11,866
營業成本		(12,992)	(13,646)
營業費用		(472)	(1,110)
營業損失		(998)	(2,8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0	813
稅前淨損		(378)	(2,077)
所得稅費用		(4,113)	(2,892)
本期淨損		(4,491)	(4,969)
其他綜合損益		7,720	8,4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229</u>	<u>\$ 3,464</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74,5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7,6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6,939,764</u>
資 產 總 計	<u>\$ 31,561,945</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 322,596
非流動負債	<u>30,372,007</u>
負債總計	<u>30,694,603</u>
股本	975,840
保留盈餘	(70,221)
其他權益	<u>(38,277)</u>
權益總計	<u>867,34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1,561,945</u>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413,686
營業成本	(434,495)
營業費用	<u>(4,312)</u>
營業損失	(25,1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u>
稅前淨損	(25,121)
所得稅費用	<u>-</u>
本期淨損	(25,121)
其他綜合損益	<u>45,90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785</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2

註 1：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係於 113 年 7 月 3 日設立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註 2：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924,523	\$ 844,6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727	448,727
投資性不動產	3,274,474	2,165,871
不動產及設備	925	1,479
使用權資產	772	1,8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112	56,291
其他資產	115,190	55,595
資 產 總 計	<u>\$ 5,531,723</u>	<u>\$ 3,574,452</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 1,003	\$ 698
租賃負債	1,299,160	1,298,922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
負債總計	<u>1,300,187</u>	<u>1,299,620</u>
普通股股本	4,500,000	2,500,000
保留盈餘	(268,464)	(225,168)
權益總計	<u>4,231,536</u>	<u>2,274,83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531,723</u>	<u>\$ 3,574,452</u>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8,340	\$ 1,509
營業成本	(12,902)	(12,895)
營業費用	(2,236)	(2,016)
營業損失	(6,798)	(13,4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46	(884)
稅前淨損	(2,852)	(14,286)
所得稅利益	570	2,857
本期淨損	(2,282)	(11,429)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82)</u>	<u>(\$ 11,429)</u>
基本每股虧損	<u>(\$ 0.01)</u>	<u>(\$ 0.05)</u>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22,936	\$ 1,088,17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17,476
不動產及設備	11,772,303	11,295,428
使用權資產	650,739	693,402
無形資產	92,589	94,9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7	1,4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3,308	1,280,665
資 產 總 計	<u>\$ 14,642,672</u>	<u>\$ 14,471,497</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 5,106,088	\$ 2,771,677
租賃負債	673,874	710,9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368,715	6,461,835
負債總計	<u>10,148,677</u>	<u>9,944,419</u>
股 本	3,703,770	3,703,770
資本公積	152,479	152,479
保留盈餘	278,438	301,130
其他權益	(3,381)	-
非控制權益	362,689	369,699
權益總計	<u>4,493,995</u>	<u>4,527,07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642,672</u>	<u>\$ 14,471,497</u>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321,672	\$ 333,854
營業成本	(282,786)	(259,416)
營業費用	(35,752)	(33,088)
稅前淨利	3,134	41,350
所得稅費用	(4,451)	(8,854)
本期淨(損)利	(1,317)	32,496
其他綜合損益	(3,24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564)</u>	<u>\$ 32,496</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權益	\$ 2,046	\$ 27,914
非控制權益	(3,363)	4,582
	<u>(\$ 1,317)</u>	<u>\$ 32,49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權益	(\$ 1,201)	\$ 27,914
非控制權益	(3,363)	4,582
	<u>(\$ 4,564)</u>	<u>\$ 32,496</u>
基本每股盈餘	<u>\$ 0.01</u>	<u>\$ 0.09</u>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131,461
避險之金融資產	16,92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756,8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5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u>733,362</u>
資產總計	<u>\$ 22,723,109</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 20,815,391
避險之金融負債	439,641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u>1,975,508</u>
負債總計	<u>23,230,540</u>
普通股股本	10,000
保留盈餘	(179,257)
其他權益	(338,174)
權益總計	<u>(507,43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723,109</u>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53,549
營業成本	(239,151)
營業費用	<u>(72,916)</u>
營業損失	(158,5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u>
稅前淨損	(158,518)
所得稅費用	<u>-</u>
本期淨損	(158,518)
其他綜合損益	<u>(324,727)</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83,245)</u>
基本每股虧損	<u>(\$ 158.52)</u>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614,079	\$ 9,227,819
應收款項		3,283,260	3,412,0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86,258	12,083,8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4,789	667,6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32,427	9,178,9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28,122	3,136,334
放款		84,842	113,48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1,224,416	13,279,020
不動產及設備		419,973	436,673
使用權資產		139,610	227,800
無形資產		75,890	86,2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87,022	4,548,404
其他資產		542,188	581,693
資產總計		<u>\$ 68,472,876</u>	<u>\$ 56,980,007</u>
負債及權益			
應付款項		\$ 4,420,939	\$ 4,074,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0,110	183,967
租賃負債		139,914	227,331
保險負債		43,519,659	33,813,475
負債準備		298,535	329,9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1,062	394,592
其他負債		1,297,101	1,724,557
負債總計		<u>50,367,320</u>	<u>40,748,663</u>
普通股股本		2,000,000	2,000,000
資本公積		7,861,133	7,861,133
保留盈餘		8,622,261	6,080,961
其他權益		(377,838)	289,250
權益總計		<u>18,105,556</u>	<u>16,231,34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8,472,876</u>	<u>\$ 56,980,007</u>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7,554,672	\$ 6,701,093
營業成本		(4,802,771)	(4,280,189)
營業費用		(1,518,750)	(1,413,958)
營業利益		1,233,151	1,006,9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4)	(1,298)
稅前淨利		1,232,387	1,005,648
所得稅費用		(180,989)	(137,894)
本期淨利		1,051,398	867,754
其他綜合損益		(893,025)	381,2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8,373</u>	<u>\$ 1,248,965</u>
基本每股盈餘		<u>\$ 5.26</u>	<u>\$ 4.34</u>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2,654	\$ 309,220
應收款項		98,494	81,2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1,361	666,424
再保險合約資產		385,931	301,924
不動產及設備		2,207	3,883
使用權資產		20,478	26,320
無形資產		19,335	24,096
其他資產		66,040	71,312
資產總計		<u>\$ 1,586,500</u>	<u>\$ 1,484,399</u>
負債及權益			
應付款項		\$ 170,210	\$ 179,318
保險負債		625,126	531,970
租賃負債		20,793	26,2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7	157
其他負債		24,987	28,809
負債總計		<u>841,303</u>	<u>766,463</u>
股本		845,585	845,585
保留盈餘		42,047	21,040
其他權益		(142,435)	(148,689)
權益總計		<u>745,197</u>	<u>717,93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86,500</u>	<u>\$ 1,484,399</u>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29,180	\$ 134,394
營業成本		(31,249)	(32,642)
營業費用		(91,701)	(94,007)
營業利益		6,230	7,7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	209
稅前淨利		6,173	7,954
所得稅費用		(1,852)	(2,015)
本期淨利		4,321	5,939
其他綜合損益		7,865	11,2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186</u>	<u>\$ 17,175</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越南國泰產險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275,655	\$ 72,970,85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05,721,368	290,316,6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615,058	264,150,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258,228	304,922,2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10,759,279	599,454,53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182,217	29,661,135
應收款項	126,654,900	110,067,098
本期所得稅資產	499	-
貼現及放款	2,644,962,507	2,307,284,1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069,690	27,205,677
其他金融資產	74,687	3,251,638
不動產及設備	23,907,892	23,125,997
使用權資產	5,997,743	3,069,636
投資性不動產	2,290,113	2,264,282
無形資產	7,884,389	7,719,6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29,692	3,837,254
其他資產	33,707,031	33,135,904
資 產 總 計	<u>\$ 4,478,790,948</u>	<u>\$ 4,082,436,670</u>
負 債 及 權 益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05,688,736	\$ 109,699,5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3,226,850	112,948,21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574,605	18,986,857
應付款項	38,214,067	45,787,26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1,853	92,383
存款及匯款	3,813,049,696	3,405,176,722
應付金融債券	12,700,000	27,1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45,053,207	62,304,746
負債準備	3,537,558	3,684,389
租賃負債	6,091,849	3,110,9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60,895	2,221,457
其他負債	10,335,438	8,213,940
負債總計	<u>4,169,884,754</u>	<u>3,799,326,465</u>
普通股股本	120,113,139	108,598,655
資本公積	38,869,080	38,869,080
保留盈餘	152,481,454	141,244,368
其他權益	(2,557,479)	(5,601,898)
權益總計	<u>308,906,194</u>	<u>283,110,20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478,790,948</u>	<u>\$ 4,082,436,670</u>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28,489,820	\$ 26,733,313
利息費用	(13,180,099)	(13,785,112)
利息淨收益	15,309,721	12,948,20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356,262	13,023,645
淨 收 益	<u>28,665,983</u>	<u>25,971,846</u>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 存	(1,312,136)	(2,051,175)
營業費用	(12,811,216)	(11,153,823)
稅前淨利	14,542,631	12,766,848
所得稅費用	(2,494,000)	(2,413,000)
本期淨利	12,048,631	10,353,848
其他綜合損益	1,467,959	825,1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3,516,590</u>	<u>\$ 11,178,962</u>
基本每股盈餘	<u>\$ 1.00</u>	<u>\$ 0.86</u>

Indovina Bank Limite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747,532	\$ 12,322,19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556,034	4,480,0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16,369	4,865,4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40,858	8,889,886
應收款項		1,229,509	1,029,743
貼現及放款		52,771,713	42,461,373
不動產及設備		601,360	599,748
使用權資產		166,821	146,904
無形資產		54,332	54,5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417	186,474
其他資產		100,087	161,654
資產總計		<u>\$ 129,688,032</u>	<u>\$ 75,197,987</u>
負債及權益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7,787,123	\$ 12,088,0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10	-
應付款項		1,643,916	1,451,658
本期所得稅負債		99,257	57,573
存款及匯款		60,298,519	53,056,464
負債準備		5,702	5,447
租賃負債		154,492	133,2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95,358
其他負債		37,159	22,919
負債總計		<u>120,035,878</u>	<u>66,910,793</u>
股本		6,094,911	6,094,911
保留盈餘		2,389,515	1,148,352
其他權益		1,167,728	1,043,931
權益總計		<u>9,652,154</u>	<u>8,287,19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9,688,032</u>	<u>\$ 75,197,987</u>

Indovina Bank Limite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1,259,504	\$ 935,720
利息費用	(849,082)	(618,564)
利息淨收益	410,422	317,156
利息以外淨收益	115,698	304,523
淨收 益	526,120	621,679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迴 轉（提存）	15,524	(257,877)
營業費用	(217,452)	(186,406)
稅前淨利	324,192	177,396
所得稅費用	(65,018)	(38,672)
本期淨利	259,174	138,724
其他綜合損益	76,127	279,6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5,301	\$ 418,330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越南 Indovina Bank 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Cathay United Bank (Cambodia) Corporation Limited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62,802	\$ 1,900,58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44,304	2,307,8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9	8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62,111	186,178
應收款項	254,557	236,966
貼現及放款	16,435,224	15,946,822
不動產及設備	188,916	210,875
使用權資產	62,098	80,786
無形資產	33,847	32,0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836	-
其他資產	80,433	76,843
資 產 總 計	<u>\$ 21,139,977</u>	<u>\$ 20,979,757</u>
負 債 及 權 益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9,549,227	\$ 8,462,999
應付款項	270,690	353,797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034	16,197
存款及匯款	7,521,850	8,247,989
負債準備	2,052	1,686
租賃負債	62,628	86,6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964
其他負債	2,320	4,511
負債總計	<u>17,426,801</u>	<u>17,184,833</u>
普通股股本	3,020,769	3,020,769
保留盈餘	345,913	565,643
其他權益	346,494	208,512
權益總計	<u>3,713,176</u>	<u>3,794,92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139,977</u>	<u>\$ 20,979,757</u>

Cathay United Bank (Cambodia) Corporation Limited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379,083	\$ 335,543
利息費用	(165,456)	(181,607)
利息淨收益	213,627	153,936
利息以外淨收益	8,899	17,418
淨 收 益	<u>222,526</u>	<u>171,354</u>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14,181)	(28,986)
營業費用	(145,817)	(161,384)
稅前淨利（損）	62,528	(19,0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191)	16,021
本期淨利（損）	43,337	(2,995)
其他綜合損益	44,667	149,3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8,004</u>	<u>\$ 146,374</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43</u>	<u>(\$ 0.03)</u>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23,955	\$ 468,93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7,931,605	5,511,0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3,444	5,465,4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10,604	23,405,4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865,606	1,889,00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57,731	-
應收款項	9,943,134	16,487,226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391	74,418
貼現及放款	38,441,999	33,996,677
不動產及設備	146,875	162,663
使用權資產	320,363	237,640
無形資產	189,997	174,106
其他資產	339,194	491,275
資 產 總 計	<u>\$ 94,165,898</u>	<u>\$ 88,363,866</u>
負 債 及 權 益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776,517	\$ 3,089,3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42,938	2,906,7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4,186,836
應付款項	10,627,941	17,524,180
存款及匯款	56,665,429	42,083,287
其他金融負債	2,465,757	847,829
負債準備	25,528	37,459
租賃負債	353,859	265,2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9,423	44,478
其他負債	534,006	342,779
負債總計	<u>75,911,398</u>	<u>71,328,171</u>
股 本	14,377,562	14,377,562
資本公積	2,522,670	2,522,670
保留盈餘	1,615,378	1,361,851
其他權益	(261,110)	(1,226,388)
權益總計	<u>18,254,500</u>	<u>17,035,69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4,165,898</u>	<u>\$ 88,363,866</u>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583,448	\$ 558,616
利息費用	(328,610)	(301,420)
利息淨收益	254,838	257,196
利息以外淨收益	88,560	140,533
淨 收 益	343,398	397,729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 存	(9,941)	(44,920)
營業費用	(281,828)	(259,404)
稅前淨利	51,629	93,405
所得稅費用	(12,004)	(21,072)
本期淨利	39,625	72,333
其他綜合損益	155,966	374,1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5,591	\$ 446,530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國泰世華中國子行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80,158,614	\$ 65,839,7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208	7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06,433	3,761,002
不動產及設備		367,180	273,899
使用權資產		313,233	169,196
無形資產		83,691	50,7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903	15,4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4,052	642,911
資產總計		<u>\$ 87,636,314</u>	<u>\$ 70,753,794</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66,780,774	\$ 54,091,705
租賃負債—非流動		200,965	93,1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70,677	4,78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619	37,842
負債總計		<u>67,088,035</u>	<u>54,227,529</u>
普通股股本		7,700,000	7,700,000
資本公積		914,810	914,810
保留盈餘		8,411,643	5,783,089
其他權益		3,521,826	2,128,366
權益合計		<u>20,548,279</u>	<u>16,526,26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7,636,314</u>	<u>\$ 70,753,794</u>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收	益	\$ 2,508,371	\$ 2,511,330
手續費支出		(120,301)	(122,022)
員工福利費用		(569,130)	(657,920)
營業費用		(886,308)	(678,4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96,343	36,6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97	23,842
稅前淨利		1,047,072	1,113,433
所得稅費用		(171,636)	(205,759)
本期淨利		875,436	907,674
其他綜合損益		349,531	225,8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24,967</u>	<u>\$ 1,133,503</u>
基本每股盈餘		<u>\$ 1.14</u>	<u>\$ 1.18</u>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795,055	\$ 13,494,2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705,888	2,229,012	
不動產及設備		59,693	62,162	
投資性不動產		290,341	290,341	
使用權資產		17,384	4,679	
無形資產		28,921	29,6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0	5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8,655	161,561	
資產總計		<u>\$ 21,076,497</u>	<u>\$ 16,272,273</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 16,116,259	\$ 12,909,3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076	6,33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46	2,267	
負債總計		<u>16,134,681</u>	<u>12,917,916</u>	
普通股股本		667,000	667,000	
資本公積		2,455	2,455	
保留盈餘		598,443	487,884	
其他權益		3,673,918	2,197,018	
權益總計		<u>4,941,816</u>	<u>3,354,35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076,497</u>	<u>\$ 16,272,273</u>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收	益	\$ 118,512	\$ 111,456
支出及費用		(138,155)	(127,212)
營業損失		(19,643)	(15,7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81,239	74,270
稅前淨利		61,596	58,514
所得稅費用		(12,256)	(11,646)
本期淨利		49,340	46,868
其他綜合損益		272,349	263,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21,689</u>	<u>\$ 310,485</u>
基本每股盈餘		<u>\$ 0.74</u>	<u>\$ 0.70</u>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2,047,258	\$ 1,483,868
不動產及設備		4,711	1,256
使用權資產		25,140	33,748
無形資產		2,123	2,0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274	52,944
資產總計		<u>\$ 2,096,506</u>	<u>\$ 1,573,851</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1,308,443	\$ 1,043,496
非流動負債		122,982	123,396
負債總計		<u>1,431,425</u>	<u>1,166,892</u>
股本		1,108,244	1,108,244
保留盈餘	(446,993)	(680,111)
其他權益	(3,830)	(21,174)
權益總計		<u>665,081</u>	<u>406,95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96,506</u>	<u>\$ 1,573,851</u>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收益		\$ 99,995	\$ 31,603
手續費支出	(761)	(765)
員工福利費用	(16,379)	(13,106)
營業費用	(29,175)	(21,7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71)	(6,205)
本期淨利（損）		47,009	(10,223)
其他綜合損益		6,608	15,5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3,617</u>	<u>\$ 5,320</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香港證券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u>\$ 344,106</u>	<u>\$ 519,991</u>
資產總計		<u>\$ 344,106</u>	<u>\$ 519,991</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u>\$ 453,665</u>	<u>\$ 620,521</u>
負債總計		<u>453,665</u>	<u>620,521</u>
股本		3,875	3,875
保留盈餘		(103,663)	(98,795)
其他權益		(9,771)	(5,610)
權益總計		<u>(109,559)</u>	<u>(100,53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44,106</u>	<u>\$ 519,991</u>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損失		(\$ 1,607)	(\$ 1,100)
營業成本		(4,492)	(4,047)
營業費用		(1,115)	(2,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9</u>	<u>3</u>
本期淨損		(7,155)	(7,244)
其他綜合損益		(1,089)	(3,6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244)</u>	<u>(\$ 10,872)</u>
基本每股盈餘		註	註

註：國泰資本（亞洲）為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訊。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6,148,243	\$ 5,040,3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7,349	14,87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4,769	344,074
不動產及設備		89,365	89,109
使用權資產		69,487	126,670
無形資產		85,906	48,4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298	18,640
存出保證金		383,702	380,7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363	8,590
資產總計		<u>\$ 7,220,482</u>	<u>\$ 6,071,466</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1,255,402	\$ 1,087,888
非流動負債		123,574	159,822
負債總計		<u>1,378,976</u>	<u>1,247,710</u>
普通股股本		1,500,000	1,500,000
資本公積		23,169	23,169
保留盈餘		4,391,993	3,377,841
其他權益		(73,656)	(77,254)
權益總計		<u>5,841,506</u>	<u>4,823,75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220,482</u>	<u>\$ 6,071,466</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603,127	\$ 1,278,774
營業費用		(666,929)	(575,803)
營業利益		936,198	702,971
營業外收益及支出		(1,251)	21,142
稅前淨利		934,947	724,113
所得稅費用		(191,494)	(143,887)
本期淨利		743,453	580,226
其他綜合損益		4,861	5,1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48,314</u>	<u>\$ 585,395</u>
基本每股盈餘		<u>\$ 4.96</u>	<u>\$ 3.87</u>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64,997	\$ 113,5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u>97,507</u>	<u>53,587</u>
資產總計		<u>\$ 162,504</u>	<u>\$ 167,119</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21,340	\$ 51,583
非流動負債		<u>408</u>	<u>1,924</u>
負債總計		<u>21,748</u>	<u>53,507</u>
普通股股本		150,000	150,000
資本公積		361	361
保留盈餘		(9,605)	(36,749)
權益總計		<u>140,756</u>	<u>113,61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2,504</u>	<u>\$ 167,119</u>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2,759	\$ 14,432
營業費用		(10,809)	(11,769)
營業利益		1,950	2,6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86)	<u>775</u>
稅前淨（損）利		(1,936)	3,438
所得稅費用		(467)	(543)
本期淨（損）利		(2,403)	<u>2,895</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03)</u>	<u>\$ 2,895</u>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0.16)</u>	<u>\$ 0.19</u>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828,548	\$ 1,472,9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98,232	4,903,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04,739	487,9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5,233	274,457
不動產及設備		1,762	2,526
使用權資產		6,434	14,1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7,496	178,5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86	2,086
資產總計		<u>\$ 7,014,530</u>	<u>\$ 7,336,391</u>
負	債	及	權
流動負債		\$ 59,507	\$ 65,971
非流動負債		5,712	10,778
負債總計		<u>65,219</u>	<u>76,749</u>
普通股股本		5,181,730	5,181,730
資本公積		576,952	576,952
保留盈餘		1,133,015	1,473,349
其他權益		57,614	27,611
權益總計		<u>6,949,311</u>	<u>7,259,64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014,530</u>	<u>\$ 7,336,391</u>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172,014	\$ 566,111
營業成本		(11,325)	(10,290)
營業費用		(4,504)	(4,5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	1,041
稅前淨利		156,170	552,31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0,525)	3,787
本期淨利		145,645	556,106
其他綜合損益		22,054	28,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7,699</u>	<u>\$ 585,007</u>
基本每股盈餘		<u>\$ 0.28</u>	<u>\$ 1.07</u>

(二) 公司本身、合併獲利能力及其保險、銀行、證券子公司之獲利能力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

	資 產 報 酬 率		淨 值 報 酬 率		純 益 率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獲利能力	0.27	0.23	4.16	3.60	30.32
本 公 司	3.04	3.02	3.67	3.65	97.38
國泰人壽	0.22	0.21	2.88	2.67	9.48
國泰產險	1.85	1.58	6.84	5.83	13.92
國泰世華銀行	0.33	0.27	4.81	3.99	42.03
國泰綜合證券	1.24	1.04	5.25	4.39	34.90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

	資 產 報 酬 率		淨 值 報 酬 率		純 益 率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獲利能力	0.33	0.29	5.16	4.51	32.42
本 公 司	3.85	3.85	4.63	4.62	98.41
國泰人壽	0.33	0.30	4.36	3.96	12.27
國泰產險	1.80	1.55	6.44	5.56	12.95
國泰世華銀行	0.31	0.25	4.60	3.73	39.87
國泰綜合證券	1.74	1.42	6.98	5.69	36.14

註 1：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註 2：含停業單位損益。

三五、金控公司與子公司間共用營業場所金控公司與子公司間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資訊

(一) 共同業務推廣行為

為強化集團競爭力與提昇經營綜效，本公司結合銀行、保險及證券等多樣化金融業務，架構起一個產品線完整的金融服務平台，藉由遍佈全台約 700 處營業據點與近 3 萬名專業銷售人員，提供客戶全方位理財及一站購足的金融服務。

(二) 資訊交互運用

本公司為提供客戶整體多元化之金融理財商品與服務，已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個人資料保護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律規範」及金管會訂定之相關函令等之規定，訂定「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

辦法」、「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契約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間業務資料與客戶資料保密協定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保密措施共同聲明」、「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溝通行銷處對子公司行銷業務之監理作業辦法」及「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料倉儲管理要點」、「國泰金控暨子公司資料共享管理政策」、「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各子公司間資料共享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規範，並提供客戶退場機制，務求於合法與安全的環境下，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提供客戶完整多元的金融理財商品與服務。

(三) 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

為落實一站購足之全方位金融服務目標，持續於法令核准範圍內，拓展子公司間產品跨售。

1. 國泰世華銀行除以兼營保險代理進行壽險產品銷售之外，並於所有營業據點辦理證券及產險共同行銷業務。
2. 國泰人壽於所有營業據點辦理銀行及產險共同行銷業務。

(四) 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及金額

本公司對於子公司間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或其他合理方式分攤各相對交易公司。

三六、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之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依據不同業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五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銀行營運部門：掌理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經營之業務、外匯業務、保證業務、外匯投資業務諮詢服務、信託業務、境外金融業務、其他與華僑回國投資有關之金融業務等。
2. 人身保險營運部門：掌理銷售傳統型、投資型及利率變動型年金等各項保險商品、提供理財規劃服務及提供壽險與保單放款服務等。
3. 財產保險營運部門：掌理火災保險、海上保險、陸空保險、責任保險、保證保險、再保險及其他保險等。

4. 證券營運部門：掌理證券經紀、自營及承銷業務，並致力於商品研發與設計能力，提供各項新金融商品之證券金融服務。

5. 其他營運部門：此部分包含無法直接歸屬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營運部門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評估基礎係依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列示如下：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業務別						合 併
	銀 行 業 務	人 身 保 險 業 務	財 產 保 險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利息淨收益(損失)	\$ 16,386,557	\$ 50,868,361	\$ 221,454	\$ 217,147	(\$ 580,819)	\$ 67,112,700	
利息以外淨收益	9,417,101	22,087,993	3,434,021	2,008,267	2,202,571	39,149,953	
淨 收 益	25,803,658	72,956,354	3,655,475	2,225,414	1,621,752	106,262,653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迴轉	(1,320,735)	(16,389)	(16,247)	20	-	(1,353,351)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39,395,257)	(939,046)	-	-	(40,334,303)	
營業費用	(13,117,856)	(10,156,289)	(1,308,379)	(1,160,350)	(1,554,783)	(27,297,6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365,067	23,388,419	1,391,803	1,065,084	66,969	37,277,342	
所得稅費用	(2,599,109)	(1,598,227)	(182,852)	(171,645)	(510,853)	(5,062,686)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損)	8,765,958	21,790,192	1,208,951	893,439	(443,884)	32,214,656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 目	業務別						合 併
	銀 行 業 務	人 身 保 險 業 務	財 產 保 險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利息淨收益(損失)	\$ 13,857,644	\$ 48,616,570	\$ 171,755	\$ 165,573	(\$ 386,456)	\$ 62,425,086	
利息以外淨收益	9,412,791	37,537,665	2,639,460	2,111,106	2,441,636	54,142,658	
淨 收 益	23,270,435	86,154,235	2,811,215	2,276,679	2,055,180	116,567,744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迴轉	(2,382,958)	81,409	-	(623)	-	(2,302,172)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45,923,263)	(286,381)	-	-	(46,209,644)	
營業費用	(11,440,685)	(9,779,576)	(1,221,077)	(1,102,648)	(1,283,011)	(24,826,99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446,792	30,532,805	1,303,757	1,173,408	772,169	43,228,931	
所得稅費用	(2,460,559)	(2,336,245)	(139,958)	(205,715)	(299,691)	(5,442,168)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6,986,233	28,196,560	1,163,799	967,693	472,478	37,786,763	

註：上述金額已沖銷母子公司間交易分錄

三七、風險管理及保險風險資訊

(一)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 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目標

國泰人壽之風險管理政策旨在促進營運效率、維護資產安全、增進股東價值，並確保符合及遵循國內外法令，以達到穩健成長、永續經營。

(2)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A. 董事會

- a. 應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管理文化，核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且定期審視之，並將資源做最有效之配置。
- b. 董事會與高階主管人員應負責推動及執行風險管理政策與準則，並確保其與國泰人壽營運目標、營運策略及經營管理保持一致性。
- c. 應每年審視風險胃納，若有需要則進行適當調整。
- d. 應認知公司營運所需承擔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 e. 授權風險管理單位處理其他單位違反風險限額時之事宜。

B. 風險管理委員會

- a. 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 b.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 c. 協助與監督公司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 d. 協助審議風險限額擬訂之相關作業。
- e. 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 f. 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

C. 風控長

- a. 應具備獨立性，除得兼任與風險管理直接相關且不具利益衝突之職務外，應為專職，不得兼任其他職務。
- b. 具有取得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風險概廓的業務資料權利。
- c. 應負責綜理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
- d. 應參與討論公司重要決策，適時表達風險管理相關看法。

D. 風險管理單位

- a. 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其應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行使職權。
- b. 應依經營業務種類執行下列事項：
 - (a) 協助擬訂並執行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
 - (b) 依據風險胃納，協助擬訂風險限額。
 - (c) 彙整各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協調及溝通各單位以執行政策與限額。
 - (d) 定期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
 - (e) 定期監控各業務單位之風險限額及運用狀況，並依董事會之授權，處理業務單位違反風險限額時之相關事宜。
 - (f) 協助進行壓力測試。
 - (g) 必要時進行回溯測試 (Back Testing)。
 - (h) 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E. 業務單位

- a. 各業務單位應指派風險管理人員，俾有效協助各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
- b. 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職責如下：
 - (a) 辨識及衡量風險，並及時呈報風險暴露狀況及影響程度。
 - (b) 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若逾限應進行超限報告，包括對超限採取之措施。

- (c) 協助風險模型之開發，確保風險衡量、模型使用及假設訂定均在合理且一致之基礎下進行。
- (d) 確保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風險管理政策。
- (e) 協助作業風險相關資料收集。
- (f) 業務單位主管應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對策。
- (g) 業務單位主管應督導定期將相關風險管理資訊傳遞予風險管理單位。

F. 稽核單位

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及國泰人壽相關規章辦法查核各單位風險管理之執行狀況。

G. 子 公 司

國泰人壽之子公司得依其業務屬性及需求，由其風險管理單位或相關單位訂定風險管理準則或機制，並定期提供風險管理報告予國泰人壽風險管理單位彙整後，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備查。

(3) 風險報導或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國泰人壽之風險管理程序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管理報告，並且對於市場、信用、國家、流動性、作業、保險、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資本適足性、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新興風險，以及 ESG 與氣候風險均制定管理準則，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監控各類風險及定期提出風險管理報告。

A. 市場風險

指因金融市場工具之價格變動，進而影響國泰人壽金融資產價值產生損失之風險。國泰人壽採用之衡量指標以市場風險值為基礎，並定期檢視。此外，針對市場風險值模型定期進行回溯測試，以檢驗模型之準確性。另定期進行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以評估國內外重大事件對資產組合可能造成

之影響程度。因應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之實行，國泰人壽訂有外匯風險上限及準備金警示機制，並定期監控外匯風險。

B. 信用風險

指交易對象或債務人因不履行契約義務，致國泰人壽債權產生損失之風險。國泰人壽採用之衡量指標以信用評等、集中度及信用風險值為基礎，並定期檢視。另定期進行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以評估國內外重大事件對資產組合可能造成之影響程度。

C. 國家風險

指因國泰人壽持有放款、財務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部位所在國家之政治或經濟因素，導致市場價格波動、有價證券發行人或債務人無法償還債務，造成國泰人壽資產價值貶損之風險。國泰人壽以單一國家或特定地區投資金額占國外投資額度或調整後淨值比率作為衡量指標，並定期檢視及調整。

D. 流動性風險

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國泰人壽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國泰人壽已訂定資金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並定期檢視，亦建立資金通報機制，風險管理部門依相關業務管理部門提報之資料控管資金流動性。此外，以現金流量分析模型，定期檢視現金流量分析結果，當檢視結果出現異常時，即檢討改善。另依現金流量分析，訂定年度資產配置計畫及建立流動性資產部位，以維持適當之流動性。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國泰人壽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國泰人壽已訂定部位流動性門檻，各財務投資部門針對持有部位之特性及持有目的，評估投資標的之市場交易量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

E. 作業風險

指因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之損失。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及聲譽風險。國泰人壽已依據各項業務性質，建立標準的作業流程，並已建置作業風險事件通報機制，統籌作業風險損失資料之管理，亦建立營運持續管理制度、緊急事件危機處理作業機制與資訊系統損害應變處理等備援機制，確保重大危機事故發生時，公司仍可繼續運作，持續提供客戶服務，並將損失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F. 保險風險

指經營保險本業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之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其範圍包括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核保風險、再保險風險、巨災風險、理賠風險及準備金相關風險。

G.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指資產與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國泰人壽參酌資金成本、存續期間、現金流量管理、和情境分析等方法進行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之衡量。

H. 資本適足性

國泰人壽以資本適足比率及淨值比率做為資本適足性之管理指標。資本適足比率指保險法及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稱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淨值比率係指國泰人壽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簽證財務報告之業主權益除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I. 資訊安全管理風險

指對國泰人壽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造成損害之事件，或資訊資產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等所造成之損害事件。國泰人壽訂有資訊安全管理政策，以降低任何資訊安全事件所可能帶來之衝擊，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及資安風險趨勢。

J. 個人資料管理風險

指對國泰人壽因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等所造成之損害事件。國泰人壽訂有個人資料管理政策，以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侵害事件所可能帶來之衝擊。

K. 新興風險

指目前尚未顯現但可能隨環境改變而產生之風險，通常起因於政治、法規、市場或自然環境變化。國泰人壽執行新興風險管理作業應參考權威機構及標竿企業報告，於編纂年度風險地圖時，定期辨識及衡量所面臨之新興風險，並評估風險回應及控管方式，且每年向高階管理階層報告新興風險管理狀況，納入風險管理業務執行工作報告，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

L. ESG 與氣候風險

ESG 風險包含環境風險（如氣候及自然議題）、社會風險與公司治理風險。氣候相關風險屬 ESG 風險中環境風險之一環，係指氣候變遷對企業產生的潛在負面影響，主要區分為轉型風險（係指低碳經濟趨勢所帶來的廣泛之政策、法律、技術和市場變化的風險）及實體風險（係指立即性極端氣候事件或長期性氣候模式變化所帶來的財務損失風險）。國泰人壽訂定氣候風險質化胃納並發展相關限額管理機制，另定期執行氣候情境分析以監控相關風險。

M. 聲譽風險

指因不當行為或媒體負面報導，可能導致損害品牌價值與股東權益，對於國泰人壽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之風險。國泰人壽訂有聲譽風險管理準則，進行風險評估、採行因應措施，並落實利害關係人溝通等程序作為因應。

(4) 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及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A. 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

- a. 訂定國泰人壽保險風險管理準則，內容包括風險定義與範圍、管理組織、風險管理指標及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等。
- b. 建立保險風險衡量方法。
- c. 定期提供保險風險管理報告，以作為監督保險風險及研擬保險風險管理策略之參考。
- d. 定期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彙整後，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本公司風險管理處，如發現有保險風險異常狀況發生時，相關部門應研擬因應方案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

B. 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 a. 核保人員應落實財務核保之規定，針對同一保戶之投保件，除須參考以往投保資料外，並應參考保險業通報作業資訊系統之通報資料及同業累計保險金額，檢視其投保件數、保險金額及保險費等與其財力及社會經濟地位是否合理、適當及具有繳交續期保費之財務能力。
- b. 國泰人壽設有核保小組，以處理新契約之特殊爭議件，並解釋核保有關規定。
- c. 國泰人壽訂有高額保險契約核定程序，以強化高額保險契約之風險控管，防範逆選擇及道德風險。

(5) 以企業整體基礎評估及管理保險風險之範圍

A. 保險風險評估之範圍包括下列各類風險

- a.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指因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
- b. 核保風險：指保險業因執行保險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

- c. 再保險風險：指再保險業務往來中，因承擔超出限額之風險而未安排適當之再保險，或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等之風險。
- d. 巨災風險：指發生之事故及損失足以造成單一險別或跨險別多個危險單位損失，且造成之損失總額可能影響公司之信用評等或清償能力之風險。
- e. 理賠風險：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
- f. 準備金相關風險：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

B. 保險風險管理之範圍

- a. 制定國泰人壽保險風險管理相關風險控管辦法，作為相關部門執行風險管理之依據。
- b. 訂定國泰人壽保險風險管理準則，內容包括風險定義與範圍、管理組織、風險管理指標及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等。
- c. 配合國泰人壽發展策略及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變遷，研議相關應變措施。
- d. 建立保險風險衡量方法。
- e. 定期提供保險風險管理報告，以作為監督保險風險及研擬保險風險管理策略之參考。
- f. 其他有關保險風險管理事項。

(6) 限制或移轉保險風險暴險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方法

國泰人壽限制或移轉保險風險暴險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主要方法係依國泰人壽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根據公司風險承擔能力、風險屬性、法令因素等因素，評估自留或出保。為確保各險種業務風險移轉的安全性，並適度配置與控制再保險交易風險，國泰人壽訂有再保險分出對象評估辦法。

(7) 資產負債管理方法

- A. 國泰人壽設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完善公司資產負債管理體系、貫徹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並定期進行策略與實務面之檢討，確實降低公司所面臨之各項風險。
- B. 權責單位定期檢視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之衡量、提出報告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並將其結果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此外，每年將年度報告報送本公司風險管理處。
- C. 如有風險異常狀況發生時，將召集相關之部室開會研擬因應方案，報送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本公司風險管理處。

(8) 對於所取得或提供於特定事件發生時，須承受額外之負債或投入額外業主權益之承諾，其管理、監督及控制程序之說明

依法國泰人壽資本適足比率及淨值比率需達一定比率，為落實國泰人壽之資本管理，維持適當之資本適足比率與淨值比率，以確保資本結構健全與促進業務穩定成長，國泰人壽訂有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管理機制如下：

A. 資本適足性管理

- a. 定期提供資本適足性管理報表及分析說明至本公司財務處。
- b. 定期呈報分析報告予風險管理委員會。
- c. 針對國泰人壽重大資金運用、金融環境及法規變化進行資本適足比率與淨值比率模擬分析，以評估其對資本適足水準之影響。
- d. 定期檢視資本適足比率、淨值比率及控管標準，以落實資本適足性管理。

B. 例外管理程序

國泰人壽資本適足比率或淨值比率逾內部風險控管標準，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應依內部規範，除應立即通報風險管理部門、本公司財務處及風險管理處外，並檢附資本適

足比率或淨值比率檢視分析報告及因應方案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本公司財務處及風險管理處。

(9) 避險或減緩風險之政策及避險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監督程序

- A. 國泰人壽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避險策略主要以降低資產部位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為目標，交易工具包括指數選擇權、指數期貨、個股期貨、利率期貨、匯率期貨、利率交換、遠期外匯、換匯換利及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等，以規避國泰人壽因投資產生之股價風險、利率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及信用風險，此外，預期投資避險則以債券遠期契約作為避險工具以規範未來購買債券之價格受到利率波動之風險，並依避險會計辦理之，其中避險有效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會按公允價值衡量，避險無效部分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國泰人壽考量風險承受能力，事先訂定各項風險之避險工具與避險操作機制；實際避險執行則視市場動態、業務策略、商品特性與風險管理規範，運用授權之金融工具，將整體之風險水準調整至可承受之風險程度內。
- C. 國泰人壽定期檢視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之避險有效性評估，並定期出具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報告，向董事會或其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報告，並將評估報告副本送稽核單位備查。

(10) 避免授信與投資風險過度集中之政策及程序

國泰人壽考量影響信用風險之相關因素，訂定國家別、產業別與集團別之授信與投資部位衡量指標，當指標達國泰人壽授信與投資限額時，或國泰人壽增加授信或提高投資後將超過授信與投資限額時，原則上不得承作；若因個別原因須承作者，應依國泰人壽「國家風險管理準則」、「有價證券投資風險限額規範」與「集團企業、其他法人機構授信與投資風險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後，始得為之。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A. 國泰人壽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05 (×0.95)	減少 (增加)	\$ 929,181	減少 (增加)	\$ 743,345
費用	×1.05 (×0.95)	減少 (增加)	1,013,556	減少 (增加)	810,845
解約率	×1.05 (×0.95)	增加 (減少)	169,666	增加 (減少)	135,733
投資報酬率	+0.1%	增加	1,950,429	增加	1,560,343
投資報酬率	-0.1%	減少	1,950,914	減少	1,560,732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05 (×0.95)	減少 (增加)	\$ 904,124	減少 (增加)	\$ 723,299
費用	×1.05 (×0.95)	減少 (增加)	909,078	減少 (增加)	727,262
解約率	×1.05 (×0.95)	增加 (減少)	99,167	增加 (減少)	79,334
投資報酬率	+0.1%	增加	1,885,633	增加	1,508,506
投資報酬率	-0.1%	減少	1,886,102	減少	1,508,881

B. 陸家嘴國泰人壽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10 (×0.90)	減少 (增加)	\$ 45,653	減少 (增加)	\$ 34,240
費用	×1.05 (×0.95)	減少 (增加)	34,394	減少 (增加)	25,796
解約率	×1.10 (×0.90)	增加 (減少)	14,586	增加 (減少)	10,940
投資報酬率	+0.25%	增加	398,476	增加	298,857
投資報酬率	-0.25%	減少	399,467	減少	299,600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10 (×0.90)	減少 (增加)	\$ 41,643	減少 (增加)	\$ 31,232
費用	×1.05 (×0.95)	減少 (增加)	26,777	減少 (增加)	20,083
解約率	×1.10 (×0.90)	增加 (減少)	18,160	增加 (減少)	13,620
投資報酬率	+0.25%	增加	295,060	增加	221,295
投資報酬率	-0.25%	減少	295,798	減少	221,848

C. 越南國泰人壽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1.05 (×0.95)	減少 (增加)	\$ 2,149	減少 (增加)	\$ 1,719
費用	×1.05 (×0.95)	減少 (增加)	16,922	減少 (增加)	13,538
解約率	×1.05 (×0.95)	增加 (減少)	7,039	增加 (減少)	5,631
投資報酬率	+0.1%	增加	10,905	增加	8,724
投資報酬率	-0.1%	減少	10,908	減少	8,726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假 設 變 動	稅 前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假 設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生命表／罹病率	×1.05 (×0.95)	減少 (增加)	\$ 2,243	減少 (增加)	\$ 1,795
費 用	×1.05 (×0.95)	減少 (增加)	20,155	減少 (增加)	16,124
解 約 率	×1.05 (×0.95)	增加 (減少)	8,807	增加 (減少)	7,045
投資報酬率	+0.1%	增 加	9,817	增 加	7,853
投資報酬率	-0.1%	減 少	9,819	減 少	7,855

a. 上述損益變動係指該假設因素對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損益之影響，權益變動則依國泰人壽、陸家嘴國泰人壽及越南國泰人壽假設所得稅分別為稅前損益之 20%、25% 及 20% 計算。

b. 負債適足性測試之折現率增加 (減少) 0.1%，其測試結果仍為適足，不會影響稅前損益及權益；若折現率持續下降達顯著程度，則可能會影響稅前損益及權益。

c. 敏感度測試

- 生命表／罹病率敏感度測試係考量死亡率及傷害險發生率同時乘上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費用敏感度測試係指綜合損益表中費用項目 (註 1) 同時乘上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解約率敏感度測試係指考量解約率乘上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投資報酬率敏感度測試係指投資報酬率 (註 2) 增加 (減少) 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註 1：費用項目包含營業成本中承保費用、佣金費用、其他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中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員工訓練費用、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註 2：投資報酬率係以 $2 \times (\text{淨投資損益} - \text{財務成本}) / (\text{期初可運用資金} + \text{期末可運用資金} - \text{淨投資損益} + \text{財務成本})$ 計算並年化後之投資報酬率。

(2) 保險風險集中說明

國泰人壽保險業務主要來自中華民國境內，其發行之保險合約皆有類似的暴險，例如非預期趨勢改變之暴險（如：死亡率、罹病率、解約率等）或單一意外事件造成多種保險合約之暴險（如：地震可能造成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險等之同時暴險）。國泰人壽除了持續監控該風險狀況，並透過再保合約的安排來降低暴險。

國泰人壽原則上會考量危險特性、公司風險承擔能力等因素進行自留風險評估，並依評估單位權責呈核；超出自留風險部分進行再保分出作業。同時考慮各年度公司可能遭遇突發之人為或自然災害，需對累積自留風險，進行最大合理損失預估，依危險特性與公司風險承擔能力決定是否需調整出保額度或巨災再保險。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保險風險，降低國泰人壽非預期性地潛在損失影響。

此外，國泰人壽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 IAS 12 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項目。

(3) 理賠發展趨勢

A. 國泰人壽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 展							未報賠款	未報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7Q2~108Q1	19,772,694	24,473,328	24,935,985	25,060,579	25,134,181	25,190,155	25,244,111	-	-
108Q2~109Q1	21,630,150	26,416,592	26,912,791	27,043,247	27,118,721	27,184,396	27,243,642	59,246	59,365
109Q2~110Q1	21,519,459	26,414,073	26,945,957	27,078,394	27,169,626	27,232,148	27,289,936	120,310	120,551
110Q2~111Q1	19,958,390	24,847,464	25,368,888	25,508,182	25,578,514	25,633,495	25,684,965	176,783	177,137
111Q2~112Q1	22,125,544	27,695,300	28,199,577	28,334,490	28,411,262	28,470,739	28,526,448	326,871	327,525
112Q2~113Q1	24,508,934	30,406,261	30,974,554	31,119,906	31,202,348	31,264,422	31,322,162	915,901	917,733
113Q2~114Q1	26,016,687	32,133,701	32,741,299	32,895,672	32,982,728	33,048,776	33,110,950	7,094,263	7,108,452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	8,710,763
加：分入再保未報賠款準備金									28,553
未報賠款準備金									8,739,316
加：已報未付賠款									6,190,104
賠款準備金餘額								\$	<u>14,929,420</u>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 展 年 數							未 報 賠 款	未 報 賠 款 準 備 金
	1	2	3	4	5	6	7		
107Q2~108Q1	19,868,021	24,577,826	25,041,707	25,166,668	25,240,768	25,296,977	25,351,072	-	-
108Q2~109Q1	21,660,481	26,456,342	26,954,336	27,085,610	27,161,349	27,227,169	27,286,495	59,326	59,444
109Q2~110Q1	21,550,230	26,460,887	26,998,016	27,130,874	27,222,450	27,285,155	27,343,047	120,597	120,838
110Q2~111Q1	19,992,063	24,923,320	25,446,934	25,586,837	25,657,685	25,712,930	25,764,552	177,715	178,071
111Q2~112Q1	22,201,742	27,789,879	28,296,113	28,431,883	28,509,286	28,569,085	28,624,980	328,867	329,524
112Q2~113Q1	24,550,329	30,464,887	31,035,410	31,181,313	31,264,161	31,326,443	31,384,302	919,415	921,254
113Q2~114Q1	26,060,449	32,195,452	32,805,398	32,960,352	33,047,836	33,114,103	33,176,403	7,115,954	7,130,185

註：自留業務為直接業務加計分入再保險業務扣除分出再保險業務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 8,739,316
加：已報未付賠款	6,178,173
賠款準備金餘額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u>\$ 14,917,489</u>

國泰人壽依據 104 年 12 月 22 日金管會核准之金管保壽字第 10402133590 號函，以已報賠款金額為基礎，另考慮相關費用後計提未報賠款準備金，以逐案計提方式提存已報未付賠款。兩者之合計則為賠款準備金，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國泰人壽，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保險事故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對角線以上之各項金額代表對應事故年度發生之賠案於對應發展年度底之累積理賠金額及已報未付金額，對角線以下之各項金額說明國泰人壽估計隨時間經過於各事故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影響國泰人壽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B. 陸家嘴國泰人壽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預 來	估 給	未 付	
	1	2	3	4	5	6	7				
2018Q2~2019Q1	424,767	791,728	879,698	879,698	879,698	879,698	879,698			-	
2019Q2~2020Q1	409,168	579,658	852,435	852,435	852,435	852,435	852,435			-	
2020Q2~2021Q1	543,111	778,463	1,087,713	1,087,713	1,087,713	1,087,713	1,087,713			-	
2021Q2~2022Q1	474,236	679,740	949,773	949,773	949,773	949,773	949,773			-	
2022Q2~2023Q1	865,165	1,240,070	1,732,700	1,732,700	1,732,700	1,732,700	1,732,700			-	
2023Q2~2024Q1	877,612	1,257,911	1,700,739	1,700,739	1,700,739	1,700,739	1,700,739			442,828	
2024Q2~2025Q1	855,733	1,268,476	1,715,024	1,715,024	1,715,024	1,715,024	1,715,024			859,291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 1,302,119
										減：預計涵蓋之已報未付賠款	(749,881)
										未報賠款準備	552,238
										加：已報未付賠款	15,141
										賠款準備金餘額	<u>\$ 567,379</u>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預 來	估 給	未 付	
	1	2	3	4	5	6	7				
2018Q2~2019Q1	417,757	770,926	866,208	866,208	866,208	866,208	866,208			-	
2019Q2~2020Q1	409,168	579,658	840,085	840,085	840,085	840,085	840,085			-	
2020Q2~2021Q1	543,111	769,407	1,115,086	1,115,086	1,115,086	1,115,086	1,115,086			-	
2021Q2~2022Q1	474,236	671,833	973,671	973,671	973,671	973,671	973,671			-	
2022Q2~2023Q1	865,165	1,163,008	1,685,519	1,685,519	1,685,519	1,685,519	1,685,519			-	
2023Q2~2024Q1	877,612	1,179,741	1,634,874	1,634,874	1,634,874	1,634,874	1,634,874			455,133	
2024Q2~2025Q1	855,733	1,224,914	1,697,474	1,697,474	1,697,474	1,697,474	1,697,474			841,741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 1,296,874
										減：預計涵蓋之已報未付賠款	(749,881)
										加：已報未付賠款	13,132
										賠款準備金餘額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u>\$ 560,125</u>

註：自留業務為直接業務加計分入再保險業務扣除分出再保險業務

陸家嘴國泰人壽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陸家嘴國泰人壽，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保險事故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對角線以上之各項金額代表對應事故年度發生之賠案於對應發

展年度底之累積賠款金額，對角線以下之各項金額說明陸家嘴國泰人壽估計隨時間經過於各事故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影響陸家嘴國泰人壽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C. 越南國泰人壽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亦同）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 故 年 度	發 展 年 度				
	1	2	3	4	5
2020Q2~2021Q1	23,691	27,333	27,336	27,337	27,337
2021Q2~2022Q1	48,462	56,974	56,977	56,977	56,977
2022Q2~2023Q1	79,145	91,772	91,783	91,791	91,791
2023Q2~2024Q1	84,877	98,488	98,722	98,730	98,730
2024Q2~2025Q1	78,021	91,123	91,339	91,347	91,347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 故 年 度	發 展 年 度				
	1	2	3	4	5
2020Q2~2021Q1	23,691	27,333	27,336	27,337	27,337
2021Q2~2022Q1	48,462	56,974	56,977	56,977	56,977
2022Q2~2023Q1	79,145	91,772	91,783	91,791	91,791
2023Q2~2024Q1	84,877	98,488	98,722	98,730	98,730
2024Q2~2025Q1	78,021	91,123	91,339	91,347	91,347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保險事故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對角線以上之各項金額代表對應事故年度發生之賠案於對應發展年度底之累積已報賠款金額，對角線以下之各項金額說明越南國泰人壽估計隨時間經過於各事故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

越南國泰人壽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惟未報賠款準備之估計方式為滿期保險費乘上公司經驗理賠率，並非由損失發展三角形估計之，此業經越南當地主管機關核准，因此，賠款準備提存數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

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

3.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信用風險

國泰人壽保險合約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國泰人壽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而可能導致國泰人壽再保險資產之減損。

受限於再保市場特性及法令對適格再保人之規範，臺灣保險公司承受一定程度之再保人信用集中風險。為降低再保人信用風險，國泰人壽依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及再保險分出對象評估辦法，審慎選擇再保交易對象，並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且適度配置與控制再保險交易風險。

國泰人壽之再保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良好皆達一定水準以上，符合國泰人壽相關辦法及我國相關法令的要求；另再保險資產僅佔全公司資產極小比重，故無顯著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國泰人壽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的負債淨現金流量估計分析（未經折現）。表中數字代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有效保單於未來各時間點之總保險給付與費用支出等金額扣除總保費等金額後之估計數。未來實際金額可能因實際經驗與預期經驗不同而有差異。

單位：新臺幣億元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年內	1至5年	大於5年
114年3月31日	\$ 1,255	\$ 5,459	\$ 190,712
113年12月31日	468	4,380	192,692
113年3月31日	883	4,556	191,383

註：不含分離帳戶金額。

(3) 市場風險

國泰人壽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折現率。主管機關定期檢視責任準備金之折現率假設，惟該假設未必與市價或市場利率同時間、同金額或同方向改變，且僅適用於新契約。因此，市場風險之可能變動對國泰人壽有效保單責任準備金之認列幾乎不影響損益或權益。主管機關若合理可能改變其所規定之折現率假設時（評估目前該可能性不高），該改變將視改變幅度及公司整體產品組合情形，對損益或權益產生不同幅度的影響。此外，市場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對於需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依現時市場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對國泰人壽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二)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1. 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A. 董事會

- a. 認知保險業營運所需承擔之各項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 b. 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與風險管理文化，核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將資源做最有效之配置。
- c. 從公司整體角度考量各種風險彙總後所產生之效果，並考量主管機關所定法定資本之要求，以及各種影響資本配置之財務、業務相關規定。

B. 風險管理單位

a. 風險管理委員會

- (a) 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 (b)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 (c) 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 (d) 協助審議風險限額擬定之相關作業。
- (e) 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 (f) 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功能與活動。

b. 風控長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風控長之任免經董事會通過，其具備獨立性，不應同時兼任業務面和財務面單位之職務，並具有取得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風險概廓資料的權利。

- (a) 綜理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相關業務。
- (b) 參與討論公司重要決策，並以風險管理角度給予適當建議。
- (c) 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c. 風險管理部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設置風險管理部，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行使職權，負責各主要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事務，職責如下：

- (a) 協助擬訂並執行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
- (b) 依據風險胃納，協助擬訂風險限額。
- (c) 彙整各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協調及溝通各單位以執行政策與限額。
- (d) 定期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
- (e) 定期監控各業務單位之風險限額及運用狀況。
- (f) 協助進行壓力測試，及於必要時進行回溯測試。
- (g) 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C. 業務單位

a. 業務單位主管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職責如下：

- (a) 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對策。

(b) 應督導定期將相關風險管理資訊傳遞予風險管理單位。

b. 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職責如下：

(a) 辨識及衡量風險，並及時陳報風險曝露狀況及影響程度。

(b) 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確保業務單位內風險限額規定之有效執行。

(c) 監控風險曝露之狀況並進行超限報告，包括業務單位對超限採取之措施。

(d) 協助風險模型開發，確保風險衡量、模型使用及假設訂定均在合理且一致之基礎下進行。

(e) 確保單位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f) 協助作業風險相關資料收集。

D. 稽核單位

稽核單位應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查核公司各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 財產保險業之風險報導及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A. 風險管理報導

a. 各業務單位應依照規定定期將風險資訊傳遞予風險管理單位；並應於違反風險限額時，提出超限處理報告及因應措施。

b. 風險管理單位彙整各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檢視追蹤主要風險限額之運用狀況，每月提報風險管理報告至董事長，並每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以定期監控風險。

B. 風險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單位共同建置市場風險管理系統，架構上均考量到系統功能性、資料來源與上傳的完整性、系統運作環境之安全性；投資前台已購買

各類市場資訊系統使用許可，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層面則著重於中台風險量化之需求，權限亦僅開放給風管人員。

(3) 財產保險業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及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由風險管理部負責監控、整合全公司保險風險，並訂定各項風險指標、風管限額與管理機制，各有關部門則為保險風險控管執行單位，依法令規定、內部規章與本身職掌之專業知識與經驗，定期將執行狀況提供風險管理部，以供製作保險風險管理報告，每季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

(4) 以企業整體基礎評估及管理保險風險之範圍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保險風險管理範圍涵蓋商品設計及定價、核保、再保險、巨災、理賠及準備金相關風險，均訂定適當之管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5) 財產保險業用於限制保險風險暴險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方法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業務引進時，皆由核保人員依各險種的核保準則為依據，評估業務品質，以決定是否承接，適當進行風險規避與控制，降低暴險程度。

另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辦理再保險之分出、分入業務已依「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建立風險管理機制，並考量風險承擔能力，制定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與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最高累積自留限額據以執行。

當執行個案再保分出、分入之前，皆先與已承接之直接簽單業務及其他分進業務進行累積風險通算，當累積保額超出合約限額或自留限額者，採安排臨時分保的方式分散風險。

依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每一危險單位最高累積限額之管理基準，每年由風險管理單位與各險部共同檢視與討論各險別每一危險單位之累積自留風險限額，並

呈核至總經理施行。茲依各險別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最高累積限額揭露如下：

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火災保險	\$ 1,200,000	\$ 1,200,000
海上保險	1,200,000	1,200,000
工程保險	1,200,000	1,200,000
新種保險／責任險	1,200,000	1,200,000
健康暨傷害保險	1,200,000	1,200,000
車體損失險	50,000	50,000
第三人責任險	250,000	250,000

(6)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管理之方法

A.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辨識與衡量

財會、精算單位應辨識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的市場、流動性與保險風險，採現金流量測試方法（但不限），衡量期間內資產面的現金流量是否足以支應負債面的現金流量，亦即評估公司資產配置是否具有合理的流動性，支付未來年度負債支出。

B.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回應

當發生市場、流動性與保險風險事件時，財會、精算單位應視需要對於所面臨之資產負債配合風險採取適當之回應措施，通報風險管理部，並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

(7) 財產保險業於特定事件發生時，須承受額外之負債或投入額外業主權益之承諾，其管理、監督及控制程序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已訂定資本適足性管理機制，內含資本適足率管理指標以利定期檢視，並於每季衡量資本適足率、每半年編製資本適足性管理報告落實資本適足性管理。

若資本適足率逾控管標準（風險限額），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依事件發生原因，召集相關單位研議因應對策並通報本公司，以檢視其對集團資本適足率之影響。

2. 保單持有人已報及未報之理賠負債

對保單持有人已報已付理賠負債之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險 別	已 報		已 付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火災保險	\$ 430,542	\$ 155,589	\$ 45,509
海上保險	30,724	47,866	39,509
陸空保險	78,582	98,878	81,020
責任保險	25,675	85,357	76,937
保證保險	376	166	604
其他財產保險	39,504	64,031	48,635
傷害保險	66,471	66,953	19,126
健康保險	-	48	1,364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	-	-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u>140,848</u>	<u>153,164</u>	<u>147,098</u>
合 計	812,722	672,052	459,802
減：備抵損失	(<u>8,127</u>)	(<u>6,721</u>)	(<u>4,598</u>)
淨 額	<u>\$ 804,595</u>	<u>\$ 665,331</u>	<u>\$ 455,204</u>

3. 保險合約之應收及應付款項

(1) 應收款項

險 別	應 收 保 費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火災保險	\$ 755,205	\$ 1,273,543	\$ 1,214,120
海上保險	514,981	399,441	502,694
陸空保險	195,999	184,170	182,355
責任保險	517,106	151,132	510,287
保證保險	19,717	26,554	48,937
其他財產保險	491,871	515,376	327,273
傷害保險	154,476	137,054	142,893
健康保險	5,180	4,319	4,126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36,006	33,802	35,425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u>11,391</u>	<u>19,129</u>	<u>12,528</u>
合 計	2,701,932	2,744,520	2,980,638
減：備抵損失	(<u>36,441</u>)	(<u>36,113</u>)	(<u>38,321</u>)
淨 額	<u>\$ 2,665,491</u>	<u>\$ 2,708,407</u>	<u>\$ 2,942,317</u>

應收保費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90 天以下	\$ 1,742,641	\$ 1,839,072	\$ 2,190,631
90 天以上	<u>959,291</u>	<u>905,448</u>	<u>790,007</u>
合 計	<u>\$ 2,701,932</u>	<u>\$ 2,744,520</u>	<u>\$ 2,980,638</u>

114年3月31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之應收保費中，分別包含催收款 959,291 仟元、905,448 仟元及 790,007 仟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損失 19,186 仟元、18,109 仟元及 15,800 仟元。

(2) 應付款項

險別	114年3月31日		
	應付佣金	其他	合計
火災保險	\$ 41,657	\$ 15,318	\$ 56,975
海上保險	19,839	16,189	36,028
陸空保險	347,389	130,052	477,441
責任保險	33,193	45,904	79,097
保證保險	3,274	732	4,006
其他財產保險	16,122	17,176	33,298
傷害保險	9,347	50,485	59,832
健康保險	539	4,527	5,066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366	4,020	4,386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9,372	-	19,372
合計	<u>\$ 491,098</u>	<u>\$ 284,403</u>	<u>\$ 775,501</u>

險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佣金	其他	合計
火災保險	\$ 38,242	\$ 15,142	\$ 53,384
海上保險	17,081	13,408	30,489
陸空保險	331,973	155,926	487,899
責任保險	32,631	44,708	77,339
保證保險	2,076	739	2,815
其他財產保險	17,257	14,887	32,144
傷害保險	9,237	48,926	58,163
健康保險	482	3,574	4,056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329	3,706	4,035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1,987	-	21,987
合計	<u>\$ 471,295</u>	<u>\$ 301,016</u>	<u>\$ 772,311</u>

險別	113年3月31日		
	應付佣金	其他	合計
火災保險	\$ 48,477	\$ 14,764	\$ 63,241
海上保險	21,998	15,361	37,359
陸空保險	281,070	126,823	407,893
責任保險	40,082	42,836	82,918
保證保險	5,137	610	5,747
其他財產保險	14,388	15,488	29,876
傷害保險	10,033	49,143	59,176
健康保險	635	3,933	4,568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329	3,774	4,103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7,802	-	17,802
合計	<u>\$ 439,951</u>	<u>\$ 272,732</u>	<u>\$ 712,683</u>

(3) 應收（付）再保往來款項－持有再保險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AON	\$ 18,182	\$ 164,488
Central Re	12,658	156,277
Hannover Re 上海	207,753	51,220
HOWDEN	314,002	856
Marsh	1,722,246	162,675
Richmond	209,847	14,367
Transatlantic Re	90,825	190,816
產險公會	142,520	369,770
其他（個別金額未達總額5%者）	955,362	1,722,788
合 計	3,673,395	2,833,257
減：備抵損失	(323,046)	-
淨 額	<u>\$ 3,350,349</u>	<u>\$ 2,833,257</u>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AON	\$ 63,382	\$ 108,743
Central Re	11,847	160,704
Guy Carpenter	200,776	111,874
Hannover Re 上海	200,397	51,145
Marsh	1,199,228	142,554
Swiss Re	39,636	271,859
Gallagher Re	142,430	380,486
產險公會	47,380	115,808
其他（個別金額未達總額5%者）	295,138	746,913
合 計	2,200,214	2,090,086
減：備抵損失	(308,474)	-
淨 額	<u>\$ 1,891,740</u>	<u>\$ 2,090,086</u>

113年3月31日

項 目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Central Re	\$ 124,063	\$ 289,253
Guy Carpenter	137,251	99,486
Hannover Re上海	200,573	53,282
Marsh	1,030,426	290,644
Munich Re	130,139	207,828
產險公會	145,464	344,213
其他（個別金額未達總額5%者）	<u>886,436</u>	<u>1,542,793</u>
合 計	2,654,352	2,827,499
減：備抵損失	(193,650)	-
淨 額	<u>\$ 2,460,702</u>	<u>\$ 2,827,499</u>

114年3月31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之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中，分別包含催收款項金額計1,222,327仟元、1,225,883仟元及1,206,393仟元，並已計提備抵損失298,331仟元、298,409仟元及178,214仟元。

上列再保險分出入之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除符合IAS 32第42段規定者外，不得互抵。

4. 特定資產之資產區隔要求

國泰產險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以下簡稱本保險）業務，係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第47條第3項授權訂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會計處理及業務財務資料陳報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本保險相關會計帳務作業。

本保險提存之特別準備金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5條規定，應以購買國庫券或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購買下列各款國內有價證券：

- (1) 公債。但不包括可交換公債。
- (2) 金融債券、可轉讓定期存單、銀行承兌匯票、金融機構保證商業本票。但金融債券以一般金融債券為限。

前項所購買之國庫券及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定期存款金額，不得低於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本保險自留滿期純保費總金額之 30%，主管機關並得視國泰產險經營情況，予以適度調高其比例。

特別準備金餘額，未達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本保險自留滿期純保費總金額之 30%，應全部購買國庫券或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 6 條規定，辦理本保險所持有之資金（各種準備金、應付款項、暫收及待結轉款項），除特別準備金依前述規定辦理外，應以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得購買下列各款國內有價證券：

- (1) 國庫券。
- (2) 可轉讓定期存單、銀行承兌匯票、金融機構保證商業本票。
- (3) 附買回公債。

前項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金額，不得低於國泰產險辦理本保險所持有之資金扣除特別準備金後之餘額 45% 及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本保險自留滿期純保費 30%，主管機關並得視國泰產險經營情況，予以適度調高存款存放比例。

本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賠款準備金總額，未達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本保險自留滿期純保費 30% 者，辦理本保險所持有之資金應全部以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

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財產保險業停業或停止辦理前揭保險業務時，該保險之各種準備金應移轉併入承受該項業務之其他保險人所辦理該保險之各種準備金提存。若無其他保險人承受該業務，且辦理本保險之責任了結而特別準備金餘額為正數時，應將該特別準備金對應之資產移轉予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財產保險業依法被勒令停業清理、命令解散或廢止辦理本保險業務之許可，若無其他保險人承受本保險業務，且辦理本保險之責任了結而特別準備金餘額為正數時，應將該保險之特別準備金對應之資產移轉予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5. 保險合約取得成本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佣金支出	手續費支出	再保佣金支出	其他成本	合計
火災保險	\$ 65,634	\$ 817	\$ 576	\$ 8,335	\$ 75,362
海上保險	27,797	55	430	755	29,037
陸空保險	444,497	-	1	157,989	602,487
責任保險	89,249	-	1,232	13,987	104,468
保證保險	2,490	-	-	310	2,800
其他財產保險	42,505	31	5,689	2,154	50,379
傷害保險	129,741	-	2	47,045	176,788
健康保險	14,842	-	-	5,162	20,004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3,177	5	-	3,378	6,560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76,968	-	-	76,968
合計	\$ 819,932	\$ 77,876	\$ 7,930	\$ 239,115	\$ 1,144,853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佣金支出	手續費支出	再保佣金支出	其他成本	合計
火災保險	\$ 64,422	\$ 1,326	\$ 1,772	\$ 9,146	\$ 76,666
海上保險	28,626	3	327	787	29,743
陸空保險	416,411	-	135	161,429	577,975
責任保險	79,674	6	139	13,187	93,006
保證保險	2,117	(1)	(18)	280	2,378
其他財產保險	44,428	215	6,209	2,283	53,135
傷害保險	120,798	-	155	45,665	166,618
健康保險	11,985	-	-	4,174	16,159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2,871	5	-	3,365	6,24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	76,531	-	-	76,531
合計	\$ 771,332	\$ 78,085	\$ 8,719	\$ 240,316	\$ 1,098,452

上述保險合約取得成本均未予以遞延認列。

6. 保險業務損益分析

直接承保業務損益分析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簽單保費收入 (含保費折讓)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保險合約 取得成本	保險賠款 (合理賠費用)	賠款準備淨變動	保險(損)益	
火災保險	\$ 1,377,572	(\$ 23,147)	\$ 74,786	\$ 1,659,025	\$ 1,629,852	(\$ 1,962,944)	
海上保險	376,519	37,714	28,607	80,724	126,697	102,777	
陸空保險	4,000,078	104,400	602,486	1,766,567	452,164	1,074,461	
責任保險	889,189	141,620	103,236	243,261	144,486	256,586	
保證保險	26,315	(6,230)	2,800	3,628	(16,125)	42,242	
其他財產保險	1,004,678	243,786	44,690	64,979	806,039	(154,816)	
傷害保險	1,159,959	13,833	176,786	303,579	87,707	578,054	
健康保險	111,126	2,413	20,004	13,668	9,394	65,647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24,086	545	6,560	-	-	116,98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20,030	4,153	76,968	476,708	27,596	134,605	
合計	\$ 9,789,552	\$ 519,087	\$ 1,136,923	\$ 4,612,139	\$ 3,267,810	\$ 253,593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簽單保費收入 (含保費折讓)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保險合約 取得成本	保險賠款 (合理賠費用)	賠款準備淨變動	保險(損)益
火災保險	\$ 1,209,016	(\$ 82,960)	\$ 74,894	\$ 202,474	\$ 60,208	\$ 954,400
海上保險	376,247	52,329	29,416	94,068	(18,336)	218,770
陸空保險	3,702,322	112,654	577,840	1,779,385	313,771	918,672
責任保險	775,432	79,594	92,867	290,088	129,488	183,395
保證保險	20,456	(14,309)	2,396	14,584	(7,262)	25,047
其他財產保險	718,674	229,147	46,926	142,161	(172,626)	473,066
傷害保險	1,060,707	(30,768)	166,463	374,330	(12,641)	563,323
健康保險	87,680	(2,894)	16,159	25,039	(14,306)	63,682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17,011	(1,459)	6,241	-	-	112,229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08,529	1,237	76,531	499,260	38,460	93,041
合計	<u>\$ 8,776,074</u>	<u>\$ 342,571</u>	<u>\$ 1,089,733</u>	<u>\$ 3,421,389</u>	<u>\$ 316,756</u>	<u>\$ 3,605,625</u>

分入再保業務損益分析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再保費收入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再保佣金支出	再保賠款	賠款準備淨變動	分入再保險 (損)益
火災保險	\$ 20,042	\$ 105	\$ 576	\$ 27,566	(\$ 11,248)	\$ 3,043
海上保險	3,831	926	430	1,319	6,341	(5,185)
陸空保險	7	(96)	1	-	(53)	155
責任保險	5,375	3,799	1,232	1,395	1,077	(2,128)
保證保險	695	278	-	-	(217)	634
其他財產保險	19,752	(529)	5,689	4,546	18,149	(8,103)
傷害保險	1,890	(195)	2	621	386	1,076
健康保險	-	-	-	-	632	(632)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5,968	(669)	-	606	1,286	14,745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98,271	(2,328)	-	181,914	(5,506)	24,191
合計	<u>\$ 265,831</u>	<u>\$ 1,291</u>	<u>\$ 7,930</u>	<u>\$ 217,967</u>	<u>\$ 10,847</u>	<u>\$ 27,796</u>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再保費收入	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再保佣金支出	再保賠款	賠款準備淨變動	分入再保險 (損)益
火災保險	\$ 16,035	(\$ 8,501)	\$ 1,772	\$ 75,612	(\$ 58,408)	\$ 5,560
海上保險	3,127	482	327	5,881	(9,394)	5,831
陸空保險	872	(8)	135	594	2,904	(2,753)
責任保險	1,792	728	139	507	(335)	753
保證保險	393	(473)	(18)	885	612	(613)
其他財產保險	24,077	6,183	6,209	5,888	(8,656)	14,453
傷害保險	2,524	65	155	451	(331)	2,184
健康保險	-	-	-	6	(169)	163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7,851	3,312	-	-	-	14,539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03,759	6,918	-	189,667	(8,639)	15,813
合計	<u>\$ 270,430</u>	<u>\$ 8,706</u>	<u>\$ 8,719</u>	<u>\$ 279,491</u>	<u>(\$ 82,416)</u>	<u>\$ 55,930</u>

購買再保險合約認列之利益及損失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別	再保費支出	分出未滿期保費 準備淨變動	再保佣金收入	攤回再保賠款	分出賠款 準備淨變動	分出再保險損 (益)
火災保險	\$ 1,015,389	(\$ 106,469)	\$ 81,933	\$ 1,568,291	\$ 1,512,592	(\$ 2,040,958)
海上保險	246,175	11,423	29,383	57,838	114,678	32,853
陸空保險	280,519	34,857	71,243	75,268	15,783	83,368
責任保險	308,199	113,828	48,945	37,198	58,396	49,832
保證保險	17,402	(2,859)	3,568	376	(13,975)	30,292
其他財產保險	850,046	228,647	97,128	46,600	663,436	(185,765)
傷害保險	73,849	34,741	13,113	22,145	10,285	(6,435)
健康保險	-	-	-	(1,786)	1,786	(1,738)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24,086	545	-	-	-	123,54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303,135	2,491	-	281,981	14,424	4,239
合計	<u>\$ 3,218,800</u>	<u>\$ 317,204</u>	<u>\$ 345,313</u>	<u>\$ 2,089,649</u>	<u>\$ 2,377,405</u>	<u>(\$ 1,910,771)</u>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險 別	再 保 費 支 出	分 出 未 滿 期 保 費		再 保 佣 金 收 入	攤 回 再 保 賠 款	分 出 賠 款		分 出 再 保 險 損 (益)
		準 備 淨 變 動	再 保 佣 金 收 入			準 備 淨 變 動	分 出 再 保 險 損 (益)	
火災保險	\$ 834,976	(\$ 138,293)	\$ 83,197	\$ 116,648	(\$ 1,784)	\$ 775,208		
海上保險	311,534	60,001	26,125	62,274	(17,169)	180,303		
陸空保險	206,242	(21,210)	61,497	86,810	7,975	71,170		
責任保險	255,478	12,803	40,328	72,688	93,776	35,883		
保證保險	13,203	(13,835)	2,683	11,054	(7,138)	20,439		
其他財產保險	720,982	147,791	99,344	113,190	(130,233)	490,890		
傷害保險	80,930	3,625	16,162	27,013	1,040	33,090		
健康保險	-	-	-	2,703	(5,993)	3,290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17,011	(1,459)	-	-	-	118,470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297,197	743	-	289,143	17,997	(10,686)		
合 計	<u>\$ 2,837,553</u>	<u>\$ 50,166</u>	<u>\$ 329,336</u>	<u>\$ 781,523</u>	<u>(\$ 41,529)</u>	<u>\$ 1,718,057</u>		

7.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

(1) 國泰產險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險 合 約 別	保 費 收 入	預 期 損 失 率	預 期 損 失 率 每 增 加 5 % 時 ，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持 有 再 保 險 前	持 有 再 保 險 後
火災保險	\$ 1,325,388	67.77%	(\$ 66,269)	(\$ 30,637)
海上保險	374,442	75.06%	(18,722)	(5,723)
陸空保險	3,933,428	57.38%	(196,671)	(188,858)
責任保險	888,846	51.21%	(44,442)	(29,110)
保證保險	26,315	8.80%	(1,316)	(764)
其他財產保險	1,004,284	63.41%	(50,215)	(10,410)
傷害保險	1,147,976	37.70%	(57,400)	(51,114)
健康保險	111,126	34.67%	(5,556)	(5,505)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24,086	13.40%	(6,204)	(6,20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20,03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合 計	<u>\$ 9,655,921</u>		<u>(\$ 446,795)</u>	<u>(\$ 328,325)</u>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險合約別	保費收入	預期損失率	預期損失率每增加 5% 時， 對損益之影響	
			持有再保險前	持有再保險後
火災保險	\$ 1,144,258	47.99%	(\$ 57,213)	(\$ 35,080)
海上保險	373,587	72.93%	(18,679)	(7,036)
陸空保險	3,637,970	59.06%	(181,899)	(175,923)
責任保險	774,154	49.75%	(38,708)	(24,502)
保證保險	20,456	11.29%	(1,023)	(307)
其他財產保險	717,688	43.79%	(35,883)	(8,086)
傷害保險	1,045,956	41.88%	(52,298)	(47,454)
健康保險	87,680	37.61%	(4,384)	(4,012)
政策性住宅地震 保險	117,011	0.47%	(5,851)	(5,85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08,52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u>\$ 8,627,289</u>		<u>(\$ 395,938)</u>	<u>(\$ 308,251)</u>

註：預期損失率係採近五年簡單平均損失率計算，其中健康保險排除防疫險影響。

由上表可知，國泰產險各保險合約之預期損失率每增加 5%，對於收益皆有帶來一定程度的影響，但透過再保安排之後，對損益之影響均已降低，達到分散風險的效果。

(2) 越南國泰產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險合約別	保費收入	預期損失率	預期損失率每增加 5% 時， 對損益之影響	
			持有再保險前	持有再保險後
車險	\$ 66,650	14.32%	(\$ 3,332)	(\$ 3,724)
水險	2,077	14.14%	(104)	(40)
火險	52,184	32.49%	(2,609)	(163)
工程險	394	21.28%	(20)	(5)
傷害險	11,983	36.48%	(599)	(706)
責任險	343	2.52%	(17)	(27)
合計	<u>\$ 133,631</u>		<u>(\$ 6,681)</u>	<u>(\$ 4,665)</u>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險 合 約 別	保 費 收 入	預 期 損 失 率	預 期 損 失 率 每 增 加 5 % 時，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持 有 再 保 險 前	持 有 再 保 險 後
車 險	\$ 64,352	14.78 %	(\$ 3,218)	(\$ 3,212)
水 險	2,660	12.54 %	(133)	(43)
火 險	64,758	34.70 %	(3,238)	(111)
工 程 險	986	21.65 %	(42)	(10)
傷 害 險	14,751	36.88 %	(738)	(736)
責 任 險	1,278	1.67 %	(71)	(50)
合 計	<u>\$ 148,785</u>		<u>(\$ 7,440)</u>	<u>(\$ 4,162)</u>

註：預期損失率係以近五年加權平均損失率計算。

由上表可知，越南國泰產險各保險合約之預期損失率每增加5%，對於收益皆有帶來一定程度的影響，但透過再保安排之後，對損益之影響均已降低，達到分散風險的效果。

8.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1) 國泰產險

A. 可能導致保險風險集中之情況：

a. 單一保險合約或少數相關合約

國泰產險截至 114 年第 1 季為止對於各類發生頻率
低，但損失幅度大之商業險種，皆已由核保、再保與風管
等相關單位依國泰產險保險風險管理準則、各險核保辦法
或於專案會議進行審核與討論。

b. 非預期趨勢改變之暴險

截至 114 年第 1 季為止，目前未有其他非預期改變之
暴險。

c. 可能導致單一合約鉅額損失或對許多合約具有廣泛影響之 重大訴訟或法律風險

國泰產險各單位均指派法令遵循主管，負責辦理法令
遵循業務，且各單位對外簽訂之各項合約內容均須事前以
「法律意見照會單」擬具具體法律問題，照會法務室提供
法律意見，將可能發生的法律風險降至最低。截至 114 年

第 1 季為止，國泰產險並無導致單一合約鉅額損失或許多合約廣泛影響之重大訴訟法律風險事件發生。

d. 不同風險間之關聯性及相互影響

當巨災事件發生時，除了承保案件將面臨大額理賠損失外，亦可能衍生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其他風險。為避免因巨災發生衍生出其他風險對於營運造成極大危害，國泰產險已訂定「天災及重大事件應變小組」運作要點及「經營危機應變作業準則」，並導入營運持續管理機制，針對事件成立危機處理小組，確認員工安全情況下依部室權責執行資源統籌、資金調度等緊急任務，並密切監控金融市場變化調整投資部位配置，以保障保戶權益、確保公司持續營運及維護金融秩序。

e. 當某關鍵變數已接近將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水準時之顯著非線性關係。

自產險費率自由化第三階段實施以來，國泰產險即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進行費率檢測，就實際損失率超過預期損失率達一定比例者，適度調高其費率，避免損失持續擴大。險部與精算單位亦持續觀察各項產品別損失率的趨勢變化，適時調整商品訂價與承保內容，以有效降低保險風險。

另於投資商品部分，定期監控部位風險值變化與進行現金流量分析，並輔以壓力測試，以控管重大風險因子波動之影響性。

此外亦每年就整體業務執行壓力測試，評估資產與保險風險極端情境對公司財務狀況之衝擊，了解主要風險因子，以提前調整因應。

f. 地區別及營運部門別之集中

國泰產險地震、颱風等巨災保險較集中於桃竹、台中、嘉南、高屏及花東等地區。

B. 保險風險集中之揭露包括說明持有再保險前後，用以辨認各保險風險集中之共同特徵以及與該共同特徵有關之保險負債可能暴險之指標。

下表係國泰產險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持有再保險前後，各險別風險集中情況：

險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淨保費收入	百分比%
火災保險	\$ 1,325,388	\$ 15,475	\$ 964,596	\$ 376,267	5.57
海上保險	374,442	3,476	244,336	133,582	1.98
陸空保險	3,933,428	-	280,510	3,652,918	54.11
責任保險	888,846	5,073	307,870	586,049	8.68
保證保險	26,315	695	17,402	9,608	0.14
其他財產保險	1,004,284	19,628	849,808	174,104	2.58
傷害保險	1,147,976	1,881	73,849	1,076,008	15.94
健康保險	111,126	-	-	111,126	1.65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124,086	15,968	124,086	15,968	0.2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20,030	198,271	303,135	615,166	9.11
合計	\$ 9,655,921	\$ 260,467	\$ 3,165,592	\$ 6,750,796	100.00

險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淨保費收入	百分比%
火災保險	\$ 1,144,258	\$ 12,045	\$ 771,869	\$ 384,434	6.29
海上保險	373,587	3,043	309,624	67,006	1.09
陸空保險	3,637,970	752	206,225	3,432,497	56.07
責任保險	774,154	1,233	254,099	521,288	8.52
保證保險	20,456	393	13,203	7,646	0.12
其他財產保險	717,688	23,014	719,829	20,873	0.34
傷害保險	1,045,956	2,065	80,930	967,091	15.80
健康保險	87,680	-	-	87,680	1.43
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	117,011	17,851	117,011	17,851	0.29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708,529	203,759	297,197	615,091	10.05
合計	\$ 8,627,289	\$ 264,155	\$ 2,769,987	\$ 6,121,457	100.00

C. 揭露有關財產保險業對於發生頻率低但影響極大之風險之過去管理績效，可協助使用者評估該等風險相關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

對於產險業而言，地震、颱風與洪水等天災造成之災害，及連環性重大賠案之發生，所帶來之衝擊較為巨大。

國泰產險為控管發生頻率低但影響極大之風險，皆會針對天災事件、特殊承保標的（例如高科技廠、發電廠、交通工程等）進行風險評估，透過再保險進行風險移轉，依自留限額控管累積風險，並定期舉辦損害防阻研討會，以期協助客戶降低災害發生率。

(2) 越南國泰產險

A. 可能導致保險風險集中之情況：

a. 單一保險合約或少數相關合約

截至 114 年第 1 季為止越南國泰產險對於各類發生頻率低，但損失幅度大之商業險種，皆已由核保、再保等相關單位依越南國泰產險核保辦法或於專案會議進行審核討論。

b. 非預期趨勢改變之風險

截至 114 年第 1 季為止，因於 9 月份受到摩羯颱風影響，導致火險損失率變高，但目前業務風險並無影響，後續持續觀察相關風險暴險狀況。

c. 可能導致單一合約鉅額損失或對許多合約具有廣泛影響之重大訴訟或法律風險

為確保越南國泰產險與保戶保險契約權利，落實保險理賠訴訟案件進度管控，訂有「THE PROCEDURE FOR SUBROGATION」和「THE PROCEEDINGS OF THE COURT」等辦法。另越南國泰產險各單位均指派法令遵循人員，負責辦理法令遵循業務，將可能發生的法律風險降至最低。截至 114 年第 1 季為止，並無導致單一合約鉅額損失或許多合約廣泛影響之重大訴訟或法律風險事件發生。

d. 不同風險間之關聯性及相互影響

當巨災事件發生時，除了承保案件將面臨大額理賠損失外，亦可能衍生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其他風險。為避免因巨災發生衍生出其他風險對於營運造成極大危害，越南國泰產險已訂定「越南國泰產險處理重大事件注意要點」，針對事件成立緊急應變處理小組，依部室權責執行資源統籌、資金調度等緊急任務，以保障保戶、公司權益及維護金融秩序。截至 114 年第 1 季為止，尚無因巨災發生導致風險間相互影響之情形發生。

e. 地區別及營運部門別之集中

越南國泰產險颱風洪等巨災保險較集中於胡志明市、同奈省與何靜省等地區。

B. 保險風險集中之揭露包括說明持有再保險前後，用以辨認各保險風險集中之共同特徵以及與該共同特徵有關之保險負債可能暴險之指標。

下表係越南國泰產險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持有再保險前後，各險別風險集中情況：

險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淨保費收入	百分比%
車險	\$ 66,650	\$ 7	\$ 9	\$ 66,648	77.69
水險	2,077	355	1,839	593	0.69
火險	52,184	6,466	52,692	5,958	6.95
工程險	394	124	238	280	0.33
傷害險	11,983	9	-	11,992	13.98
責任險	343	302	329	316	0.36
合計	\$ 133,631	\$ 7,263	\$ 55,107	\$ 85,787	100.00

險別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淨保費收入	百分比%
車險	\$ 64,352	\$ 120	\$ 17	\$ 64,455	73.67
水險	2,660	84	1,910	834	0.95
火險	64,758	4,209	63,326	5,641	6.45
工程險	986	1,063	1,153	896	1.02
傷害險	14,751	459	-	15,210	17.38
責任險	1,278	559	1,379	458	0.53
合計	\$ 148,785	\$ 6,494	\$ 67,785	\$ 87,494	100.00

(3) 揭露有關財產保險業對於發生頻率低但影響極大之風險之過去管理績效，可協助使用者評估該等風險相關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

對越南產險業而言，颱風與洪水等天災造成之災害，及連環性重大賠案之發生，所帶來之衝擊較為巨大。越南國泰產險為控管發生頻率低但影響極大之風險，皆會針對天災事件、特殊承保標的進行風險評估，並定期協助客戶進行損害防阻作業，以期協助客戶降低災害發生率。

9. 理賠發展趨勢

(1) 國泰產險

114年3月31日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總計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事故年底	\$ -	\$ 10,190,448	\$ 9,508,911	\$ 10,259,775	\$ 43,545,821	\$ 14,539,239	\$ 18,967,938	\$ 8,610,277	
第一年後	-	10,063,196	11,023,615	10,637,168	44,819,446	14,066,286	17,884,366	-	
第二年後	-	9,915,122	11,009,236	10,420,320	44,403,185	13,935,050	-	-	
第三年後	-	9,900,713	10,856,229	10,393,667	44,356,297	-	-	-	
第四年後	-	10,203,863	10,941,749	10,378,088	-	-	-	-	
第五年後	-	10,188,477	10,943,555	-	-	-	-	-	
第六年後	-	10,190,329	-	-	-	-	-	-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	10,190,329	10,943,555	10,378,088	44,356,297	13,935,050	17,884,366	8,610,277	
累積理賠金額	-	10,149,782	10,821,213	9,863,831	43,480,212	12,420,602	10,750,297	359,765	
小計	277,934	40,547	122,342	514,257	876,085	1,514,448	7,134,069	8,250,512	\$ 18,730,194
調節事項	-	-	-	-	-	-	-	312,740	312,740
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277,934	\$ 40,547	\$ 122,342	\$ 514,257	\$ 876,085	\$ 1,514,448	\$ 7,134,069	\$ 8,563,252	\$ 19,042,934

113年12月31日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總計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事故年底	\$ -	\$ 9,090,990	\$ 10,190,448	\$ 9,508,911	\$ 10,259,775	\$ 43,545,821	\$ 14,539,239	\$ 18,967,938	
第一年後	-	8,574,948	10,063,196	11,023,615	10,637,168	44,819,446	14,066,286	-	
第二年後	-	8,479,083	9,915,122	11,009,236	10,420,320	44,403,185	-	-	
第三年後	-	8,447,631	9,900,713	10,856,229	10,393,667	-	-	-	
第四年後	-	8,413,409	10,203,863	10,941,749	-	-	-	-	
第五年後	-	8,415,865	10,188,476	-	-	-	-	-	
第六年後	-	8,418,544	-	-	-	-	-	-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	8,418,544	10,188,476	10,941,749	10,393,667	44,403,185	14,066,286	18,967,938	
累積理賠金額	-	8,394,163	10,134,579	10,818,573	9,842,058	43,283,596	12,274,525	7,393,524	
小計	263,210	24,381	53,897	123,176	551,609	1,119,589	1,791,761	11,574,414	\$ 15,502,037
調節事項	-	-	-	-	-	-	-	276,361	276,361
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263,210	\$ 24,381	\$ 53,897	\$ 123,176	\$ 551,609	\$ 1,119,589	\$ 1,791,761	\$ 11,850,775	\$ 15,778,398

113年3月31日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總計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事故年底	\$ -	\$ 9,090,990	\$ 10,190,448	\$ 9,508,911	\$ 10,259,775	\$ 43,545,821	\$ 14,539,239	\$ 3,676,661	
第一年後	-	8,574,948	10,063,196	11,023,615	10,637,168	44,819,446	13,984,603	-	
第二年後	-	8,479,083	9,915,122	11,009,236	10,420,320	44,801,602	-	-	
第三年後	-	8,447,631	9,900,713	10,856,229	10,439,214	-	-	-	
第四年後	-	8,413,409	10,203,863	10,947,303	-	-	-	-	
第五年後	-	8,415,865	10,182,145	-	-	-	-	-	
第六年後	-	8,419,597	-	-	-	-	-	-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	8,419,597	10,182,145	10,947,303	10,439,214	44,801,602	13,984,603	3,676,661	
累積理賠金額	-	8,389,534	9,911,975	10,595,096	9,701,333	42,382,612	10,112,296	343,487	
小計	246,320	30,063	270,170	352,207	737,881	2,418,990	3,872,307	3,333,174	\$ 11,261,112
調節事項	-	-	-	-	-	-	-	236,065	236,065
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246,320	\$ 30,063	\$ 270,170	\$ 352,207	\$ 737,881	\$ 2,418,990	\$ 3,872,307	\$ 3,569,239	\$ 11,497,177

註 1：本表上半部係說明財產保險業隨時間估計各承保年度之理賠金額。下半部係將累積理賠金額調節至資產負債表。

註 2：上列不含強制險及政策性住宅地震險直接賠款準備及分入賠款準備，114年3月31日金額為 1,485,425 仟元及

1,394,787 仟元；113 年 12 月 31 日金額為 1,457,829 仟元及 1,383,940 仟元；113 年 3 月 31 日金額為 1,604,365 仟元及 1,429,476 仟元。

(2) 越南國泰產險

由於越南國泰產險理賠數據未臻完整，尚未有損失發展趨勢之經驗資料，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是依越南財政部 2842/BTC/QLBH 建議，依自留保費 5% 提存。

三八、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1,122,029	\$ 2,029,794,871	\$ 1,935,812,0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4,422,399	1,032,941,639	951,433,283
避險之金融資產	16,924	6,615	70,9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0,176,221	331,924,124	310,087,265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19,582,253	304,995,700	297,753,0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4,972,689,105	4,905,021,138	4,800,968,91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272,659	39,225,129	46,402,697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金融資產 (註 1)	-	-	7,803,601
貼現及放款－淨額	3,156,872,677	3,081,678,906	2,797,404,826
應收款項－淨額	278,448,464	306,818,735	281,671,66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800,967,681	810,353,665	788,923,831
存出保證金	79,683,575	93,238,191	59,043,31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7,647,869	203,998,439	182,038,241
避險之金融負債	3,024,385	2,591,575	1,498,7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73,213,770	184,682,667	124,403,84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1,047,321	21,953,912	32,031,582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86,732,057	91,876,330	69,363,803
應付款項	108,350,235	101,378,430	99,670,773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金融負債 (註 2)	-	-	3,177,451
存款及匯款	3,874,254,412	3,783,367,486	3,449,622,131
應付債券	249,456,157	248,957,330	187,114,620
其他借款	40,226,412	39,908,290	15,942,547
其他金融負債	850,710,923	855,810,849	848,873,358
存入保證金	7,436,174	11,346,484	7,483,057

註 1：該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註 2：該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二)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合併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應收款項、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貼現及放款、部份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商業本票、存款及匯款、應付債券、其他借款、部份其他金融負債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3.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4.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5.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6. 合併公司對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合約信用風險評價，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在合併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合併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合併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合併公司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合併公司參考外部信評機構公告之各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並參考學者 Jon Gregory 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60%估計違約損失率，並採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當期暴險估計違約暴險金額。

(三)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非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74,870,441	\$ 468,378,365	\$ 1,469,873	\$ 5,022,203	\$ 536,998,231	\$ 530,549,730	\$ 1,424,149	\$ 5,024,352	\$ 516,096,294	\$ 510,389,287	\$ 1,190,331	\$ 4,516,676
債券投資	439,511,508	40,714,849	388,332,992	10,463,667	416,489,953	29,314,053	377,598,670	9,577,230	393,159,242	16,081,113	369,316,499	7,761,630
其 他	1,015,974,062	668,744,048	153,493,350	193,736,664	974,868,576	644,021,027	141,927,660	188,919,889	945,349,220	615,247,546	155,595,774	174,505,9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93,226,402	175,417,932	-	17,808,470	191,008,412	174,681,705	-	16,326,707	195,862,206	181,790,220	-	14,071,986
債券投資(註)	889,369,989	228,247,248	661,085,084	37,657	849,968,832	209,467,724	640,464,897	36,211	737,948,370	190,096,487	547,781,841	70,042
其 他	9,997,907	-	9,997,907	-	6,014,913	-	6,014,913	-	26,874,575	-	26,874,575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3,394,757	-	43,394,757	-	42,151,047	-	42,151,047	-	41,505,268	-	41,505,268	-
持有供交易	1,753	1,753	-	-	1,439,695	1,439,695	-	-	1,148,561	1,148,561	-	-
衍生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766,018	168,301	70,368,282	229,435	101,438,111	1,554,853	99,316,379	566,879	81,207,254	540,938	76,769,881	3,896,435
避險之金融資產	16,924	16,924	-	-	6,615	6,615	-	-	70,944	-	70,944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4,251,359	161,544	123,860,380	229,435	160,407,697	230,975	159,609,843	566,879	139,384,412	385,069	135,102,908	3,896,435
避險之金融負債	3,024,385	439,641	2,584,744	-	2,591,575	23,424	2,568,151	-	1,498,788	-	1,498,788	-

註：包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合併公司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投資為 38,536 仟元，因可取得其市場報價，故將其自第 2 等級移轉為第 1 等級。
2. 國泰創投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投資為 211,892 仟元，因可取得其市場報價，故將其自第 2 等級移轉為第 1 等級。

2. 金融資產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204,088,350	\$ 16,362,918			\$	566,879		
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3,320,546	-	-	(22,018)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2,113,363)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513	78,069		-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2,113,36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1,405,140		-				
減資退回股款	(13,600)	-		-				
取得或發行	7,847,890	-		-				
處分或結清	(5,878,023)	-		(315,426)				
轉出第3等級	(12,707)	-		-				
期末餘額	\$ 209,451,969	\$ 17,846,127		\$	229,435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 220,467,013	\$ 13,400,944			\$	4,082,455		
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3,319,412	-	-	(66,114)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5,691,587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238	64,358		-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5,691,58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679,916		-				
取得或發行	5,399,975	-		-				
處分或結清	(37,745,499)	-		(119,906)				
重分類至待出售	(901,498)	(3,190)		-				
期末餘額	\$ 190,680,641	\$ 14,142,028		\$	3,896,435			

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中，與期末持有之金融資產相關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200,212仟元及損失138,609仟元。

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中，與期末持有之金融負債相關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22,018仟元及利益66,114仟元。

3. 公允價值層級第3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3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14年3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	淨值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0%-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基礎比較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1%-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收益基礎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0%-30%	缺乏流通性、控制權等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稅後淨利成長率	(72%)-3103%	調整後稅後淨利成長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利發放率	35%-100%	股利發放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113年12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	淨值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0%~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基礎比較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1%~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收益基礎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0%~30%	缺乏流通性、控制權等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稅後淨利成長率	(72%)~3103%	調整後稅後淨利成長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利發放率	41%~90%	股利發放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113年3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	(加權平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值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0%~3%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市場基礎比較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2%~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收益基礎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20%~30%	缺乏流通性、控制權等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稅後淨利成長率	(72%)~3103%	調整後稅後淨利成長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利發放率	41%~90%	股利發放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114年3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	(加權平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0%~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5%~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剩餘收益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15%~20%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高
	現金流量折現法	放款利率	9.15%	放款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3年12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	(加權平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0%~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5%~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剩餘收益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15%~20%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高
	現金流量折現法	放款利率	9.15%	放款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3年3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	(加權平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0%~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	15%~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剩餘收益法	權益資金成本率	15%~20%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估計數愈高
	現金流量折現法	放款利率	9.15%	放款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

114年3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5%~2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3%~3%，則公允價值變動率3.67%~-3.67%

113年12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5%~2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3%~3%，則公允價值變動率3.67%~-3.67%

113年3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可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5%~2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流通性折價率-3%~3%，則公允價值變動率3.67%~-3.67%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資產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四)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14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5,011,141,022	\$ 76,229,854	\$3,984,863,533	\$ 308,160	\$4,061,401,547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4,949,194,235	\$ 75,999,629	\$3,892,815,246	\$ 368,298	\$3,969,183,173

113 年 3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4,818,532,606	\$ 71,808,951	\$3,900,298,398	\$ 406,351	\$3,972,513,700

註：包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及提前償還特性之現金流量。

(五) 避險活動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 現金流量避險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之債券投資及借款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造成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進而導致風險，故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有利率類衍生工具以規避資產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避險會計之相關資訊如下：

(1) 避險工具之明細

避險工具	114年3月31日			資產負債表中 包含避險工具 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 避險無效性之 公允價值變動
	避險工具之 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利率交換 合約	\$ 808,711	\$ 16,924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0,509
利率交換 合約	32,813,045	-	439,641	避險之金融負債	(416,417)

113年12月31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資產	避險工具之負債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	-	-	\$ 1,110
利率交換合約	21,457,711	6,615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6,615
利率交換合約	2,246,068	-	23,424	-	避險之金融負債	(23,424)
遠期債券合約	1,180,116	-	58,363	-	避險之金融負債	(58,363)

113年3月31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資產	避險工具之負債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利率交換合約	\$ 3,000,000	\$ 832	\$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101
遠期債券合約	4,030,740	70,112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70,112
遠期債券合約	4,766,510	-	91,508	-	避險之金融負債	(91,508)
利率交換合約	-	-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102

(2) 避險工具名目金額之時點概況及平均價格或費率

	到 期				
	1 個月內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超 過 5 年
<u>114 年 3 月 31 日</u>					
利率交換合約					
名目本金	\$ -	\$ -	\$ 20,813,052	\$ -	\$ 12,808,704
平均固定利率區間	-	-	1.75%	-	2.23%

	到 期				
	1 個月內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超 過 5 年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利率交換合約					
名目本金	\$ -	\$ -	\$ 20,689,750	\$ -	\$ 3,014,029
平均固定利率區間	-	-	1.75%	-	2.23%
遠期債券合約					
名目本金	\$ -	\$ 1,180,116	\$ -	\$ -	\$ -
平均價格 (USD 百元價)	-	81.09	-	-	-

	到 期				
	1 個 月 內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超 過 5 年
<u>113年3月31日</u>					
利率交換合約					
名目本金	\$ -	\$ 3,000,000	\$ -	\$ -	\$ -
平均固定利率					
區間	-	1.7%	-	-	-
債券遠期合約					
名目本金	-	-	8,797,250	-	-
平均價格	-	-	73.34	-	-

(3) 被避險項目之明細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 本期避險 無效性之 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 避險準備	不再適用避 險會計之避 險關係所產 生之現金流 量避險準備 之剩餘餘額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之 避險工具之 價值變動	認列於損益 之避險 無效性	損益中包含 避險無效性 之單行項目	自現金流量 避險準備 重分類至損 益之金額	損益中因 重分類而 受影響之 單行項目
			不適用	價值變動	無效性	之單行項目	之金額	單行項目
浮動利率之 借款	\$405,908	(\$422,717)	不適用	(\$405,908)	\$ -	-	\$ -	-
停止避險	20,662	-	(235,068)	29,286	(23,599)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1,860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預期投資	(49,949)	-	不適用	-	-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	-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 本期避險 無效性之 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 避險準備	不再適用避 險會計之避 險關係所產 生之現金流 量避險準備 之剩餘餘額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之 避險工具之 價值變動	認列於損益 之避險 無效性	損益中包含 避險無效性 之單行項目	自現金流量 避險準備 重分類至損 益之金額	損益中因 重分類而 受影響之 單行項目
			不適用	價值變動	無效性	之單行項目	之金額	單行項目
浮動利率之 債券	(\$ 1,101)	\$ 832	不適用	\$ 1,101	\$ -	-	(\$ 1,379)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應付款項	(102)	-	不適用	102	-	-	-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停止避險	2,205	-	-	(897)	897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	-
預期投資	18,779	(18,322)	不適用	(18,322)	(3,074)	其他利息以 外淨損益	-	-

(4) 因適用避險會計之權益組成項目之調節及其他綜合損益分析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25,374)	(\$ 4,5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375,648)	(18,016)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非控制權益	(\$ 974)	\$ -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重分 類至損益金額	1,860	(1,379)
匯率變動	(2,611)	-
所得稅	<u>75,475</u>	<u>3,798</u>
期末餘額	<u>(\$ 527,272)</u>	<u>(\$ 20,110)</u>

2. 公允價值避險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可能因市場匯率變動而造成該資產未來帳面金額產生波動，進而導致風險，故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有匯率類衍生工具用以規避資產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避險會計之相關資訊如下：

(1) 避險工具之明細

114年3月31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 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 資	避險工具之 產	帳面金額 負債	資產負債表中 包含避險工具 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 本期 避險無效性之 公允價值變動
遠期外匯 合約	\$55,705,620	\$ -		\$ 2,584,744	避險之金融負債	(\$ 588,395)

113年12月31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 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 資	避險工具之 產	帳面金額 負債	資產負債表中 包含避險工具 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 本期 避險無效性之 公允價值變動
遠期外匯 合約	\$26,383,540	\$ -		\$ 2,509,788	避險之金融負債	(\$ 1,474,279)

113年3月31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 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 資	避險工具之 產	帳面金額 負債	資產負債表中 包含避險工具 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 本期 避險無效性之 公允價值變動
遠期外匯 合約	\$13,959,300	\$ -		\$ 1,407,280	避險之金融負債	(\$ 1,041,399)

(2) 避險工具名目金額之時點概況及平均價格或費率

	到 期 日				
	1 個 月 內	1 ~ 3 個 月	3 個 月 ~ 1 年	1 ~ 5 年	超 過 5 年
<u>114年3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名目本金	\$ -	\$ -	\$ 11,271,900	\$ 37,450,200	\$ 6,983,520
匯率					
(USD/TWD)	-	-	28.1654	31.2085	26.7845
<u>113年12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名目本金	\$ -	\$ 2,687,400	\$ 11,271,900	\$ 9,327,400	\$ 3,096,840
匯率					
(USD/TWD)	-	26.8740	28.1654	31.0913	25.8070
<u>113年3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名目本金	\$ -	\$ -	\$ 2,687,400	\$ 11,271,900	\$ -
匯率					
(USD/TWD)	-	-	26.8740	28.1654	-

(3) 被避險項目之明細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包含於被避險項目帳面金額之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避險調整數		財務狀況表中包含被避險項目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價值變動		損益中包含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資	產	負	債	資	產	負	債	無效性	無效性	無效性	無效性
國外債券	\$55,705,620	\$ -	\$ -	\$ -	\$ 588,39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588,395	\$ -	\$ -	\$ -
<u>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國外債券	\$13,959,300	\$ -	\$ -	\$ -	\$ 1,041,399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041,399	\$ -	\$ -	\$ -

(4) 因適用避險會計之權益組成項目之調節及其他綜合損益分析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外幣基差一期間相關</u>		
期初餘額	(\$ 128,933)	\$ 515,0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82,596)	(465,480)
重分類至損益金額	332,002	112,824
所得稅影響數	(49,881)	70,531
期末餘額	<u>\$ 70,592</u>	<u>\$ 232,887</u>

(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4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2,627,729	\$ -	\$ 2,627,729	\$ 2,497,503	\$ 182,999	(\$ 52,773)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56,981,923	\$ -	\$ 56,981,923	\$ 2,497,503	\$ 16,311,538	\$ 38,172,882

11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5,321,426	\$ -	\$ 5,321,426	\$ 5,312,990	\$ 15,407	(\$ 6,97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73,085,830	\$ -	\$ 73,085,830	\$ 5,312,990	\$ 28,041,457	\$ 39,731,383

113 年 3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5,660,086	\$ -	\$ 5,660,086	\$ 5,602,900	\$ 147,714	(\$ 90,528)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6,125,541	\$ -	\$ 66,125,541	\$ 5,602,900	\$ 17,901,270	\$ 42,621,371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 (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 (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 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4 年 3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9,697,821	\$ -	\$ 69,697,821	\$ 69,697,821	\$ -	\$ -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 = (a) - (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 = (c) - (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71,184,740	\$ -	\$ 71,184,740	\$ 69,697,821	\$ 1,486,919	\$ -
附買回債券	19,574,605	-	19,574,605	18,606,753	967,852	-

113 年 12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 = (a) - (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 = (c) - (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95,752,257	\$ -	\$ 95,752,257	\$ 90,621,728	\$ 5,130,529	\$ -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 = (a) - (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 = (c) - (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90,621,728	\$ -	\$ 90,621,728	\$ 90,621,728	\$ -	\$ -
附買回債券	10,942,366	-	10,942,366	10,010,444	931,922	-

113 年 3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 = (a) - (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 = (c) - (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75,215,679	\$ -	\$ 75,215,679	\$ 74,349,658	\$ 866,021	\$ -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 = (a) - (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 = (c) - (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74,349,658	\$ -	\$ 74,349,658	\$ 74,349,658	\$ -	\$ -
附買回債券	23,173,693	-	23,173,693	22,431,724	741,969	-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與交易方簽定具擔保品之附買回債券協議由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提供證券並作為該交易之擔保品，此等交易僅於延滯及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始具抵銷權，並未有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交易對手

未有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交割時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4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	\$11,472,716	\$ -	\$11,472,716	\$11,827,907	\$ 333,959	(\$ 689,150)

11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抵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	\$11,011,546	\$ -	\$11,011,546	\$11,181,335	\$ 329,923	(\$ 499,712)

113年3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附買回債券	\$ 8,857,889	\$ -	\$ 8,857,889	\$ 9,203,601	\$ 305,504	(\$ 651,216)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七)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附買回協議供交易對手持作抵押品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

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8,421,860	\$ 8,623,658	\$ 8,421,860	\$ 8,623,658	(\$ 201,7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3,304,184	10,950,947	11,272,070	10,950,947	321,123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7,441,316	\$ 7,657,552	\$ 7,441,316	\$ 7,657,552	(\$ 216,2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3,978,145	3,284,814	4,022,636	3,284,814	737,822

113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455,955	\$ 440,731	\$ 455,955	\$ 440,731	\$ 15,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22,284,653	22,259,503	22,284,653	22,259,503	25,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565,729	473,459	496,009	473,459	22,550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係附買回債券交易。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1,635,010	\$ 11,279,859	\$ 11,635,010	\$ 11,279,859	\$ 355,151
附賣回債券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92,897	192,857	192,897	192,857	40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1,021,692	\$ 10,851,914	\$ 11,021,692	\$ 10,851,914	\$ 169,778
附賣回債券投資 附買回條件交易	159,643	159,632	159,643	159,632	11

113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95,207	\$ 79,719	\$ 95,207	\$ 79,719	\$ 15,4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9,080,275	8,750,053	9,080,275	8,750,053	330,222
附賣回債券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28,119	28,117	28,119	28,117	2

(八) 財務風險管理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衍生工具、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應付債券等，其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匯率及商品價格、利率、信用價差及股票價格等市場風險因素出現變動，可能導致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之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續運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以及敏感度分析（Sensitivity Analysis）等市場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1)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目前以99%信賴水準下之單週市場風險值作為衡量指標。

(2)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彙總表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元兌新台幣升值1%	\$ 6,404,785	\$ 4,755,228	
	人民幣兌美元升值1%	(118,547)	294,314	
	港幣兌美元升值1%	5,867	77,597	
	歐元兌美元升值1%	29,963	457,515	
	英鎊兌美元升值1%	(9,868)	263,437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移上升1bp	-	(1,375,486)	
	殖利率曲線（人民幣）平移上升1bp	-	(2,597)	
	殖利率曲線（歐元）平移上升1bp	-	(6,085)	
	殖利率曲線（英鎊）平移上升1bp	-	(4,408)	
	殖利率曲線（新台幣）平移上升1bp	-	(62,304)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228,305	8,320,488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元兌新台幣升值1%	\$10,669,636	\$ 4,658,073	
	人民幣兌美元升值1%	(37,485)	295,319	
	港幣兌美元升值1%	1,146	199,639	
	歐元兌美元升值1%	422,310	144,968	
	英鎊兌美元升值1%	78,555	237,890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移上升1bp	-	(1,214,397)	
	殖利率曲線（人民幣）平移上升1bp	-	(1,657)	
	殖利率曲線（歐元）平移上升1bp	-	(4,314)	
	殖利率曲線（英鎊）平移上升1bp	-	(3,723)	
	殖利率曲線（新台幣）平移上升1bp	-	(63,150)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2,267)	8,606,908	

註1：無考慮信用貼水變動及所得稅之影響。

註2：已考慮避險及避險會計之影響。

註3：匯率風險敏感度之損益變動不考慮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提存或沖抵之影響，現行採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制度之提存及沖抵比率為60%（倘若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新制度後，提存及沖抵比率為100%）。

註4：權益變動不計入損益變動之影響數。

註5：國泰人壽評估其子公司納入合併揭露之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其子公司之數據。

2.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

國泰人壽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 A.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國泰人壽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排除基金）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借款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使國泰人壽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B.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與國泰人壽承作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未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而使國泰人壽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C. 標的資產信用風險係指因金融工具所連結之標的資產信用品質轉弱、信用貼水上升、信用評等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情事而使國泰人壽產生損失之風險。

(2)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國泰人壽金融資產最大暴險金額－地區別

114 年 3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台 灣	亞 洲	歐 洲	北 美	洲 新 興 市 場 與 其 他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2,865,751	\$ 19,110,360	\$ 222,306	\$ 51,183,427	\$ 5,000,000	\$ 208,381,8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608,544	1,042,198	103,512,615	92,510,678	11,917,466	259,591,5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29,787	29,217,451	50,302,501	288,352,310	128,564,094	521,966,1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884,195	243,004,411	650,698,861	2,223,957,685	1,076,951,804	4,309,496,956
合 計	\$ 323,888,277	\$ 292,374,420	\$ 804,736,283	\$ 2,656,004,100	\$ 1,222,433,364	\$ 5,299,436,444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1%	5.5%	15.2%	50.1%	23.1%	100%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台 灣	亞 洲	歐 洲	北 美	洲 新 興 市 場 與 其 他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1,444,713	\$ 14,686,585	\$ 219,653	\$ 39,918,646	\$ 8,000,000	\$ 204,269,5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567,492	1,939,842	100,047,747	90,083,304	11,639,488	254,277,8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30,155	27,341,098	50,230,218	273,393,249	119,623,848	490,318,5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104,912	241,202,748	648,362,734	2,201,776,385	1,070,962,817	4,279,409,596
合 計	\$ 328,847,272	\$ 285,170,273	\$ 798,860,352	\$ 2,605,171,584	\$ 1,210,226,153	\$ 5,228,275,634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3%	5.5%	15.3%	49.8%	23.1%	100%

113 年 3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台 灣	亞 洲	歐 洲	北 美	洲 新 興 市 場 與 其 他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938,995	\$ 25,734,298	\$ 143,024	\$ 61,820,563	\$ 9,500,000	\$ 257,136,8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85,651	2,598,062	98,584,875	90,156,927	11,922,019	254,447,5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22,640	24,311,245	43,677,978	232,977,353	111,722,697	435,211,913
避險之金融資產	530	-	13,872	56,542	-	70,9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792,271	238,461,653	632,955,747	2,130,731,993	1,059,467,992	4,177,409,656
合 計	\$ 349,440,087	\$ 291,105,258	\$ 775,375,496	\$ 2,515,743,378	\$ 1,192,612,708	\$ 5,124,276,927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8%	5.7%	15.1%	49.1%	23.3%	100%

B. 國泰人壽擔保放款最大暴險金額－地區別

114 年 3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含東區)	中區	南區	海外	合計
擔保放款	\$151,453,773	\$ 37,486,744	\$ 46,786,181	\$ 218,930	\$235,945,628
催收款	348,269	32,830	47,928	1,421,992	1,851,019
合計	\$151,802,042	\$ 37,519,574	\$ 46,834,109	\$ 1,640,922	\$237,796,647
佔整體比率	63.8%	15.8%	19.7%	0.7%	100%

11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含東區)	中區	南區	海外	合計
擔保放款	\$147,085,122	\$ 38,040,816	\$ 47,202,744	\$ 228,845	\$232,557,527
催收款	301,263	23,875	34,790	1,404,808	1,764,736
合計	\$147,386,385	\$ 38,064,691	\$ 47,237,534	\$ 1,633,653	\$234,322,263
佔整體比率	62.9%	16.2%	20.2%	0.7%	100%

113 年 3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含東區)	中區	南區	海外	合計
擔保放款	\$144,776,067	\$ 34,589,716	\$ 46,534,737	\$ 259,548	\$226,160,068
催收款	514,579	18,297	26,608	1,437,086	1,996,570
合計	\$145,290,646	\$ 34,608,013	\$ 46,561,345	\$ 1,696,634	\$228,156,638
佔整體比率	63.7%	15.2%	20.4%	0.7%	100%

(3)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國泰人壽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高度風險及已減損，各等級定義如下：

- A. 低度風險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具有穩健程度以上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即使面臨重大之不確定因素或暴露於不利之條件，亦能維持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
- B. 中度風險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薄弱，不利之經營、財務或經濟條件，將削減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
- C. 高度風險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脆弱，該公司或標的是否能履行承諾，將視經營環境與財務狀況是否有利而定。
- D. 已減損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國泰人壽依潛在損失估計已達減損標準。

(4)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 A. 國泰人壽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國泰人壽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逾期狀況、信用價差、與借款人或發行人有關之其他市場資訊顯示其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等。
- B.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5)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國泰人壽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A. 量化指標：當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90 天，則判斷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B. 質性指標：如有證據顯示發行人或借款人都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發行人或借款人有重大財務困難，例如：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b. 發行人或借款人未依發行條件支付本金或利息；
 - c. 借款人擔保品遭假扣押或強制執行；
 - d. 借款人因財務困難申請變更授信條件
- C.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國泰人壽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採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6)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國泰人壽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國泰人壽於考量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後乘以違約暴險額 (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國泰人壽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Moody’s) 定期公布之資訊；違約機率係以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Moody’s) 定期公告之資訊為依據，並依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總體經濟資訊 (例如國內生產毛額及經濟成長率等) 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違約暴險額係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及應收利息衡量。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國泰人壽於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

(7) 最大信用風險暴險總帳面金額及信用品質分級

A. 國泰人壽之金融資產

	114年3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u>投資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511,740,426	\$ -	\$ -	\$ -	\$ -	\$ 511,740,4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85,563,877	-	-	-	(1,625,401)	4,283,938,476	
<u>非投資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5,550,122	1,132,083	3,543,512	-	-	10,225,7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96,214	8,201	20,204,914	-	(1,950,849)	25,558,480	

113年12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480,196,856	\$ -	\$ -	\$ -	\$ -	\$ -	\$ 480,196,8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5,736,442	-	-	-	(1,526,067)		4,254,210,375
非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5,426,225	1,185,015	3,510,472	-	-		10,121,7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18,572	8,257	19,971,491	-	(1,999,099)		25,199,221

113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424,097,710	\$ -	\$ -	\$ -	\$ -	\$ -	\$ 424,097,7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52,278,667	-	-	-	(1,412,715)		4,150,865,952
非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5,323,878	1,212,399	4,577,926	-	-		11,114,2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849,793	-	19,527,122	-	(1,833,211)		26,543,704

註：投資等級係指信用評等等級 BBB-以上，非投資等級係指信用評等等級未達 BBB-。

B. 國泰人壽之擔保放款及催收款項

114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總帳面金額
擔保放款及催收款項	\$232,958,597	\$ 270,995	\$ 4,567,055	\$ -	(\$ 1,254,784)	(\$ 2,876,276)	\$ 233,665,587

113年12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總帳面金額
擔保放款及催收款項	\$229,452,719	\$ 268,430	\$ 4,601,114	\$ -	(\$ 1,241,893)	(\$ 2,821,399)	\$ 230,258,971

113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依資產評估處 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擔保放款及催 收款項	\$222,678,012	\$ 372,382	\$ 5,106,244	\$ -	(\$ 1,300,759)	(\$ 2,695,933)	\$224,159,946

(8) 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 164,757	\$ 224,414	\$ 985,882	\$ -	\$ 1,375,05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13,699	(13,699)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2,230	-	-	-	12,23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6,169)	-	-	-	(16,169)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5,516	15,535	(61,147)	-	(40,096)
匯率及其他變動	2,274	2,656	26,076	-	31,006
114年3月31日	\$ 182,307	\$ 228,906	\$ 950,811	\$ -	\$ 1,362,024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3年1月1日	\$ 150,965	\$ 55,541	\$ 924,816	\$ -	\$ 1,131,32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2,449)	2,449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5,607	-	-	-	5,607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043)	(1,162)	-	-	(7,205)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8,314)	166,491	(59,918)	-	98,259
匯率及其他變動	5,620	5,348	36,320	-	47,288
113年3月31日	\$ 145,386	\$ 228,667	\$ 901,218	\$ -	\$ 1,275,271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 1,544,817	\$ 864	\$ 1,979,485	\$ -	\$ 3,525,166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9,684	-	-	-	9,684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16,646)	(15)	-	-	(416,661)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488,499	64	(74,280)	-	414,283
匯率及其他變動	19,553	11	24,214	-	43,778
114年3月31日	\$ 1,645,907	\$ 924	\$ 1,929,419	\$ -	\$ 3,576,250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3年1月1日	\$ 1,453,074	\$ 122,532	\$ 1,807,235	\$ -	\$ 3,382,841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3,512	-	-	-	13,512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3,517)	(279,593)	-	-	(293,110)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71,692)	151,091	(72,247)	-	7,152
匯率及其他變動	55,766	5,970	73,795	-	135,531
113年3月31日	\$ 1,437,143	\$ -	\$ 1,808,783	\$ -	\$ 3,245,926

C. 擔保放款及催收款項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 減損小計	依資產評估處 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因期初已認列之 金融工具所產 生之變動	\$ 51,050	\$ 4,657	\$ 1,186,186	\$ -	\$ 1,241,893	\$ 2,821,399	\$ 4,063,292
轉為存續期 間預期信 用損失	(7)	7	-	-	-	-	-
轉為信用減 損金融資 產	(12)	(20)	32	-	-	-	-
轉為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575	(47)	(528)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 金融資產	2,048	-	2,988	-	5,036	-	5,036
於當期除列之金 融資產	(465)	-	-	-	(465)	-	(465)
依資產評估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	-	-	-	-	54,877	54,877
模型/風險參數 之改變	1,737	(107)	6,690	-	8,320	-	8,320
114年3月31日	<u>\$ 54,926</u>	<u>\$ 4,490</u>	<u>\$ 1,195,368</u>	<u>\$ -</u>	<u>\$ 1,254,784</u>	<u>\$ 2,876,276</u>	<u>\$ 4,131,060</u>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 減損小計	依資產評估處 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3年1月1日 因期初已認列之 金融工具所產 生之變動	\$ 45,765	\$ 5,416	\$ 1,225,886	\$ -	\$ 1,277,067	\$ 2,773,153	\$ 4,050,220
轉為存續期 間預期信 用損失	(11)	11	-	-	-	-	-
轉為信用減 損金融資 產	(24)	(8)	32	-	-	-	-
轉為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210	(117)	(93)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 金融資產	670	-	2,868	-	3,538	-	3,538
於當期除列之金 融資產	(1,031)	(54)	(12,289)	-	(13,374)	-	(13,374)
依資產評估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	-	-	-	-	(77,220)	(77,220)
模型/風險參數 之改變	(532)	96	33,964	-	33,528	-	33,528
113年3月31日	<u>\$ 45,047</u>	<u>\$ 5,344</u>	<u>\$ 1,250,368</u>	<u>\$ -</u>	<u>\$ 1,300,759</u>	<u>\$ 2,695,933</u>	<u>\$ 3,996,692</u>

上述金融工具並無因總帳面金額重大變動而造成備抵損失重大變動之情況。

(9) 應收款項信用風險暴險及備抵損失

國泰人壽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應收款項皆採簡化法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採用簡化法準備矩陣衡量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3月31日	入帳天數				合計
	未逾期/入帳 1 個月內	1 ~ 3 個月	3 ~ 6 個月	6 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註)	\$ 14,402,092	\$ 62,391	\$ 391	\$ -	\$ 14,464,874
損失率	0%	2%	10%	50%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248	39	-	1,287

註：含應收票據 8,62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4,456,252 仟元。

113年12月31日	入帳天數				合計
	未逾期/入帳 1 個月內	1 ~ 3 個月	3 ~ 6 個月	6 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註)	\$45,830,964	\$ 62,149	\$ 913	\$ -	\$ 45,894,026
損失率	0%	2%	10%	50%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243	91	-	1,334

註：含應收票據 88,306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45,805,720 仟元。

113年3月31日	入帳天數				合計
	未逾期/入帳 1 個月內	1 ~ 3 個月	3 ~ 6 個月	6 個月以上	
總帳面金額(註)	\$ 69,828,945	\$ 60,020	\$ 454	\$ -	\$ 69,889,419
損失率	0%	2%	10%	50%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200	46	-	1,246

註：含應收票據 8,756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69,880,663 仟元。

相關備抵損失之調節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334	\$ 1,351
本期沖銷	(47)	(105)
期末餘額	<u>\$ 1,287</u>	<u>\$ 1,246</u>

3.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

金融工具之流動性風險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消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之管理情況

國泰人壽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

國泰人壽依實際管理需求或特殊情況，採用現金流量模型及壓力測試評估現金流量風險。另對異常及緊急狀況之資金需求亦擬定緊急應變作業準則以處理重大流動性風險。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之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年3月31日

	6個月以內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	\$ 35,403,318	\$ 498,903	\$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3,242,303	21,406,221	1,408,813	3,709,174	5,178,725
應付債券（註1）	2,483,446	1,893,382	7,895,007	17,313,638	224,055,926
租賃負債（註2）	208,768	664,403	868,124	2,221,806	32,084,680
<u>衍生金融負債</u>					
匯率交換合約	25,458,192	12,435,760	-	-	-
遠期外匯合約	31,185,601	5,485,190	2,368,200	-	1,643,800

113 年 12 月 31 日

	6個月以內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	\$31,983,515	\$ 607,011	\$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128,250	23,577,485	1,353,400	3,658,346	5,396,746
應付債券(註1)	2,058,583	2,940,014	7,866,165	17,508,497	224,008,147
租賃負債(註2)	330,560	396,475	815,464	2,180,211	32,366,038
<u>衍生金融負債</u>					
匯率交換合約	26,894,181	17,137,730	-	-	-
遠期外匯合約	36,512,846	8,749,126	506,900	-	836,880
遠期債券合約	956,923	-	-	-	-

113 年 3 月 31 日

	6個月以內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	\$23,729,476	\$ 376,273	\$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055,461	469,333	2,424,420	2,333,349	2,119,154
應付債券(註1)	591,516	1,140,511	4,132,242	8,721,725	124,422,079
租賃負債(註2)	177,946	447,344	798,045	2,284,554	32,699,148
<u>衍生金融負債</u>					
匯率交換合約	52,706,999	4,864,798	-	-	-
遠期外匯合約	25,231,019	834,300	1,524,100	-	-
換匯換利合約	1,212,467	-	-	-	-
遠期債券合約	992,423	2,319,243	-	-	-

註 1：無到期日公司債係以發行日起 10 年作為剩餘流通期間計算合約現金流量，有到期日公司債係以發行日起之發行期間（10 或 15 年）作為剩餘流通期間計算合約現金流量。

註 2：租賃負債係以 1 至 68 年作為剩餘期間計算合約現金流量。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為遵循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銀行產業及法制環境之要求。為符合以上需求，國泰世華銀行採用多種風險管理機制，辨認國泰世華銀行之風險，並同時依巴塞爾協定之精神與規範，持續強化資產及資本管理措施，進而維持較佳之資本適足程度。

國泰世華銀行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主要任務如下：

1. 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胃納或容忍度增修事項及定期性呈報之重要風險管理報告，併轉呈報董事會審定。
2. 信用、市場及作業風險之管理決策事項。

3. 信用評等（分）、市場評價、風險指標、資本適足等重要風險管理報告及其他攸關專案之彙總檢討事項。
4. 信用評等模型之開發建置與驗證監控。
5. 壓力測試之執行結果。
6. 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所提重要研究討論事項。
7. 其他有關事項。

國泰世華銀行設置風管板塊，以監督、領導、發展並建置國泰世華銀行整合性風險管理架構。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國泰世華銀行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1) 信用風險之政策及執行

A. 國泰世華銀行、越南 Indovina Bank 及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國泰世華銀行、越南 Indovina Bank 及國泰世華中國子行信用風險策略及重大風險政策之核定單位為董事會，國泰世華銀行由風管板塊暨轄下市場風險管理部、信用暨作業風險管理部、消金審查部、企金審查部及國際審查部協助審議及監督風險承受水準及風險控管方式等相關執行政序，並建立信用核准程序、限額管理、信用評等（分）資訊、擔保品資訊、定期覆審及事後管理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另越南 Indovina Bank 由信用風險管理部門負責執行。其中辦理各項授信業務、投資業務及各項金融商品或契約等信用風險相關部門，為信用風險控管之執行單位，事前嚴格控管全行授信品質，核貸後並依國泰世華銀行及越南 Indovina Bank 放款覆審相關規定進行覆審及缺失追蹤查核工作，以強化事後風險管理。

國泰世華銀行、越南 Indovina Bank 及國泰世華中國子行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國泰世華銀行、越南 Indovina Bank 及國泰世華中國

子行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國泰世華銀行、越南 Indovina Bank 及國泰世華中國子行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國泰世華銀行、越南 Indovina Bank 及國泰世華中國子行信用風險。

B. 柬埔寨 CUBC Bank

柬埔寨 CUBC Bank 信用風險政策之核定單位為董事會，由柬埔寨 CUBC Bank 信用風險管理部門負責執行。此信用風險政策為面對各種信用風險情境的基本原則，亦為柬埔寨 CUBC Bank 各項業務發展的基礎。

柬埔寨 CUBC Bank 在提供貸款業務時依授信金額決定核決權限，最高需由貸款委員會核准，此貸款委員會為柬埔寨 CUBC Bank 之高級管理階層所組成。柬埔寨 CUBC Bank 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柬埔寨 CUBC Bank 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該行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最大暴險額。

(2)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國泰世華銀行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a. 量化指標

(a) 信用評級變化

報導日之信用評級較原始認列日之信用評級下降達一定程度，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逾期支付合約款項達30天至90天，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質性指標

於報導日觀察下列資訊，若符合下述條件，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a) 被通報退票記錄者。
- (b) 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慮之意見。
- (c) 會計師簽證意見－否定意見。
- (d) 會計師簽證意見－無法表示意見。
- (e) 列入全額交割股。
- (f) 其他內部或外部信用品質變化判斷資訊。

國泰世華銀行金融資產債務工具訂定 Stage 1 及 Stage 2 階段，係以投資等級以上作為低信用風險分類標準，並以自原始認列日後信評調降幅度超過一定的級距作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標準。

B.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國泰世華中國子行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a. 量化指標

(a) 信用評級變化

報導日之信用評級較原始認列日之信用評級下降達一定程度，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合約款項支付發生逾期，逾期天數小於90天（含），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質性指標

於報導日觀察下列資訊，若符合下述條件，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a) 任何金融工具資產風險分類為“關注類”

(b) 於中國人民銀行徵信記錄之資訊

於報導日，金融工具尚未逾期，但信用主體於中國人民銀行徵信記錄被金融機構列為不良（五級分類為次級、可疑、損失）且尚未清償，或逾期還本付息超過90天。

(c) 其他內部或外部信用品質變化判斷資訊

C.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 Indovina Bank 在每一財務報導日觀察下列指標判斷其金融資產是否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a. 量化指標

(a) 評等評級變化

報導日之評級較原始認列日之評級下降達一定程度，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低信用風險標準

報導日之評級未達投資等級（即信用評等低於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Moody's 之信用評等 B），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c)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30天，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內部信用品質評估指標

於報導日，符合信用品質降低之內部指標，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質性指標

(a) 被通報退票記錄者

(b) 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慮之意見

(c) 其他內部或外部信用品質變化判斷資訊

D. 柬埔寨 CUBC Bank

柬埔寨 CUBC Bank 在每一財務報導日觀察下列指標判斷其金融資產是否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a.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短天期放款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15天或長天期放款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30天，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National Bank of Cambodia 之貸款品質分類資訊

於報導日，符合“關注（Special Mention）”條件者，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c. 內部信用品質評估指標

於報導日，符合信用品質降低之內部指標，則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3)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A.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量化指標

(a) 信用評級變化

報導日之信用評級達違約等級，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未依發行或交易條件支付本金及利息，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質性指標

於報導日觀察下列資訊，若符合下述條件，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 (a) 紓困、重整、因債務人發生財務困難之個別協議
- (b) 已採取法律訴追行動
- (c) 債務清償、債務協商
- (d) 其他內部或外部信用品質惡化判斷資訊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國泰世華銀行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B.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國泰世華中國子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量化指標

(a) 信用評級變化

報導日之信用評級達違約等級，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質性指標

於報導日觀察下列資訊，若符合下述條件，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 (a) 任何金融工具資產風險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或“損失類”
- (b) 公司客戶的最低風險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或“損失類”
- (c) 或其他內部評級認定為“違約”的情形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國泰世華中國子行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C.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 Indovina Bank 在每一財務報導日觀察下列指標判斷其金融資產是否已信用減損：

a. 量化指標

(a) 評等評級變化

報導日之信用評級達違約等級，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質性指標

(a) 紓困、重整、因債務人發生財務困難之個別協議

(b) 已採取法律訴追行動

(c) 債務清償、債務協商

(d) 債務人已申請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重組

(e) 本金或利息無法於清償期如期支付

(f) 其他內部或外部信用品質惡化判斷資訊

D. 柬埔寨 CUBC Bank

柬埔寨 CUBC Bank 在每一財務報導日觀察下列指標判斷其金融資產是否已信用減損：

a. 合約逾期狀態之資訊

於報導日，短天期放款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 31 天或長天期放款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 90 天，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b. National Bank of Cambodia 之貸款品質分類資訊

於報導日，符合“次級（Substandard）”、“可疑（Doubtful）”以及“損失（Loss）”條件者，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c. 內部信用品質評估指標

於報導日，符合信用品質惡化之內部指標，則判定為已信用減損。

(4)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授信類別、信用評等、風險特性及企業規模、產品類別等，將授信資產分為下列組合：

授 信 類 別	定 義
企金放款	依風險特性、企業規模與內部信用評等進行分組
消金放款	依產品類別與內部信用評等進行分組
信 用 卡	依產品類別與內部信用評等進行分組

國泰世華銀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Stage1），係按 12 個月內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Stage2）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Stage3），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國泰世華銀行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國泰世華銀行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經濟成長率等）調整計算。

國泰世華銀行於報導日評估放款違約暴險金額。另依據內外部資訊，考量該放款承諾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以決定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暴險額。

國泰世華銀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依規定進行減損評估，其中：

- a. 違約暴險額：係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加計應收利息衡量。
- b. 違約機率：係依據債券、保證人或發行人之信評對應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總體經濟資訊（例如：國內生產毛額及經濟成長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而得。
- c. 違約損失率：依債務工具類型選取對應之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違約損失率。

B.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分別按業務類別和前瞻性模型進行分組：

- a. 將金融資產依其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別分為下列組合：

業務類別	定義
貸款業務、同業借款	依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型進行分組
應收承購票據業務	依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型進行分組
表外信貸業務	依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型進行分組
債券及其他債權類投資業務	依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型進行分組
同業業務（不含同業借款及債權類投資業務）	依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型進行分組
其他應收款	依評估方式和業務類型進行分組

b. 依前瞻性模型建模需求進行分組，分為非零售業務風險分組。

(a) 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按以下方式進行逐筆衡量：

- a) 針對 Stage1 之金融資產，係按未來 12 個月內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
- b) 針對 Stage2 之金融資產，係按存續期間內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
- c) 針對 Stage3 之金融資產，若單戶貸款餘額超過一定金額以上，可採用現金流折現法進行個別評估。若不進行個別評估，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且違約機率為 100%。

(b) 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參數，分別依下列原則計算：

- a) 違約機率：係依據借款人或發行人之內／外部信用評級結果，以歷史數據為基礎，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總體經濟資訊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而得。
- b) 違約損失率：參考中國銀行業主管機關發布之「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規定的違約損失率作為評估參考值，依據產品類型或債券類型映射，及線性插值法等方式計算後分別取值。
- c) 違約風險暴露：採用當期暴險法計算。此外，表外信貸業務亦使用中國銀行業主管機關發布之「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規定的信用轉換係數進行轉換。

C.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 Indovina Bank 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授信類別、信用評等、風險特性及企業規模、產品類別及交易對手類型等，將金融資產分為下列組合：

類	別	定	義
授	信	依借款人類別、企業規模進行分組	
債	務	依產品類別、信用評等與償債順位進行分組	
約	當	依借款人類別進行分組	
現	金、		
存	放		
及	拆		
放	行		
銀	同		
行	業		

a. 授信產品

越南 Indovina Bank 之授信相關業務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依其內部之產品類別、借款人類型與企業規模進行分群估算並以當地違約、回收與擔保品數據建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之違約機率與違約損失率參數，且考量當地總體經濟因子之變化進行前瞻性調整。依帳上攤銷後成本加計應收利息估算其違約暴險額。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未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條件，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備抵損失；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信用已減損條件之金融資產，則依各別方法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估算備抵損失。

b. 債務工具

越南 Indovina Bank 之債務工具相關業務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依其產品類別、發行人信用評級、償債順位進行分群估算，採用外部數據建構違約機率與違約損失率模型，並藉全球總經因子數據及情境分析進行前瞻性調整。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未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條件，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備抵損失；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信用已減損條件之金融資產，則依各別方法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估算備抵損失。

c. 約當現金、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

越南 Indovina Bank 之約當現金、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相關業務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依其交易對手類別估算，採用 BB 級國家主權債評等來衡量違約機率及以 Basel II 之基礎方法來決定違約損失率，並依帳上攤銷後成本加計應收利息估算其違約暴險額。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未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條件，按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方法衡量備抵損失；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信用已減損條件之金融資產，則依各別方法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估算備抵損失。

D. 柬埔寨 CUBC Bank

柬埔寨 CUBC Bank 依據其銀行暴險之信用風險特徵，包含產品種類、借款人類別等特性進行組合之預期信用損失估算。

類	別	定	義
授	信	依產品特性、產業類型、借款人類別與依據資產五分類的逾期天數類別進行分組	
信	用	依產品特性與依據資產五分類的逾期天數類別進行分組	

柬埔寨 CUBC Bank 之授信相關業務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依其內部之授信類別、依據資產五分類的逾期天數類別、借款人特性與產品類別進行分群估算，依內外部違約事件 Basel II 之監管 LGD 建構違約機率與違約損失率模型，並考量當地總體經濟因子之變化進行前瞻性調整。以帳上成本加計應計利息估算違約暴險額。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未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條件，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備抵損失；若於每一財務報導日符合前述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信用已減損條件之金融資產，則依各別方法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估算備抵損失。

(5) 沖銷政策

逾期授信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 A. 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不能收回者。

- B.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超過國泰世華銀行可受償金額，執行無實益者。
- C.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國泰世華銀行亦無承受實益者。
- D.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二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國泰世華銀行已沖銷之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可能仍有進行中之追索活動，並持續依有關政策進行訴追程序。

(6)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A.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運用歷史資料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並以迴歸模型估算前瞻性調整後之減損參數。攸關經濟因子及其對 PD 之影響依金融工具種類而有所不同。

國泰世華銀行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所辨認之攸關經濟因子如下表：

授 信 類 別	違 約 機 率 (P D)
企金放款	外債與總債務與利息與攤銷佔 GDP 比例 通貨膨脹率
消金放款	政府債務總額佔 GDP 比例 政府債務淨額 名目 GDP 年成長率 消費者物價指數
信 用 卡	消費者物價指數

B.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運用歷史資料與主管機關發佈之銀行業貸款不良率等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並以迴歸模型估算前瞻性調整後之減損參數，以獲得無偏的預期信用損失估計。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所辨認之攸關經濟因子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國家統計局等政府權威機構發佈之

CPI 居民消費價格指數、PPI 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城鎮居民可支配收入等。

C.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 Indovina Bank 運用歷史資料進行質化及量化分析，辨認出影響各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當地及全球總體經濟因子，並以迴歸模型、插補調整及歷史情境分析估算前瞻性調整後之減損參數。攸關經濟因子及其對 PD 影響依金融工具類別而有所不同。

越南 Indovina Bank 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所辨認之攸關經濟因子如下表：

金融工具類別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授信產品	越南實質經濟成長率
債務工具	全球實質經濟成長率、全球通膨率

D. 柬埔寨 CUBC Bank

柬埔寨 CUBC Bank 依據歷史違約及損失數據建構預期信用損失參數模型，考量當地暴險分佈與借款人特性選用當地之總體經濟數據以迴歸分析進行預測參數之前瞻性調整。

柬埔寨 CUBC Bank 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所辨認之攸關經濟因子如下表：

授信類別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授信	GDP 增長率、進口增長率、一般政府收入佔 GDP 比例、準備金變動金額
信用卡	一般國民儲蓄佔 GDP 比例、一般財政餘額（貸出淨額／借入淨額）佔 GDP 比例、GDP 平減指數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14 年 3 月 31 日未有重大變動。

(7)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國泰世華銀行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國泰世華銀行訂定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準則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國泰世華銀行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國泰世華銀行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針對以房貸、信用卡及小額信貸所構成之消金授信資產，亦根據自行開發之評分模型評估客戶違約風險。

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國泰世華銀行定期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相關驗證及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國泰世華銀行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C.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國泰世華銀行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

保品。國泰世華銀行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國泰世華銀行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國泰世華銀行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國泰世華銀行已制訂相關規範並依規分別就行業別、集團企業別、國家別、股票類別等訂定信用限額，並依規監控各類信用限額之集中風險。

c. 淨額交割總約定

國泰世華銀行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D.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如下：

a. 國泰世華銀行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85,576,576	\$ 180,621,816	\$ 184,597,230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30,274,979	723,168,332	698,874,45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465,550	6,860,741	8,393,109
各類保證款項	19,680,200	18,955,636	18,794,109

b. 越南 Indovina Bank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財務保證合約	\$ 1,617,289	\$ 1,520,347	\$ 1,194,41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343,054	1,288,626	520,075

c. 柬埔寨 CUBC Bank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財務保證合約	\$ 15,539	\$ 14,751	\$ 17,307
信用卡授信承諾	337,903	329,477	372,337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265,775	254,769	182,736

d.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財務保證合約	\$ 271,990	\$ 220,701	\$ 310,97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77,317	231,377	316,433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	296,052

國泰世華銀行針對表內及表外業務，為降低該項業務暴險之風險，於承作業務前皆經整體評估，並適度採取風險降低措施，如徵提擔保品、徵提保證人等。另針對所徵提之擔保品，國泰世華銀行訂有「擔保品處理準則」，確保所徵提之擔保品符合特定條件並具業務風險降低之效果。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

額，係因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於授信時採用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後續定期審核所致。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表內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現 及			放	款
	貼	現	及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 2 個月預期	存 續 期 間	存 續 期 間	依法規定提列	總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之減損差異	計
總帳面金額	\$ 2,701,127,442	\$ 76,825,177	\$ 20,637,797	\$ -	\$ 2,798,590,416
減：備抵減損	(4,365,246)	(3,577,728)	(8,427,409)	-	(16,370,383)
減：依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9,608,590)	(29,608,590)
總 計	<u>\$ 2,696,762,196</u>	<u>\$ 73,247,449</u>	<u>\$ 12,210,388</u>	<u>(\$ 29,608,590)</u>	<u>\$ 2,752,611,443</u>

	收			款	項
	貼	收	及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 2 個月預期	存 續 期 間	存 續 期 間	依法規定提列	總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之減損差異	計
總帳面金額	\$ 127,458,090	\$ 1,753,738	\$ 2,294,017	\$ -	\$ 131,505,845
減：備抵減損	(661,841)	(379,253)	(1,746,678)	-	(2,787,772)
減：依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74,069)	(74,069)
總 計	<u>\$ 126,796,249</u>	<u>\$ 1,374,485</u>	<u>\$ 547,339</u>	<u>(\$ 74,069)</u>	<u>\$ 128,644,004</u>

113年12月31日

	現 及			放	款
	貼	現	及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 2 個月預期	存 續 期 間	存 續 期 間	依法規定提列	總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之減損差異	計
總帳面金額	\$ 2,628,181,220	\$ 76,013,179	\$ 19,869,764	\$ -	\$ 2,724,064,163
減：備抵減損	(4,421,053)	(3,773,954)	(8,296,741)	-	(16,491,748)
減：依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8,339,740)	(28,339,740)
總 計	<u>\$ 2,623,760,167</u>	<u>\$ 72,239,225</u>	<u>\$ 11,573,023</u>	<u>(\$ 28,339,740)</u>	<u>\$ 2,675,232,675</u>

	收			款	項
	貼	收	及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 2 個月預期	存 續 期 間	存 續 期 間	依法規定提列	總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之減損差異	計
總帳面金額	\$ 136,497,189	\$ 2,355,699	\$ 2,300,482	\$ -	\$ 141,153,370
減：備抵減損	(685,139)	(409,352)	(1,819,915)	-	(2,914,406)
減：依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73,353)	(73,353)
總 計	<u>\$ 135,812,050</u>	<u>\$ 1,946,347</u>	<u>\$ 480,567</u>	<u>(\$ 73,353)</u>	<u>\$ 138,165,611</u>

113年3月31日

	現 及			放	款
	貼	現	及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 2 個月預期	存 續 期 間	存 續 期 間	依法規定提列	總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之減損差異	計
總帳面金額	\$ 2,346,714,902	\$ 74,221,336	\$ 19,809,235	\$ -	\$ 2,440,745,473
減：備抵減損	(4,458,017)	(3,634,402)	(7,869,258)	-	(15,961,677)
減：依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5,094,771)	(25,094,771)
總 計	<u>\$ 2,342,256,885</u>	<u>\$ 70,586,934</u>	<u>\$ 11,939,977</u>	<u>(\$ 25,094,771)</u>	<u>\$ 2,399,689,025</u>

	收			款	項
	貼	收	及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 2 個月預期	存 續 期 間	存 續 期 間	依法規定提列	總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之減損差異	計
總帳面金額	\$ 110,246,507	\$ 1,823,522	\$ 2,172,117	\$ -	\$ 114,242,146
減：備抵減損	(558,704)	(407,552)	(1,716,510)	-	(2,682,766)
減：依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58,471)	(58,471)
總 計	<u>\$ 109,687,803</u>	<u>\$ 1,415,970</u>	<u>\$ 455,607</u>	<u>(\$ 58,471)</u>	<u>\$ 111,500,909</u>

E.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國泰世華銀行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應收承兌票款、應收保證款項及買入匯款餘額均未顯重大。惟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依產業別及地區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業別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製造業	\$ 250,059,472	8.86	\$ 243,770,333	8.87	\$ 222,823,108	9.04
金融及保險業	151,704,694	5.38	136,557,980	4.97	110,333,176	4.48
不動產及租賃業	240,684,763	8.53	233,728,454	8.51	242,298,743	9.84
個人	1,836,658,943	65.08	1,802,629,834	65.62	1,574,733,607	63.94
其他	343,188,227	12.15	330,298,399	12.03	312,746,833	12.70
合計	\$ 2,822,296,099	100.00	\$ 2,746,985,000	100.00	\$ 2,462,935,467	100.00

b. 地區別

地區別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國內	\$ 2,465,215,054	87.35	\$ 2,399,522,892	87.35	\$ 2,161,697,590	87.77
亞洲	279,853,492	9.91	271,815,775	9.89	242,378,802	9.84
美洲	46,205,392	1.64	46,947,749	1.71	40,623,252	1.65
其他	31,022,161	1.10	28,698,584	1.05	18,235,823	0.74
合計	\$ 2,822,296,099	100.00	\$ 2,746,985,000	100.00	\$ 2,462,935,467	100.00

2.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係指銀行未能在合理時間內以合理價格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而可能產生之損失。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策略以穩定資金流動性為原則。資金來源首重多元化及穩定性並採保守原則估算資金。資金用途應兼顧安全性與收益性，並注意分散流動性風險。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流動性管理之策略規劃及監督，並搭配不同衡量構面的流動性風險限額及預警指標，以控管流動性風險。若流動性部位面臨或有預期重大變化時，相關權責單位共同分析原因及討論解決方案，以因應突發性事件對流動性風險之影響。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貼現及放款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國泰世華銀行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4年3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者	超過 1 年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62,571,951	\$ 7,525,128	\$ 35,651,424	\$ 220,786	\$ 105,969,2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837,680	210,484	42,804,780	43,852,944
附買回票債券	6,060,395	6,039,192	41,817	7,536,922	19,678,326
應付款項	9,378,394	13,427,228	4,325,221	524,358	27,655,201
存款及匯款	678,168,911	1,907,849,677	1,126,105,842	110,539,792	3,822,664,222
應付金融債券	-	-	-	12,924,007	12,924,007
租賃負債	165,713	744,323	803,357	4,488,074	6,201,467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13,101,025	23,874,708	7,270,256	1,068,781	45,314,770

	113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1年者	超過1年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5,000,773	\$ 32,062,152	\$ 36,933,981	\$ 319,704	\$ 104,316,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	651,468	42,287,490	42,938,958
附買回票債券	5,574,461	5,424,423	-	-	10,998,884
應付款項	27,281,972	5,360,992	28,540	669,381	33,340,885
存款及匯款	607,389,042	1,820,392,469	1,177,739,956	122,554,863	3,728,076,330
應付金融債券	-	-	-	12,866,074	12,866,074
租賃負債	127,489	579,931	731,577	4,311,482	5,750,479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11,644,890	25,474,394	7,059,028	820,395	44,998,707

	113年3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1年者	超過1年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5,369,272	\$ 16,881,327	\$ 37,816,539	\$ 216,891	\$ 110,284,0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807,588	202,923	41,267,100	42,277,611
附買回票債券	14,058,064	2,624,884	-	2,422,763	19,105,711
應付款項	16,880,956	12,745,697	4,105,104	560,167	34,291,924
存款及匯款	526,460,432	1,419,620,310	1,328,131,861	140,630,417	3,414,843,020
應付金融債券	2,434,328	12,192,885	-	12,924,037	27,551,250
租賃負債	103,033	444,126	448,379	2,163,166	3,158,704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20,177,917	32,420,363	9,410,564	963,763	62,972,607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短於1年	\$ 1,713,393	\$ 1,438,997	\$ 995,538
1~5年	3,893,236	3,677,754	1,781,539
5~10年	555,046	591,686	381,627
10年以上	39,792	42,042	-
	<u>\$ 6,201,467</u>	<u>\$ 5,750,479</u>	<u>\$ 3,158,704</u>

C. 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國泰世華銀行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包括：

- 外匯衍生工具：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及以淨現金流量交割之外匯選擇權；
- 利率衍生工具：利率交換選擇權、以淨現金流量交割之利率交換及其他利率合約。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國泰世華銀行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

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4年3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50,162	\$ 61,212	\$ 46,665	\$ -	\$ 158,039
－利率衍生工具	541,087	961,884	433,672	30,498,906	32,435,549
合計	\$ 591,249	\$ 1,023,096	\$ 480,337	\$30,498,906	\$32,593,588

113年12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114,039	\$ 156,334	\$ 46,555	\$ -	\$ 316,928
－利率衍生工具	370,430	1,071,184	414,297	31,495,966	33,351,877
合計	\$ 484,469	\$ 1,227,518	\$ 460,852	\$31,495,966	\$33,668,805

113年3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169,844	\$ 36,297	\$ 20,291	\$ -	\$ 226,432
－利率衍生工具	532,294	3,064,255	1,348,352	28,864,504	33,809,405
合計	\$ 702,138	\$ 3,100,552	\$ 1,368,643	\$28,864,504	\$34,035,837

國泰世華銀行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含：

- a.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換匯及以總額交割之外匯選擇權；
- b.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換匯換利。
- c. 信用衍生金融工具：所有信用違約交換皆係以總額方式呈現，定期對信用保護賣方支付款項，並於發生信用風險事件時對信用保護買方支付一次性之款項。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國泰世華銀行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4年3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407,298,537)	(\$ 413,166,207)	(\$ 89,938,069)	(\$ 3,656,598)	(\$ 914,059,411)
－現金流入	403,296,601	403,426,367	86,989,749	3,468,423	897,181,140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227,702)	(1,722,193)	(10,555,432)	(7,859,148)	(20,364,475)
－現金流入	224,074	1,695,064	10,293,577	7,657,282	19,869,997
現金流出小計	(407,526,239)	(414,888,400)	(100,493,501)	(11,515,746)	(934,423,886)
現金流入小計	403,520,675	405,121,431	97,283,326	11,125,705	917,051,137
現金流量淨額	(\$ 4,005,564)	(\$ 9,766,969)	(\$ 3,210,175)	(\$ 390,041)	(\$ 17,372,749)

113年12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351,633,161)	(\$ 396,122,144)	(\$ 115,798,045)	(\$ 3,282,644)	(\$ 866,835,994)
－現金流入	345,326,346	385,822,850	111,307,629	3,079,256	845,536,081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2,237,495)	(2,899,588)	(6,064,485)	(9,329,667)	(20,531,235)
－現金流入	2,139,306	2,774,718	5,935,400	9,111,833	19,961,257
現金流出小計	(353,870,656)	(399,021,732)	(121,862,530)	(12,612,311)	(887,367,229)
現金流入小計	347,465,652	388,597,568	117,243,029	12,191,089	865,497,338
現金流量淨額	(\$ 6,405,004)	(\$ 10,424,164)	(\$ 4,619,501)	(\$ 421,222)	(\$ 21,869,891)

113年3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372,161,170)	(\$ 252,260,542)	(\$ 78,355,476)	(\$ 4,494,794)	(\$ 707,271,982)
－現金流入	366,644,070	245,346,673	74,833,532	4,257,975	691,082,250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25,057)	(2,147,091)	(6,842,276)	(6,429,769)	(15,544,193)
－現金流入	122,030	1,981,665	6,717,241	6,306,345	15,127,281
現金流出小計	(372,286,227)	(254,407,633)	(85,197,752)	(10,924,563)	(722,816,175)
現金流入小計	366,766,100	247,328,338	81,550,773	10,564,320	706,209,531
現金流量淨額	(\$ 5,520,127)	(\$ 7,079,295)	(\$ 3,646,979)	(\$ 360,243)	(\$ 16,606,644)

D. 表外項目到期日結構表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所列示國泰世華銀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

- a. 不可撤銷之承諾：不可撤銷之承諾包括國泰世華銀行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及信用卡授信承諾。
- b. 金融擔保合約：金融擔保合約係指國泰世華銀行擔任保證人或為擔保信用狀之開狀人。

上述表外項目到期日結構表如下：

114年3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85,576,576	\$ -	\$ -	\$ -	\$ 185,576,576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30,274,979	-	-	-	730,274,979
金融擔保合約	27,145,750	-	-	-	27,145,750

113年12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80,621,816	\$ -	\$ -	\$ -	\$ 180,621,816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23,168,332	-	-	-	723,168,332
金融擔保合約	25,816,377	-	-	-	25,816,377

113年3月31日	0-30天	3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84,597,230	\$ -	\$ -	\$ -	\$ 184,597,230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98,874,450	-	-	-	698,874,450
金融擔保合約	27,187,218	-	-	-	27,187,218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主要受利率、匯率或權益證券等金融商品價格之變動，而使國泰世華銀行產生盈利或虧損。

國泰世華銀行設有執行市場風險管理之專職單位，以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除定期檢討國泰世華銀行資產負債結構、研擬存放款訂價原則及中長期資金籌措與運用方案外，針對部位評價、限額管理、損益計算、評價模型及風險分析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市場風險管理單位於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時，定期提供管理資訊及報表予國泰世華銀行相關權責主管，以利國泰世華銀行彙總控管整體市場風險。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國泰世華銀行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壓力測試損失、敏感度（DV01、Delta、Vega 等）及風險值（VaR 值）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市場風險因子影響之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國泰世華銀行風管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及風險值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國泰世華銀行亦建有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觸及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相關因應措施；若遇特殊情況，交易單位須敘明因應方案，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3) 交易簿風險管理政策

所謂交易簿係指因交易目的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的部位。所稱交易目的持有之部位，主要係指意圖從實際或預期買賣價差中賺取利潤所持有之部位。非屬上述交易簿之部位者，即為銀行簿部位。

A. 策略

為有效控制市場風險並確保業務單位所實施之交易策略具有足夠的靈活性，進行各項評估和控制。交易簿投資組合係依交易策略、交易商品種類、年度獲利目標訂定各投資組合風險限額，以資控管。

B. 政策與程序

國泰世華銀行訂有「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持有交易簿部位應遵循之重要控管規範。

C. 評價政策

交易簿各項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市價，每日至少一次以有獨立來源且可容易取得之資訊進行評估；如為模型評價，審慎採用數理模型評價，並定期檢討評價模型之假設與參數。

D. 風險衡量方法

- a. 風險值：計算假設及計算方法於交易簿風險值段落敘述。
- b. 敏感度分析：計算假設及計算方法於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段落敘述。

c. 國泰世華銀行每月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4)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國泰世華銀行交易簿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B.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程序

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簿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C. 衡量方法

交易簿利率風險主要係以部位與損益為控管基礎。

(5)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利率的不利變動影響銀行簿部位之價值及現金流量，對銀行之資本及盈餘造成當下或潛在風險。

A. 策略

以穩健經營及保守為原則，首重資產負債之多元化及穩定性，再兼顧安全性與收益性，並注意分散風險。

B. 管理流程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訂有銀行簿利率風險指標，以控管銀行簿利率風險。若指標異常狀況，應評估可能沖抵處理方式，並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檢討資產負債結構及訂價原則，以降低或控制對盈餘或淨值之不利影響。

C. 衡量方法

銀行簿利率風險衡量方法包含重定價缺口分析、盈餘觀點（ ΔNII ）分析、經濟價值觀點（ ΔEVE ）分析，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依當地監管要求或內部管理需求，採用適當衡量方法管理銀行簿利率風險。

(6)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國泰世華銀行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等衍生工具業務所致。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國泰世華銀行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部位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匯率風險主要係以部位與損益為控管基礎。

(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國泰世華銀行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因素導致其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因素導致其價格變動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國泰世華銀行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國泰世華銀行針對國家別、產業別、企業別皆設定限額外，另訂有市場風險限額，各項限額皆經董事會核准，若觸及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相關因應措施；若遇特殊情況，交易單位須敘明因應方案，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D. 衡量方法

交易簿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主要係以部位與損益為控管基礎。

(8) 交易簿風險值

風險值 (Value at Risk) 為國泰世華銀行控管市場風險之工具，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國泰世華銀行採歷史模擬法 (Historical Simulation) 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則為 99%。下表係顯示國泰世華銀行交易簿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以一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99%信賴區間表示假設不利的市場變動可以涵蓋一天中可能波動的 99%。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商品風險值在 100 天中可能有 1 天會由於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國泰世華銀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各市場風險因子之風險值加總。

市場風險因子	114年3月31日			
	年平均價值	最高值	最低值	期末值
利率	\$ 333,783	\$ 434,940	\$ 263,214	\$ 374,527
匯率	68,142	255,079	16,930	37,008
權益證券	356,369	487,862	186,943	346,212
商品	406	2,976	-	110

市場風險因子	113年12月31日			
	年平均價值	最高值	最低值	期末值
利率	\$ 392,644	\$ 633,802	\$ 263,214	\$ 309,850
匯率	64,606	255,079	16,930	55,406
權益證券	335,498	487,862	186,943	487,862
商品	156	789	-	164

市場風險因子	113年3月31日			
	年平均價值	最高值	最低值	期末值
利率	\$ 521,103	\$ 740,017	\$ 353,080	\$ 434,940
匯率	113,212	262,458	24,287	34,300
權益證券	173,706	222,934	85,821	186,943

國泰世華銀行於核准之市場風險限額內從事衍生工具，承做衍生工具之目的主要為滿足客戶避險及交易需求或用於管理國泰世華銀行之市場風險，並透過此類交易創造收益。

(9) 市場風險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係假設重大極端情境以衡量風險資產組合潛在損失之方法。國泰世華銀行市場風險壓力測試考慮持有部位之各類型風險因子進行壓力測試，並定期將壓力測試之結果呈報高階管理階層。

市場／商品別	壓力情境	測 試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權益市場	國內股市 +15%	\$ 1,605,390	\$ 2,209,093	\$ 2,135,422
	國內股市 -15%	(1,605,390)	(2,209,093)	(2,135,422)
	國外股市 +20%	152,504	39,970	97,044
	國外股市 -20%	(152,504)	(39,970)	(97,044)
利率市場	主要利率 +150bp	(4,533,167)	(4,457,943)	(3,894,400)
	主要利率 -150bp	3,707,976	3,794,468	2,970,162
外匯市場	主要貨幣 +5%	323,255	604,692	351,392
	主要貨幣 -5%	(323,255)	(604,692)	(351,392)
商品市場	商品價格 +25%	(612)	(615)	-
	商品價格 -25%	612	615	-

(10)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假設在各評價殖利率曲線平行變動，對利率商品（公債、公司債、利率交換、利率上下限、利率交換選擇權等）現值變動影響數。

B. 匯率風險

外匯部位（即遠期交易、貨幣交換等）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影響數。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對股權商品（股票、股價指數選擇權等）損益之影響。

D. 商品風險

商品部位（商品期貨、商品交換等）因商品標的（例如碳權、原油等）價格變動產生之損益影響數。

		114年3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權	益
匯率風險敏感度	各幣別對新台幣之匯率上升1%	\$	64,651	\$	-
	各幣別對新台幣之匯率下降1%	(64,651)		-
利率風險敏感度	利率曲線平移上升1bp	(30,221)		-
	利率曲線平移下降1bp		24,720		-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794		113,858
	權益證券價格下降1%	(794)	(113,858)
商品風險敏感度	商品價格上升1%	(24)		-
	商品價格下降1%		24		-

		113年12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權	益
匯率風險敏感度	各幣別對新台幣之匯率上升1%	\$	120,938	\$	-
	各幣別對新台幣之匯率下降1%	(120,938)		-
利率風險敏感度	利率曲線平移上升1bp	(29,720)		-
	利率曲線平移下降1bp		25,296		-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13,119		136,152
	權益證券價格下降1%	(13,119)	(136,152)
商品風險敏感度	商品價格上升1%	(25)		-
	商品價格下降1%		25		-

		113年3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權	益
匯率風險敏感度	各幣別對新台幣之匯率上升1%	\$	70,278	\$	-
	各幣別對新台幣之匯率下降1%	(70,278)		-
利率風險敏感度	利率曲線平移上升1bp	(25,963)		-
	利率曲線平移下降1bp		19,801		-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37,604		109,610
	權益證券價格下降1%	(37,604)	(109,610)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衍生工具、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其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匯率及商品價格、利率、信用價差及股票價格等市場風險因素出現變動，可能導致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之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持續運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1)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目前以 99% 信賴水準計算未來一日（一週、雙週等）之風險值作為衡量指標。

(2) 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外，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之潛在風險。

目前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定期採用因子敏感度分析及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部位損失。

A. 因子敏感度分析（Simple Sensitivity Test）

因子敏感度分析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

B. 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其方法包括：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之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考慮投資標的與風險因子關聯性，以衡量投資部位於該事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風險管理部門定期進行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壓力測試報告，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

壓力測試表

風 險 因 子	變動數 (+/-)	114年 3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3月31日
權益風險 (股價指數)	-10%	(\$ 1,292,594)	(\$ 1,369,416)	(\$ 1,157,257)
利率風險 (殖利率曲線)	+20bps	(168,726)	(166,666)	(160,160)
匯率風險 (匯率)	美金兌台幣 貶值一元	(136,070)	(144,208)	(114,413)

註 1：無考慮信用貼水變動之影響。

註 2：已考慮避險效果。

註 3：國泰產險評估其子公司納入合併揭露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其子公司之數據。

(i) 匯率風險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因持有外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因而使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ii) 價格風險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iii)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彙總表

風 險 因 子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兌新台幣升值 1%	\$ 34,039	\$ 7,570
	人民幣兌新台幣升值 1%	767	-
	港幣兌新台幣升值 1%	274	-
	歐元兌新台幣升值 1%	8	-
	越盾兌新台幣升值 1%	-	7,452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金)平移上升 1bp	(6,210)	-
	殖利率曲線(人民幣)平移上升 1bp	(15)	-
	殖利率曲線(新臺幣)平移上升 1bp	(2,261)	(665)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	129,259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兌新台幣升值1%	\$ 33,506	\$ 8,094
	人民幣兌新台幣升值1%	747	-
	港幣兌新台幣升值1%	58	175
	歐元兌新台幣升值1%	9	-
	越盾兌新台幣升值1%	-	7,330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金)平移上升1bp	(5,610)	-
	殖利率曲線(人民幣)平移上升1bp	(17)	-
	殖利率曲線(新臺幣)平移上升1bp	(2,080)	(700)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	136,942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兌新台幣升值1%	\$ 28,211	\$ 6,085
	人民幣兌新台幣升值1%	718	-
	港幣兌新台幣升值1%	229	-
	歐元兌新台幣升值1%	8	-
	越盾兌新台幣升值1%	-	7,179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金)平移上升1bp	(4,823)	-
	殖利率曲線(人民幣)平移上升1bp	(21)	-
	殖利率曲線(新臺幣)平移上升1bp	(2,350)	(784)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	115,726

註 1：無考慮信用貼水變動之影響。

註 2：已考慮避險效果。

註 3：權益變動不計入損益變動之影響數。

註 4：國泰產險評估其子公司納入合併揭露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其子公司之數據。

2.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 A.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借款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使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蒙受財物損失之風險。
- B.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與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承作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未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而使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C. 標的資產信用風險係指因金融工具所連結之標的資產信用品質轉弱、信用貼水上升、信用評等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情事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2)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暴險金額－地區別

11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北美	美洲	新興市場與其他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578,362	\$ -	\$ -	\$ -	\$ -	\$ 322,654	\$ 10,901,0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3,357	-	-	-	-	-	253,3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4,789	-	-	-	-	-	654,7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6,692	197,371	935,226	5,575,926	1,338,358		11,103,573
合計	\$ 14,543,200	\$ 197,371	\$ 935,226	\$ 5,575,926	\$ 1,661,012		\$ 22,912,735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3.47%	0.86%	4.08%	24.34%	7.25%		100.00%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北美	美洲	新興市場與其他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813,135	\$ -	\$ -	\$ -	\$ -	\$ 329,791	\$ 11,142,9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8,337	-	-	-	-	-	258,3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4,599	-	-	-	-	-	654,5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1,541	194,940	685,430	5,083,953	1,323,610		10,339,474
合計	\$ 14,777,612	\$ 194,940	\$ 685,430	\$ 5,083,953	\$ 1,653,401		\$ 22,395,336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5.99%	0.87%	3.06%	22.70%	7.38%		100.00%

113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北美	美洲	新興市場與其他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190,084	\$ -	\$ -	\$ -	\$ -	\$ 309,220	\$ 9,499,3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2,062	-	-	-	-	-	262,0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7,696	-	-	-	-	-	667,6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39,832	190,032	989,423	4,176,786	1,748,954		10,145,027
合計	\$ 13,159,674	\$ 190,032	\$ 989,423	\$ 4,176,786	\$ 2,058,174		\$ 20,574,089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63.96%	0.92%	4.81%	20.30%	10.01%		100.00%

(3)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逾期狀況之資訊、信用價差、與借款人或發行人有關之其他市場資訊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等。

B.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4)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量化指標

當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90 天，則判定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B. 質化指標

如有證據顯示發行人或借款人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發行人或借款人有重大財務困難，例如：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或
- b. 未依發行條件支付本金或利息；或
- c. 借款人擔保品遭假扣押或強制執行；或
- d. 借款人因財務困難申請變更授信條件。

C.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5)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於考量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資訊；違約機率係以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資訊為依據，並依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總體經濟資訊（例如國內生產毛額及經濟成長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違約暴險額係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及應收利息衡量。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於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時，已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

(6) 最大信用風險暴險總帳面金額及信用品質分級

A.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之金融資產

114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						
\$ 654,789	\$ -	\$ -	\$ -	\$ -	\$ 654,7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11,118,528	-	-	-	(14,955)	11,103,573	
113年12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						
\$ 654,599	\$ -	\$ -	\$ -	\$ -	\$ 654,5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10,353,528	-	-	-	(14,054)	10,339,474	
113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						
\$ 667,696	\$ -	\$ -	\$ -	\$ -	\$ 667,6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10,159,187	-	-	-	(14,160)	10,145,027	

註：投資等級係指信用評等等級 BBB-以上，非投資等級係指信用評等等級未達 BBB-。

B.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之擔保放款

114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擔保放款						
\$ 86,066	\$ -	\$ -	\$ -	(\$ 1,224)	\$ 84,842	
113年12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擔保放款						
\$ 97,850	\$ -	\$ -	\$ -	(\$ 1,399)	\$ 96,451	

113年3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擔保放款	\$ 115,099	\$ -	\$ -	\$ -	(\$ 1,611)	\$ 113,488

(7) 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 51	\$ -	\$ -	\$ -	\$ -	\$ 51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3	-	-	-	-	3
114年3月31日	<u>\$ 54</u>	<u>\$ -</u>	<u>\$ -</u>	<u>\$ -</u>	<u>\$ -</u>	<u>\$ 54</u>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3年1月1日	\$ 42	\$ -	\$ -	\$ -	\$ -	\$ 42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2)	-	-	-	-	(2)
113年3月31日	<u>\$ 40</u>	<u>\$ -</u>	<u>\$ -</u>	<u>\$ -</u>	<u>\$ -</u>	<u>\$ 40</u>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 14,054	\$ -	\$ -	\$ -	\$ -	\$ 14,054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901	-	-	-	-	901
114年3月31日	<u>\$ 14,955</u>	<u>\$ -</u>	<u>\$ -</u>	<u>\$ -</u>	<u>\$ -</u>	<u>\$ 14,955</u>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減 損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3年1月1日	\$ 14,182	\$ -	\$ -	\$ -	\$ -	\$ 14,182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22)	-	-	-	-	(22)
113年3月31日	<u>\$ 14,160</u>	<u>\$ -</u>	<u>\$ -</u>	<u>\$ -</u>	<u>\$ -</u>	<u>\$ 14,160</u>

C. 擔保放款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 減損小計	依資產評估處 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4年1月1日	\$ 10	\$ -	\$ -	\$ -	\$ -	\$ 10	\$ 1,389	\$ 1,399
模型/風險參數 之改變	1	-	-	-	-	1	-	1
依資產評估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	-	-	-	-	-	(176)	(176)
114年3月31日	<u>\$ 11</u>	<u>\$ -</u>	<u>\$ -</u>	<u>\$ -</u>	<u>\$ -</u>	<u>\$ 11</u>	<u>\$ 1,213</u>	<u>\$ 1,224</u>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 IFRS 9 規定提列之 減損小計	依資產評估處 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113年1月1日	\$ 13	\$ -	\$ -	\$ -	\$ 13	\$ 1,742	\$ 1,755
模型/風險參數 之改變	(2)	-	-	-	(2)	-	(2)
依資產評估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	-	-	-	-	(142)	(142)
113年3月31日	<u>\$ 11</u>	<u>\$ -</u>	<u>\$ -</u>	<u>\$ -</u>	<u>\$ 11</u>	<u>\$ 1,600</u>	<u>\$ 1,611</u>

上述金融工具本期並無因總帳面金額重大變動而造成備抵損失重大變動之情況。

(8) 應收款項信用風險暴險及備抵損失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適用 IFRS 9 中減損規定之應收票據及應收保費皆採簡化法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採用簡化法準備矩陣衡量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3月31日

	未逾期	已逾期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934,821	\$ 959,417	\$ 2,894,238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9%	2.0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9,177	\$ 19,312	\$ 38,489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已逾期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031,028	\$ 905,692	\$ 2,936,720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8%	2.03%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9,924	\$ 18,353	\$ 38,277

113年3月31日

	未逾期	已逾期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357,117	\$ 790,179	\$ 3,147,296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3%	2.02%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4,186	\$ 15,972	\$ 40,158

3.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

金融工具之流動性風險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之管理情況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依實際管理需求或特殊情況，採用現金流量模型及壓力測試評估現金流量風險。另對異常及緊急狀況之資金需求亦擬定緊急應變作業準則以處理重大流動性風險。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之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年3月31日

	<u>6個月以內</u>	<u>6到12個月</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	\$ 4,475,543	\$ 42,266	\$ 21,067	\$ 41,760	\$ 6,661
租賃負債	74,172	18,443	22,196	34,927	16,065
<u>衍生金融負債</u>					
匯率交換合約	2,781,160	2,606,292	-	-	-

113年12月31日

	<u>6個月以內</u>	<u>6到12個月</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	\$ 4,299,934	\$ 35,732	\$ 12,275	\$ 40,811	\$ 6,638
租賃負債	84,424	40,124	23,766	38,794	16,533
<u>衍生金融負債</u>					
匯率交換合約	3,085,681	648,767	-	-	-

113 年 3 月 31 日

	6個月以內	6到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款項	\$ 4,130,648	\$ 60,981	\$ 44,700	\$ 2,830	\$ 6,028
租賃負債	77,180	74,747	68,828	22,380	17,937
<u>衍生金融負債</u>					
匯率交換合約	2,324,273	2,930,207	-	-	-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

1. 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主旨

秉持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在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營運過程中，除遵循國內外法令規章外，能有效率且有彈性地管理風險，以達成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整體最大利潤目的。

(2) 風險管理制度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整體性風險管理制度以「風險管理政策」為最高指導原則，於「風險管理政策」中明確訂定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風險管理之主旨、範圍、組織職責與運作及管理原則與報告等重要風險管理事項。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風險管理制度，涵蓋營運過程中所面臨之各類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性管理、法律風險及其他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營運有關之風險。各項業務於承作前，必須先辨識其所面臨之各類風險，並完整規劃管理風險的機制與方法，確保其符合風險管理政策之規範。

(3) 風險管理組織

A. 董事會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決定各項風險管理規範之核定層級。董事會應確保所核定的風險管理政策符合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經營活動性質、業務種類並涵蓋各項風險，監督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執行，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B. 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審議風險管理政策、準則及交易管理辦法，決定風險暴露之合適程度，並監督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直屬董事會，由董事長擔任會議主席，成員包含總經理、各處處長、法令遵循主管、資安長、財務部主管、會計部主管、風險管理部主管及策略規劃部主管，原則上每季召開一次，臨時會得由董事長召集之。

C. 風險管理部

風險管理部隸屬董事會，其主管與成員不得兼任交易或交割部門業務。職責為負責擬定並執行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準則與作業辦法，定期檢視政策、準則與辦法是否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業務發展相稱，並視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發展進程，建立線上監控與預警系統及應變機制。

D. 業務單位

參與風險管理機制之訂定，執行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確保業務單位內使用模型之可信度在一致之基礎下進行，並確實遵循業務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以符合法規及風險管理政策。

E. 稽核室

內部稽核人員定期執行風險管理程序與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作業，追蹤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F. 財務部

參與風險管理機制之訂定，負責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並定期提供流動性風險管理報表與資金流動性模擬評估報告，予風險管理部。

G. 會計部

參與風險管理機制之訂定，每月製作並提供資本適足性申報表，予風險管理部。

H.法務室

執行法律風險管理、確保業務執行及風險管理制度皆能遵循法令規範。

(4) 風險管理流程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報告，各類風險評估及因應策略分別敘述如下：

A.市場風險

a. 定義：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投資部位（含股票、債務工具及衍生工具等），因金融市場工具之價格變動，進而影響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價值產生損失之風險。

b. 控管方式：

依產品／部門特性及實際作業面訂定各項交易管理辦法，明訂各產品／部門之授權額度、風險限額、停損規定及超限處理方式，並透過業務單位前台風控人員以及即時監控系統以有效落實相關管控機制。此外，定期提供市場風險管理報告，包括市價評估、超缺避金額、市場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模型回溯測試，並針對不同極端情境進行壓力測試，以確實掌握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所承受風險狀況，並有效管理整體風險。

B.信用風險

a. 定義：

因交易對手或債務人因財務狀況惡化或其他因素，導致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致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產生損失的風險。

b. 控管方式：

落實交易前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審核，及交易後風險暴露管理，並依據信用評等模型，控管可能因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之風險。定期針對投資業務風險集中度與風險暴露

進行分析報告，並對於投資部位或衍生工具業務，依交易對手信用評等（TCRI、中華信評、S&P、Moody's、Fitch）訂定相關承作限額。此外，對於自辦信用整戶維持率高風險區間客戶以及標的之信用餘額佔市場信用餘額比例達一定水準以上所涵蓋之客戶均定期進行檢視，並配合本公司建置信用風險緊急事件通報機制。

C. 作業風險

a. 定義：

作業風險係指因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外部事件所造成之損失。此定義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

b. 控管方式：

針對前、中、後台之作業流程（包含交易、交易確認、交割、財務會計及交易文件歸檔備查等作業流程），建立授權與權責劃分及嚴謹之作業程序，預防不當之人為疏失與舞弊，嚴格要求各部門建立與落實內稽與內控制度，建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制度及損失資料庫統計，以深入瞭解損失所造成原因。

此外，設有稽核室隸屬董事會，針對日常作業項目執行查核作業，以落實完善之內稽內控，並定期提出查核報告，力求降低各項作業疏誤產生之損失。

D. 流動性風險

a. 定義：

資金流動性係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取得資金以維持所需之變現性，並充分支應資產成長及償付負債之能力；市場流動性為規避及管理因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致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b. 控管方式：

訂定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並定期編製流動性風險管理報表以檢視資金狀態、資產負債到期日缺口與整體外幣流動性。藉由資產負債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的編製，作為規劃資金之調度之依據；此外，定期執行資金流動性模擬作業，確保在極端情境下有相對應之應變措施，以支應資金缺口。同時取得其他金融機構可短期融資放款資金額度及其進出款項之管理，以維持適當之流動性並確保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的支付能力。而投資業務單位，應依市場流動性管理指標及規範於買進時進行市場流動性風險控管。

E. 法律風險

a. 定義：

因契約瑕疵或交易對方適格性導致交易契約無效無法履行所衍生的風險。

b. 控管方式：

制定法律文件擬定與審閱的流程，契約相關文件均會簽法務室，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進行審核。

F. 資本適足性管理

a. 定義：

落實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維持適當之資本適足率，並確保資本結構之健全，及促進業務之穩健成長。

b. 控管方式：

訂定資本適足性衡量管理指標，並定期編製資本適足性管理報表，以評估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資本適足比率之適當及資本結構之健全。

G. 聲譽風險及策略風險

a. 定義：

聲譽風險為因應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因經營的負面事項，不論事情是否屬實，而可能導致客戶基礎縮小、收益減少、致須承擔龐大的訴訟費用，或其他可能損失的風險；策略風險為因應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因應錯誤的商業決策、或決策執行不當、或對同業競爭缺乏適當回應、或產業變動缺乏適當反應，而收益或資本受到即時或未來可能損失的風險。

b. 控管方式：

針對聲譽風險及策略風險等重大事件，訂定內部因應辦法，以降低重大事件發生時之風險損失。

針對上述各項風險來源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準則，明確訂定各項風險源之管理機制，並建立訂定各項風險管理限額指標且定期檢視管理指標之妥適性。此外，每半年提報風險管理業務執行工作報告予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報備本公司風險管理處，說明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風險承受情形及現行風險管理制度之妥適性。

(5) 避險與抵減風險策略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避險與抵減風險政策主要是透過買賣標的物之金融商品，進行動態避險，以複製出與衍生工具到期時相同之現金流量。發行後流通在外權證部位與結構型商品部位避險皆採 Delta Neutral 為原則，若因金融市場收盤前價格巨幅波動或因重大事件影響致違反避險操作之規定，或交易員避險操作違反避險操作之規定時，業務部門應以書面說明，會簽風險管理部，呈總經理核定。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依各商品之特性於相關交易管理辦法中訂定授權交易限額與停損機制。部位損失達警示或停損點時，風險管理部即以書面（含 e-mail）方式通知所屬業務部門主管及部位管理人員，並持續追蹤部位變化並定期檢視。此

外，業務部門應依據授權部位限額規定承作，若觸及停損點應強制停損出場或提出例外管理報告，說明原因及具體處置計劃，依核決權限呈報權責主管核定。

2. 市場風險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持續地運用敏感度分析、風險值(VaR)以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1)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用於衡量特定市場因子發生變動時，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各項產品、投資組合所受之衝擊與影響程度。依據風險類別的差異，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針對業務承作屬性，訂定相關控管規定，分別使用利率因子及商品因子的敏感度以衡量與監控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在該類風險的暴險程度：

A. 利率因子衡量：

基點價值 (price value of basis point, PVBP)：衡量特定殖利率曲線平行移動 1 個基本點 (basis point) 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B. 商品因子衡量：

a. Delt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 1% 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b. Gamm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 1% 時，該部位 Delta 金額之變動量。

c. Veg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波動率變動 1% 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2) 風險值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的期間和信賴水準 (confidence level) 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的最大潛在損失。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目前以 99% 之信賴水準，計算未來一日之風險值；且

針對市場風險值模型每年進行回溯測試 (Back Test)，以檢驗模型之準確性。

交易活動單日風險值統計表：99%信賴水準，1日風險值。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期	末
風險值金額		\$	78,151	\$	80,924	\$	74,478	\$	76,977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期	末
風險值金額		\$	70,845	\$	79,743	\$	55,977	\$	79,248

(3) 壓力測試 (Stress Test)

在風險值模型之外，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每月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國內外重大事件情境對資產組合造成之影響程度，從中找出影響資產組合較大之風險因子，並配合市況持續性追蹤及檢討報告，並考慮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出現急遽變化時，得不定期依自訂情境或極端情境進行測試，衡量極端不正常情況下資產組合之最大損失，以有效管理各種情況下風險。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壓力測試情境，包含歷史情境及假設情境：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的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在金融市場發生立即、重大與全面性衝擊之事件所產生的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衡量投資部位在該事件發生所產生的虧損金額，包括全球系統失調，導致股票市場下跌 10%。

114 年 3 月 31 日

壓力測試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影 響 數
權益風險 (股價指數)	-10%	(\$ 443,992)
利率風險 (殖利率曲線)	+50bps	(350,165)
匯率風險 (匯率)	+3%	3,102
商品風險 (商品價格)	-10%	-

113 年 3 月 31 日

壓力測試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影 響 數
權益風險 (股價指數)	-10%	(\$ 242,833)
利率風險 (殖利率曲線)	+50bps	(271,385)
匯率風險 (匯率)	+3%	(33,982)
商品風險 (商品價格)	-10%	(1)

3.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來源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 A.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使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B.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承作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未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而使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C. 標的資產信用風險係指因金融工具所連結之標的資產信用品質轉弱、信用貼水上升、信用評等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情事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使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面臨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包括銀行存款、債務證券、店頭市場（Over-the-Counter，OTC）衍生工具之交易、債（票）券附條件交易、有價證券借貸交易（以下簡稱：借券交易）存出保證金、期貨交易保證金、其他存出保證金及應收款項等。

(2)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逾期狀況之資訊、與交易對手或發行人、保證機構有關之其他市場資訊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等。

B. 信用風險低：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3)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質性指標：如有證據顯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有重大財務困難，例如：

a. 發行人、保證機構或交易對手已破產或可能有停止營業、聲請重整、破產、解散出售對集團繼續營運有重大影響之主要資產情事發生；或

b. 未依發行條件支付本金或利息。

B.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4)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於考量發行人、保證機構或交易對手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保證機構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保證機構或交易對手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資訊；違約機率係以中華信評及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資訊為依據，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總體經濟資訊（例如國內生產毛額及經濟成長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違約暴險額係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及應收利息衡量。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於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

(5) 備抵損失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債務工具 投資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催收款項	應收證券 融資款	應收證券 借貸款項	應收期貨 交易保證金	合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5,124	\$ 241	\$ 52	\$ 9,212	\$ 670	\$ 431	\$ 74	\$ 15,804
本期提列(迴轉)	176	76	4	33	(178)	45	-	156
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	-	19	-	-	-	19
114年3月31日餘額	\$ 5,300	\$ 317	\$ 56	\$ 9,264	\$ 492	\$ 476	\$ 74	\$ 15,979
113年1月1日餘額	\$ 5,643	\$ 572	\$ 34	\$ 5,511	\$ 443	\$ 151	\$ 74	\$ 12,428
本期提列(迴轉)	(294)	(67)	1	592	61	37	-	330
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	-	20	-	-	-	20
113年3月31日餘額	\$ 5,349	\$ 505	\$ 35	\$ 6,123	\$ 504	\$ 188	\$ 74	\$ 12,778

4. 資金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3月31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1,780,946仟元、10,886,485仟元及8,255,845仟元。

(1) 現金流量分析

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無法在合理之時間內、以合理之資金成本，取得必要且充足之資金供給，以致產生資金供需缺口之風險，或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為獲得必要之資金供給而必須以低於市場價格出售資產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114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現金流量分析表

	期				合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74,542	\$ -	\$ -	\$ -	\$ 974,542
應付商業本票	8,146,652	2,795,405	-	-	10,942,0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129,635	-	-	-	129,635
附買回債券負債	10,954,448	215,150	-	303,118	11,472,716
融券保證金及應付融券擔 保價款	59,085	118,170	177,255	709,019	1,063,529
借券保證金—存入	52,400	104,800	157,200	628,797	943,197
期貨交易人權益	15,660,447	-	-	-	15,660,447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197,462	-	-	-	197,462
應付款項	33,943,504	83,151	1	1,862,366	35,889,022
代收款項	905,418	-	-	-	905,418
其他金融負債	5,424,879	-	-	-	5,424,879
租賃負債	10,207	20,483	30,862	68,451	130,003
其他	426,681	-	-	-	426,681
合計	\$ 76,885,360	\$ 3,337,159	\$ 365,318	\$ 3,571,751	\$ 84,159,588
佔整體比例	91.36%	3.97%	0.43%	4.24%	100%

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及附買回債券負債為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資金調度工具，均為3個月內之短期融通方式。

114年3月31日

現金流量缺口表

	收 款 期 間				合 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68,771	\$ -	\$ -	\$ -	\$ 4,468,7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營業證券	5,023,011	-	-	-	5,023,011
開放式基金受益憑證	52,971	-	-	-	52,971
期貨交易保證金	118,698	-	-	-	118,698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316	-	-	-	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653,839	-	-	-	11,653,839
附買回債券投資	192,897	-	-	-	192,897
應收證券融貸款	951,324	1,890,736	2,836,104	11,344,414	17,022,578
轉融通保證金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310	620	930	3,726	5,586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792,124	1,584,248	2,376,370	-	4,752,742
客戶保證金專戶	15,688,547	-	-	-	15,688,547
借券擔保價款及借券保證金－存出	49,565	99,130	148,695	594,783	892,173
應收款項	35,060,412	-	-	103,907	35,164,319
其他	2,211,711	-	-	1,533,959	3,745,670
小計	<u>\$ 76,264,496</u>	<u>\$ 3,574,734</u>	<u>\$ 5,362,099</u>	<u>\$ 13,580,789</u>	<u>\$ 98,782,118</u>
資金結餘	<u>(\$ 620,864)</u>	<u>\$ 237,575</u>	<u>\$ 4,996,781</u>	<u>\$ 10,009,038</u>	<u>\$ 14,622,530</u>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現金流量分析表

	付 款 期 間				合 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92,746	\$ -	\$ -	\$ -	\$ 1,592,746
應付商業本票	10,444,920	6,333,856	-	-	16,778,7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50,281	-	-	-	1,650,281
附買回債券負債	10,518,369	493,177	-	-	11,011,546
融券保證金及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72,264	344,528	516,792	2,067,174	3,100,758
借券保證金－存入	29,591	59,182	88,773	355,099	532,645
期貨交易人權益	18,519,937	-	-	-	18,519,937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110,050	-	-	-	110,050
應付款項	21,436,560	-	77,292	1,004,178	22,518,030
代收款項	2,318,267	-	-	-	2,318,267
其他金融負債	3,277,931	-	-	-	3,277,931
租賃負債	17,212	19,296	28,034	56,540	121,082
其他	13,222	-	-	-	13,222
合計	<u>\$ 70,101,350</u>	<u>\$ 7,250,039</u>	<u>\$ 710,891</u>	<u>\$ 3,482,991</u>	<u>\$ 81,545,271</u>
佔整體比例	<u>85.97%</u>	<u>8.89%</u>	<u>0.87%</u>	<u>4.27%</u>	<u>100%</u>

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及附買回債券負債為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資金調度工具，均為3個月內之短期融通方式。

113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缺口表

	期				合	計
	收	款	期	間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47,833	\$ -	\$ -	\$ -	\$ 2,947,8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營業證券	10,834,089	-	-	-	10,834,089	
開放式基金受益憑證	52,976	-	-	-	52,976	
期貨交易保證金	1,435,616	-	-	-	1,435,616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10	-	-	-	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54,809	-	-	-	11,154,809	
附賣回債券投資	159,643	-	-	-	159,643	
應收證券融資金	1,029,789	2,047,998	3,071,997	12,287,986	18,437,770	
轉融通保證金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1,748	3,496	5,244	20,980	31,468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717,865	1,435,730	2,153,595	-	4,307,190	
客戶保證金專戶	18,552,843	-	-	-	18,552,843	
借券擔保價款及借券保證金－存出	80,873	161,746	242,619	970,475	1,455,713	
應收款項	20,981,214	-	-	134,024	21,115,238	
代收承銷股款	2,206,500	-	-	-	2,206,500	
其他	1,432,331	-	-	1,529,923	2,962,254	
小計	<u>\$ 71,588,139</u>	<u>\$ 3,648,970</u>	<u>\$ 5,473,455</u>	<u>\$ 14,943,388</u>	<u>\$ 95,653,952</u>	
資金結餘	<u>\$ 1,486,789</u>	<u>(\$ 3,601,069)</u>	<u>\$ 4,762,564</u>	<u>\$ 11,460,397</u>	<u>\$ 14,108,681</u>	

113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現金流量分析表

	期				合	計
	付	款	期	間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61,632	\$ -	\$ -	\$ -	\$ 1,161,632	
應付商業本票	11,803,803	-	-	-	11,803,8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68,443	-	-	-	1,468,443	
附買回債券負債	8,857,889	-	-	-	8,857,889	
融券保證金及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91,050	182,100	273,150	1,092,603	1,638,903	
借券保證金－存入	2,211	4,422	6,633	26,529	39,795	
期貨交易人權益	12,050,578	-	-	-	12,050,578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57,694	-	-	-	57,694	
應付款項	26,906,324	237,428	330	1,144,205	28,288,287	
代收款項	1,609,832	-	-	-	1,609,832	
其他金融負債	205,022	-	-	-	205,022	
租賃負債	11,372	16,667	24,970	38,618	91,627	
其他	259,817	-	-	-	259,817	
合計	<u>\$ 64,485,667</u>	<u>\$ 440,617</u>	<u>\$ 305,083</u>	<u>\$ 2,301,955</u>	<u>\$ 67,533,322</u>	
佔整體比例	<u>95.49%</u>	<u>0.65%</u>	<u>0.45%</u>	<u>3.41%</u>	<u>100%</u>	

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及附買回債券負債為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資金調度工具，均為3個月內之短期融通方式。

113 年 3 月 31 日

現金流量缺口表

	收 款 期 間				合 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2,276	\$ -	\$ -	\$ -	\$ 2,812,2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營業證券	8,360,061	-	-	-	8,360,061
開放式基金受益憑證	52,276	-	-	-	52,276
期貨交易保證金	430,632	-	-	-	430,632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1,596	-	-	-	1,5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48,269	-	-	-	9,148,269
附賣回債券投資	28,119	-	-	-	28,119
應收證券融貸款	808,774	1,606,568	2,409,852	9,639,414	14,464,608
轉融通保證金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1,156	2,312	3,468	13,866	20,802
應收借貸款項－不限用途	312,171	624,342	936,511	-	1,873,024
客戶保證金專戶	12,071,867	-	-	-	12,071,867
借券擔保價款及借券保證金－存出	20,329	40,658	60,987	243,950	365,924
應收款項	26,231,758	-	-	89,452	26,321,210
代收承銷股款	1,468,814	-	-	-	1,468,814
其他	1,188,876	-	-	1,505,504	2,694,380
小計	\$ 62,936,974	\$ 2,273,880	\$ 3,410,818	\$ 11,492,186	\$ 80,113,858
資金結餘	(\$ 1,548,693)	\$ 1,833,263	\$ 3,105,735	\$ 9,190,231	\$ 12,580,536

(2) 資金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

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 (stress testing) 進行資金流動性模擬評估，以測試在極端異常之不利情境下，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資金流動性的變動情形，以確保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資金流動性。壓力情境包括重大之市場波動、各種信用事件發生及非預期之金融市場資金流動性緊縮等可能產生資金流動性壓力之假設，以衡量在不影響正常業務與營運之前提下，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整體資金供給、需求與各期間正負資金缺口變動情形。

若產生壓力情境之資金缺口時，將藉由以下程序，以防止壓力事件之發生：

A. 依國泰綜合證券及其子公司「經營危機應變措施管理準則」及「資金緊急應變辦法」之規定辦理資金籌措方案及資產及負債調整方案。

B. 資金籌措方案：a. 動用銀行短期授信額度 b. 存單質借 c. 發行商業本票。

C. 資產及負債調整方案：a. 出售有價證券 b. 收回投資於貨幣市場之短期資金。

(十) 結構型個體

1. 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為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機構。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均提供財務支援放款英鎊 331,300 仟元予該個體營運及投資之用。

2. 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對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為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u>結構型個體之類型</u>	<u>性質及目的</u>	<u>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持有之權益</u>
私募基金投資	投資外部第三方基金公司發行之私募基金，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基金發行之單位或有限合夥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2)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u>私募基金投資</u>	<u>資產證券化商品</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3,645,761	\$ 18,479,8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1,234,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83,565,850
合計	<u>\$ 193,645,761</u>	<u>\$ 263,279,800</u>

	113年12月31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8,851,432	\$ 18,877,8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679,5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81,848,593
合計	<u>\$ 188,851,432</u>	<u>\$ 256,406,036</u>

	113年3月31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4,465,115	\$ 24,725,8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611,1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74,368,167
合計	<u>\$ 174,465,115</u>	<u>\$ 242,705,190</u>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

- (1) 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並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為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u>結構型個體之類型</u>	<u>性質及目的</u>	<u>國泰世華銀行及其子公司持有之權益</u>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 (2)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219,698	\$ 30,790,555	\$ 24,569,3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1,679,052	74,465,754	73,534,717
合計	<u>\$ 112,898,750</u>	<u>\$ 105,256,309</u>	<u>\$ 98,104,049</u>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 (1)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並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為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u>結構型個體之類型</u>	<u>性質及目的</u>	<u>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持有之權益</u>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 (2)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7,178	\$ 318,557	\$ 331,4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u>293,021</u>	<u>322,496</u>	<u>322,493</u>
合計	<u>\$ 620,199</u>	<u>\$ 641,053</u>	<u>\$ 653,985</u>

三九、資本風險管理

目前合併公司資本適足率均符合法定要求。在符合合併公司及個別子公司法定資本適足率標準之前提下，運用動態資本管理機制增進集團子公司資本效率，並考量於資本重新分配後，子公司並不會因為減低其核心資本保留水準而影響其風險承擔能力。據此，本公司將視各子公司資本強弱情形進行整體規劃考量，以期提高集團之資本運用效率。

四十、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

(一) 收購子公司

	<u>主要營運活動</u>	<u>收購日</u>	<u>收購後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u>	<u>移轉對價</u>
Pearlmark 及其子公司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12年3月28日	55.5%	<u>\$ 241,453</u>

C&C 於 112 年 3 月 28 日以現金取得 Pearlmark 及其子公司 55.5% 之股權，並取得對 Pearlmark 及其子公司之控制。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P e a r l m a r k 及 其 子 公 司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67
不動產及設備	1,362
無形資產	158,056
其 他	32,003
負 債	
其 他	(<u>43,646</u>)
	<u>\$ 150,942</u>

(三)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以其所享有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P e a r l m a r k 及 其 子 公 司
移轉對價	\$ 241,453
加：非控制權益	<u>67,169</u>
小 計	308,622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50,94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157,680</u>

收購 Pearlmark 及其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因於衡量期間對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調整，使得商譽於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增加 11,991 仟元。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P e a r l m a r k 及 其 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41,453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67</u>)
	<u>\$ 238,286</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收購日起至本合併公司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一、處分子公司

國泰人壽於 113 年 4 月 3 日完成處分 CHL 及其子公司之全部股權，並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u>CHL 及其子公司</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2,208
Generali Investments Holding S.p.A. 股權	<u>\$ 22,484,807</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CHL 及其子公司</u>
資 產	
現 金	\$ 4,039,745
應收款項	2,468,117
本期所得稅資產	61,2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693,1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244
不動產及設備	1,050,842
使用權資產	695,978
商 譽	12,187,864
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	3,282,6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2,742
存出保證金	-
其 他	510,866
負 債	
應付款項	(3,177,451)
租賃負債	(847,9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4,188)
其他負債	<u>(2,566,229)</u>
處分之淨資產	<u>\$ 18,780,627</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CHL 及其子公司
收取之對價	\$ 22,737,015
處分之淨資產	(18,780,627)
非控制權益	530,893
子公司之淨資產及相關避險工具因喪失對 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1,850,287)
處分利益	<u>\$ 2,636,994</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CHL 及其子公司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252,208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4,039,745)
	<u>(\$ 3,787,537)</u>

四二、其 他

(一)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4,605,149		33.1820	\$ 5,793,748,054		
澳 幣	9,600,470		20.8018	199,707,0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696,758		33.1820	321,757,82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246,471		33.1820	705,000,401		

				11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4,934,900		32.7810	\$	5,734,540,957	
澳	幣				9,225,844		20.3947		188,158,32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832,163		32.7810		322,308,13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2,087,859		32.7810		724,062,106	
				113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3,848,965		31.9900	\$	5,561,428,390	
澳	幣				8,869,441		20.8239		184,696,35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139,221		31.9900		324,353,68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869,083		31.9900		699,591,965	

由於合併公司之外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工具之兌換損益資訊。合併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44,845,252 仟元及利益 130,852,097 仟元。

(二) 全權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1. 國泰人壽及其子公司

(1) 國泰人壽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投資項目及金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國內股票	\$ 170,685,005	\$ 209,907,605	\$ 190,455,493
國外股票	40,538,233	44,479,459	57,777,64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701,000	12,848,000	12,112,000
銀行存款	27,689,198	32,382,425	41,757,798
受益憑證	2,181,516	2,454,130	129,529
期貨及選擇權	51	50	49
公司債	<u>27,316,540</u>	<u>25,994,480</u>	<u>-</u>
合計	<u>\$ 275,111,543</u>	<u>\$ 328,066,149</u>	<u>\$ 302,232,516</u>

國泰人壽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之各項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同。

(2)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國泰人壽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如下：

單位：各幣別仟元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新台幣	\$ 115,948,000	\$ 135,948,000	\$ 137,948,000
美元	1,105,500	1,137,500	322,800

2.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

(1)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證券投顧事業代為操作管理情形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國內股票	\$ 2,031,800	\$ 2,871,807	\$ 2,574,204
銀行存款	776,564	460,526	566,202
期貨保證金	<u>38,646</u>	<u>38,646</u>	<u>38,437</u>
合計	<u>\$ 2,847,010</u>	<u>\$ 3,370,979</u>	<u>\$ 3,178,843</u>

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之各項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同。

(2)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國泰產險及其子公司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之資金額度皆為 1,200,000 仟元。

(三)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6 條規定揭露之資訊

1. 放款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 3)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 3)
企業 金融	擔保	\$ 196,818	\$ 427,927,187	0.05%	\$ 3,064,730	1557.14%	\$ 406,652	\$ 418,932,144	0.10%	\$ 2,917,752	717.51%
	無擔保	112,065	467,873,726	0.02%	12,189,738	10877.42%	250,394	394,263,574	0.06%	11,020,983	4401.46%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663,655	582,121,167	0.11%	9,279,137	1398.19%	484,474	572,108,090	0.08%	9,024,751	1862.79%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945,424	152,992,183	0.62%	7,018,839	742.40%	669,787	144,611,680	0.46%	6,437,073	961.06%
	其他擔保 (註 6) 無擔保	1,414,644 29,815	907,267,372 151,349,161	0.16% 0.02%	10,100,248 1,948,102	713.98% 6533.87%	791,161 26,956	740,797,154 75,806,102	0.11% 0.04%	7,938,257 975,252	1003.37% 3617.94%
放款業務合計		\$ 3,362,421	\$ 2,689,530,796	0.13%	\$ 43,600,794	1296.71%	\$ 2,629,424	\$ 2,346,518,744	0.11%	\$ 38,314,068	1457.13%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307,082	\$ 103,735,682	0.30%	\$ 2,525,227	822.33%	\$ 236,605	\$ 89,782,183	0.26%	\$ 2,401,180	1014.85%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5,710,222	-	59,365	-	-	3,531,463	-	43,629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1)	\$ 149	\$ 7,987	\$ 285	\$ 13,34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2)	241,517	1,043,491	155,148	1,002,905
合計	\$ 241,666	\$ 1,051,478	\$ 155,433	\$ 1,016,245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3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本期淨 值比例 (%)
1	A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 22,987,201	7.44
2	B 集團－電腦製造業	15,082,285	4.88
3	C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14,491,391	4.69
4	D 集團－鋁鑄造業	10,000,000	3.24
5	E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9,100,000	2.95
6	F 集團－電腦製造業	8,032,377	2.60
7	G 集團－連鎖便利商店	7,674,525	2.48
8	H 集團－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7,216,750	2.34
9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6,937,827	2.25
10	J 集團－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6,157,475	1.99

113年3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本期淨 值比例 (%)
1	A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 25,554,551	9.03
2	B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14,308,531	5.05
3	C 集團－電腦製造業	13,647,458	4.82
4	D 集團－鋁鑄造業	10,000,000	3.53
5	E 集團－連鎖便利商店	9,270,831	3.27
6	F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8,674,800	3.06
7	G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8,559,440	3.02
8	H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7,625,657	2.69
9	I 集團－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6,559,230	2.32
10	J 集團－其他控股業	6,430,902	2.27

3.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3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913,521,027	\$ 24,094,082	\$ 73,033,320	\$ 182,578,672	\$3,193,227,101
利率敏感性負債	509,923,517	2,143,413,485	351,955,654	47,659,054	3,052,951,710
利率敏感性缺口	2,403,597,510	(2,119,319,403)	(278,922,334)	134,919,618	140,275,391
淨值					308,906,19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5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5.41%

113年3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568,028,152	\$ 46,042,621	\$ 70,194,639	\$ 174,329,716	\$2,858,595,12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0,239,604	2,041,146,291	321,530,916	53,028,422	2,635,945,233
利率敏感性缺口	2,347,788,548	(1,995,103,670)	(251,336,277)	121,301,294	222,649,895
淨值					283,110,20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8.4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8.64%

註：一、本表係填寫國泰世華銀行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元）

單位：美元仟元，%

114年3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440,558	\$ 1,832,674	\$ 1,136,473	\$ 10,533,862	\$ 23,943,56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2,601,126	3,577,365	4,244,369	4,351,519	24,774,379
利率敏感性缺口	(2,160,568)	(1,744,691)	(3,107,896)	6,182,343	(830,812)
淨值					9,309,45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6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92%)

113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549,134	\$ 2,725,598	\$ 1,340,909	\$ 10,216,322	\$ 24,831,963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031,918	4,520,129	5,754,302	4,105,607	27,411,956
利率敏感性缺口	(2,482,784)	(1,794,531)	(4,413,393)	6,110,715	(2,579,993)
淨 值					8,849,96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0.5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9.15%)

註：一、本表係填報國泰世華銀行合計美元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元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4.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044,918,705	\$ 457,972,429	\$ 506,219,383	\$ 379,682,277	\$ 337,080,433	\$ 431,755,185	\$1,932,208,99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113,864,127	155,566,528	386,340,323	839,831,990	863,780,867	1,056,428,429	1,811,915,990
期距缺口	(1,068,945,422)	302,405,901	119,879,060	(460,149,713)	(526,700,434)	(624,673,244)	120,293,008

113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519,142,021	\$ 422,767,316	\$ 423,696,267	\$ 330,459,345	\$ 248,440,511	\$ 410,425,657	\$1,683,352,92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402,921,713	171,260,370	258,849,784	620,512,944	697,357,502	876,740,159	1,778,200,954
期距缺口	(883,779,692)	251,506,946	164,846,483	(290,053,599)	(448,916,991)	(466,314,502)	(94,848,029)

註：本表僅含國泰世華銀行新台幣部分 (不含外幣) 之金額。

美元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元仟元

114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8,264,242	\$ 40,543,413	\$ 25,921,510	\$ 17,273,816	\$ 11,162,658	\$ 13,362,8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5,870,998	41,799,536	28,918,716	19,370,754	16,942,919	8,839,073
期距缺口	(7,606,756)	(1,256,123)	(2,997,206)	(2,096,938)	(5,780,261)	4,523,772

113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7,799,022	\$ 40,840,127	\$ 26,251,858	\$ 14,926,497	\$ 13,093,752	\$ 12,686,7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2,775,740	42,678,251	27,570,690	15,325,091	18,842,585	8,359,123
期距缺口	(4,976,718)	(1,838,124)	(1,318,832)	(398,594)	(5,748,833)	4,327,665

註：本表係填報國泰世華銀行合計美元之金額。

四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15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公司債，交易業經主管機關於 114 年 4 月 1 日核准。

本公司經證櫃債字第 11400040672 號函核准，於 114 年 5 月 23 日發行 114 年度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6,200,000 仟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及乙二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700,000 仟元，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4,500,000 仟元。
-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 發行期間：甲券發行期間為 5 年，乙券發行期間為 10 年。
- (4) 票面利率：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1.93%，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07%。
-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 債券形式：採無實體發行。

四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2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3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二
5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6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7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	無
2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一
3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二
5	被投資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附表三
6	被投資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7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8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四
9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五
10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註)
1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12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七

註：子公司屬金融業、保險業、證券業等，且營業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買賣有價證券者，得免揭露。

- (三) 大陸投資資訊：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七。
-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及附表八。
-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參閱附表九。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三座屋段三座屋小段等71筆土地	114.01.20	113.12.05、113.12.06、113.12.09、113.12.10	\$ 490,757	\$ 490,757	註	註	中華民國及桃園市政府	非關係人	註	註	無

註：係捐贈土地予中華民國及桃園市政府作為容積移轉使用。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81,674 (註 1)	-	\$ -	-	\$ -	\$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221,801 (註 2)	-	-	-	-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9,550 (註 2)	-	-	-	-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10,821 (註 2)	-	-	-	-	-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87,061 (註 2)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4,772,770 (註 2)	-	-	-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178,262 (註 3)	-	-	-	1,178,262	-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39,510	-	-	-	5,604	-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大彰化西北離岸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8,069,193 (註 4)	-	-	-	-	-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Indovina Bank Limited	最終母公司相同	353,674 (註 5)	-	-	-	2,416	-

註 1：主係應收國壽次順債利息等。

註 2：主係連結稅制款等。

註 3：主係應收佣金。

註 4：主係放款及應收利息。

註 5：主係應收利息。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交 易 日 期	交 易 對 象	債 權 組 成 內 容	帳面價值（註）	售 價	處 分 損 益	附 帶 約 定 條 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u>Indovina Bank Limited</u> 114/01/16	VIETNAM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企業金融放款	\$ 19,353	\$ 19,418	\$ 65	無	無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損失後餘額。

二、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 10 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無。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570,000	\$ 565,000	\$ 432,787	2.2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1,653,003	\$ 1,653,003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200	2,200	2,200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653,003	1,653,003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申綠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69,410	369,410	12,107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653,003	1,653,003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0,000	30,000	30,000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653,003	1,653,003
2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35,000	135,000	100,736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642,087	642,087
2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	-	2.1~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642,087	642,087
2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2,000	22,000	16,000	2.1~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642,087	642,087
3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80,000	180,000	177,076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40,144	440,144
3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50,000	50,000	20,000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40,144	440,144
3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9,400	29,400	2,940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40,144	440,144
3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70,000	70,000	70,000	2.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40,144	440,144

註：國泰電業、新日泰能源及開泰能源對外資金貸與總額均以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限額均以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 10,331,269	\$ 3,226,083	\$ 3,226,083	\$ 2,115,056	\$ -	78.07	\$ 10,331,269	(註二)	(註二)	N	(註三)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	10,331,269	215,412	215,412	140,812	-	5.21	10,331,269	(註二)	(註二)	N	(註三)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0,331,269	53,000	53,000	51,000	-	1.28	10,331,269	(註二)	(註二)	N	(註三)
1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陽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2	10,331,269	130,000	130,000	-	-	3.15	10,331,269	(註二)	(註二)	N	(註三)
2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3	2,819,131	460,000	460,000	60,000	-	40.79	2,819,131	(註二)	(註二)	N	(註四)
3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禧壹股份有限公司	2	4,013,045	1,380,342	1,380,342	1,084,582	-	85.99	4,013,045	(註二)	(註二)	N	(註五)
3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4,013,045	626,181	626,181	465,880	-	39.01	4,013,045	(註二)	(註二)	N	(註五)
3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永漢股份有限公司	2	4,013,045	379,867	379,867	269,279	-	23.66	4,013,045	(註二)	(註二)	N	(註五)
4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2,750,899	21,921	20,321	17,602	-	1.85	3,301,079	(註二)	(註二)	N	(註六)
4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2,750,899	325,132	322,032	294,453	-	29.27	3,301,079	(註二)	(註二)	N	(註六)
5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2	21,956,057	21,889,504	21,889,504	21,889,504	21,956,057	(90503.67)	21,956,057	(註二)	(註二)	N	(註七、八及九)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非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或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之情形。

註三：國泰電業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國泰電業淨值之 2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國泰電業淨值之 250%。

註四：旭忠能源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旭忠能源淨值之 2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旭忠能源淨值之 250%。

註五：新日泰能源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新日泰能源淨值之 2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新日泰能源淨值之 250%。

註六：開泰能源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開泰能源淨值之 3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開泰能源淨值之 250%。

註七：國泰風能控股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限額均為以提供擔保大彰化西北離岸風力發電專案之專案融資文件項下、過橋融資文件項下、避險合約文件項下、股東注資及股權買賣終止款項所有義務之擔保品財產總額為限。

註八：國泰風能控股辦理背書保證擔保資產包含國泰人壽設質予國泰風能控股之帳戶，再由國泰風能控股以前述帳戶設質予受益人（以設質帳戶本金或存簿餘額計算）以及國泰風能控股持有國泰風能之股權（以最近期淨值計算，倘淨值低於 0，則以 0 計算）。

註九：國泰風能控股辦理背書保證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係佔國泰風能控股最近年度（113 年度）淨值(24,186)仟元之比例。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從屬公司資訊一	公司債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Funding Asia CB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4,871	-	\$ 14,871	
	HALC HOLDINGS CB	"	"	-	32,525	-	32,525	
	安斯瑞德 CB	"	"	-	46,965	-	46,965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84	162,594	-	162,594	
	台新 1699 貨幣基金	"	"	21,884	310,830	-	310,830	
	股票							
	天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1	1,134	28.20	1,134	
	天泰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9,555	131,048	32.28	131,048	
	天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9,889	133,051	33.64	133,051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6	2,166	11.40	2,166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	113	10.00	113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	145	10.00	145	
	滙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40	8,509	5.13	8,509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60	12,517	10.00	12,517	
	漢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	35,097	11.11	35,097	
	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34,322	2.50	34,322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15	1,961	9.79	1,961	
	聯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766	94,422	7.71	94,422	
	本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4,455	127,234	11.11	127,234	
	本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6,770	188,253	5.83	188,253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	12,075	-	12,075	
	Shane Global Holdings	"	"	1,307	109,371	1.22	109,37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曜藥業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09	\$ 57,170	-	\$ 57,170	
	威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KY	"	"	1,364	128,745	2.03	128,745	
	光隆精密(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	"	1,413	78,422	4.17	78,422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18	95,681	1.16	95,681	
	智慧光	"	"	1,000	19,680	4.01	19,680	
	博晟生醫	"	"	2,000	63,100	1.61	63,100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1,541	85,988	1.89	85,988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915	25,371	1.37	25,371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	"	327	22,127	-	22,127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125	2,390	5.00	2,390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401	713	1.32	713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569	750,174	6.75	750,174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8,250	113,355	15.00	113,355	
	采妍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714	18,587	4.26	18,587	
	英屬開曼群島商向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	528	-	1.85	-	
	牛爾美之本	"	"	43,252	18,382	4.07	18,382	
	Shengzhuang Holdings	"	"	122	-	1.09	-	
	創意點子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3,386	7,618	4.96	7,618	
	Episonica Holding	"	"	2,708	-	7.43	-	
	竟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47	47,647	3.46	47,647	
	開曼商泉聲	"	"	1,200	-	3.05	-	
	宏明晶體	"	"	2,000	-	13.80	-	
	愛瑪麗歐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	-	5.00	-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	39	-	-	-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860	40,567	6.91	40,567	
	DTICO (Samoa)	"	"	325	-	2.46	-	
	天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44	-	3.19	-	
	KKDAY	"	"	9,812	60,934	-	60,934	
	SmartGames	"	"	164	-	1.59	-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	"	494	66,944	-	66,944	
	Anywhere2Go	"	"	2	-	8.99	-	
	億康	"	"	1,340	34,746	2.59	34,746	
	Mimetas B.V.	"	"	8	19,605	2.81	19,605	
	雄創(薩摩亞)	"	"	21	5,225	4.45	5,22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	
	綠威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75	\$ 3,106	7.81	\$ 3,106		
	竹間智能	"	"	2,302	-	1.10	-		
	Pacific 8 Venture	"	"	-	151,599	15.00	151,599		
	Monk's hill Venture Fund	"	"	-	80,088	3.00	80,088		
	煌傑金屬複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30	11,643	2.57	11,643		
	OneDegree	"	"	350,926	17,546	2.02	17,546		
	Validus	"	"	183	45,669	1.74	45,669		
	望隼科技	"	"	1,700	341,700	2.94	341,700		
	Finaxar	"	"	87	-	4.00	-		
	雲象科技	"	"	6,490	135,566	7.30	135,566		
	Intudo Venture II,LP	"	"	-	65,098	3.76	65,098		
	鉸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	22,680	2.53	22,680		
	INNOPACK VIETNAM CO.,LTD	"	"	1,350	-	9.00	-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78	136,539	2.15	136,539		
	成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	41,800	10.49	41,800		
	太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542	2,300	4.20	2,300		
	New Garden Co.,Ltd.	"	"	6,225	7,657	8.50	7,657		
	振大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353	59,267	-	59,267		
	台翔航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	19	-	19		
	Palm Drive Capital III LP(Cayman)	"	"	-	36,283	2.00	36,283		
	金利食安股份有限公司	"	"	950	16,150	2.85	16,150		
	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80	126,730	-	126,730		
	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	"	1,248	36,203	-	36,203		
	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49	30,168	-	30,168		
	Pickupp	"	"	395	1,499	1.93	1,499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	820	49,938	1.02	49,938		
	安基生技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	"	1,783	42,668	1.90	42,668		
	耀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347	15,809	1.44	15,809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73	95,451	-	95,451		
	Intudo Venture III,LP	"	"	-	29,610	1.39	29,610		
	Morning Glow Holding	"	"	5,992	113,731	11.98	113,731		
	GRAID Technology Inc.(USA)	"	"	1,075	55,490	2.82	55,490		
	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35,700	-	35,7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AmMax Bio,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48	\$ 36,393	2.79	\$ 36,393	
	盛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107,700	10.00	107,700	
	Cloud Mile, Inc.	"	"	689	23,613	2.33	23,613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	41,860	1.68	41,860	
	開陽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328	7,364	-	7,364	
	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61,275	6.97	61,275	
	東佑達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68	14,053	-	14,053	
	Partipost Pte Ltd (Singapore)	"	"	629	10,329	1.77	10,329	
	睿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111	31,164	8.40	31,164	
	英屬開曼群島商慧康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57	34,935	3.64	34,935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	"	-	213,030	6.78	213,030	
	台杉水牛三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	"	-	65,173	6.09	65,173	
	QT Medical Inc.	"	"	1,053	19,663	5.20	19,663	
	峻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19,464	3.06	19,464	
	Reed Semiconductor Corp.	"	"	250	34,600	-	34,600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8,150	-	8,150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57	50,042	-	50,042	
	英屬開曼群島商育世博股份有限公司	"	"	1,521	23,256	-	23,256	
	大武山牧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	9,740	-	9,740	
	瑞鈦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	1,154	21,865	6.58	21,865	
	旅天下聯合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176	12,281	-	12,281	
	ITH Corporation	"	"	151	8,003	-	8,003	
	雲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	12,625	1.47	12,625	
	艾克夏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	"	1,643	14,656	8.22	14,656	
	Rivos Inc.	"	"	1,027	40,167	-	40,167	
	圓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	29,596	-	29,596	
	東聯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	"	300	22,071	1.21	22,071	
	瑞磁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	2,250	46,350	2.19	46,350	
	美商心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1	61,943	8.25	61,943	
	威翔車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	"	4,480	65,990	19.69	65,990	
	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	"	"	500	34,515	-	34,515	
	聖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35	13,772	-	13,772	
	點點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	500	10,000	1.11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亞洲資助發展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	\$ 49,339	-	\$ 49,339	
	英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49	65,170	4.49	65,170	
	台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	410	16,400	-	16,400	
	易思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875	30,000	4.63	30,000	
	曄誠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	"	804	45,000	5.61	45,000	
從屬公司資訊一	<u>受益憑證</u>							
<u>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u>	街口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02	51,834	18.58	51,834	
	<u>股票</u>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86	3,705,888	1.52	3,705,888	
從屬公司資訊一	<u>國外債券</u>							
<u>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u>	EBIUH 3.41 08/06/30 EMT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	722	-	722	
	EBIUH 4.38 07/26/29 EMTN	"	"	100	482	-	482	
	MQGAU 4 03/01/27	"	"	210	6,892	-	6,892	
	EBIUH 4.35 08/01/29	"	"	800	3,850	-	3,850	
	KNFP 8.75 05/15/26	"	"	2,630	4,626	-	4,626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自 期 台 期 匯 初 出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台 期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 有限責任公司	人身保險業	\$ 13,497,155	(1)	\$ 6,748,578	\$ -	\$ -	\$ 6,748,578	\$ 144,832	50%	\$ 72,416 註 2 (2) B	\$ 11,053,004	\$ -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 責任公司(大陸)	財產保險業	12,196,844	(1)	5,908,393	-	-	5,908,393	185,045	49%	90,672 註 2 (2) C	5,162,626	-
森園置業(上海)有限 公司	自有辦公物業出租	7,223,435	(1)	7,223,435	-	-	7,223,435	19,891	100%	16,749 註 2 (2) B	8,410,993	-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 有限公司	當地政府核准之 銀行業務	14,377,562	(1)	14,377,562	-	-	14,377,562	39,625	100%	39,625 註 2(2)B	18,254,499	-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基金管理業務	1,701,823	(1)	566,707	-	-	566,707	(32,791)	33.3%	(10,919) 註 2(2)B	214,013	-
北京京管泰富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註 4)	資產管理業務	511,481	(3)	-	-	-	-	(10,879)	33.3%	(3,623) 註 2(2)B	166,163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34,824,675	\$ 34,824,675	\$ 602,949,74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以人民幣 110,000 仟元投資大陸地區北京京管泰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 5：大陸投資資訊

- (1) 國泰人壽於 91 年 12 月 25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經審二字第 091033042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2,285 萬元及 92 年 7 月 2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2019051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2,715 萬元，合計美金 5,000 萬元，後於 99 年 12 月 20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經審二字第 09900491230 號函核准將匯出金額修正為美金 4,833 萬元；97 年 5 月 1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700087330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5,900 萬元；以及 101 年 4 月 2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100090570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340 萬元，並於 102 年 9 月 1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

- 會經審二字第 10200326990 號函修正其中尚未實行之投資計畫美金 3,252 萬元為匯出人民幣 20,000 萬元以避免匯率風險，合計美金 11,073 萬元作為資本，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廣州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從事經營人身保險業務，後於 92 年 9 月 25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經審二字第 092030926 號函核准，將投資地點由廣州變更為上海。國泰人壽於上海成立之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已於 93 年 12 月 29 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另於 103 年 8 月 12 日取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獲准變更名稱為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9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實際匯出美金 4,833 萬元，99 年 9 月 29 日國泰人壽再匯出美金 2,988 萬元及 103 年 5 月 8 日匯出人民幣 20,000 萬元。另於 106 年 8 月 2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經審二字第 1060013997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70,000 萬元，並於同年 9 月 20 日匯出人民幣 70,000 萬元，累計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 90,000 萬元及美金 7,821 萬元。
- (2) 國泰人壽於 96 年 10 月 17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600336820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2,639 萬元作為資本，在大陸地區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產物保險子公司，從事經營財產保險業務，並於 96 年 10 月 8 日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監國際(2007)1272 號函核准籌建財產保險公司，後於 97 年 3 月 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計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700035880 號函核准將匯出金額修正為美金 2,896 萬元，再於 97 年 8 月 15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700295540 號函核准將匯出金額修正為美金 2,814 萬元。國泰人壽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於上海成立之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已於 97 年 8 月 26 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於 102 年 5 月 28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6000 號核准匯出人民幣 20,000 萬元作為增資股本。另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70027711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24,500 萬元。又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288710 號函核准人民幣 24,500 萬元做為股本。現大陸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償付能力已符合監管要求，故於 111 年 1 月 26 日國泰人壽董事會決議暫停增資，且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1100514130 號函核准註銷民國 108 年 11 月 2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288710 號函核准人民幣 24,500 萬元。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 44,500 萬元及美金 2,814 萬元。
- (3) 國泰人壽於 100 年 11 月 1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00037614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30,000 萬元（折合美金約 4,700 萬元）及 101 年 4 月 11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10008341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50,000 萬元（折合美金約 8,000 萬元），合計美金約 12,700 萬元作為資本，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從事經營自有辦公物業出租業務。國泰人壽於上海成立之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8 月 15 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於 102 年 4 月 1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20004997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70,000 萬元（折合美金約 1.11 億元）作為增資股本。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 150,000 萬元。
- (4) 國泰產險於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4022847 號函核准匯出美金 2,896 萬元作為資本設立產物保險子公司，從事經營財產保險業務，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8 日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監國際(2007)1272 號函核准與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籌建財產保險公司。國泰產險與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於大陸成立之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已於民國 97 年 8 月 26 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國泰產險於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20013601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20,000 萬元做為股本，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及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各匯出人民幣 10,000 萬元，並取得中國保監會核准在案。國泰產險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70028168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24,500 萬元做為股本。國泰產險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29198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24,500 萬元做為股本。現大陸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償付能力已符合監管要求，故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6 日國泰產險董事會決議暫停增資，且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1100514060 號函核准註銷民國 108 年 11 月 26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291980 號函核准人民幣 24,500 萬元。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已實際匯出美金 9,729 萬元。
- (5) 原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國泰世華銀行申請匯出人民幣 40,000 萬元之等值美元 6,007 萬元，依大陸當地會計師出具之驗資報告，核定國泰世華銀行上海分行營運資本金人民幣 40,000 萬元折合美元 5,977 萬元，剩餘款項美金 30 萬元，國泰世華銀行上海分行於 99 年 11 月 5 日匯回，業由國泰世華銀行於 100 年 1 月 18 日陳報經濟部投審會修正本筆投資金額，並獲經濟部投審會 100 年 1 月 24 日經審二字第 10000023920 號函同意在案。另原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國泰世華銀行申請增加匯出人民幣 60,000 萬元之等值美元 9,502 萬元，依大陸當地會計師出具之驗資報告，核定國泰世華銀行上海分行營運資本金人民幣 60,000 萬元折合美元 9,493 萬元，剩餘款項美金 9 萬元，國泰世華銀行上海分行於 101 年 2 月 1 日匯回，業由國泰世華銀行於 101 年 3 月 20 日陳報經濟部投審會修正本筆投資金額，並獲經濟部投審會 101 年 3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14500 號函同意在案。國泰世華銀行獲經濟部投審會 103 年 2 月 27 日經審二字第 10200490510 號函同意國泰世華銀行增加上海分行營運資金人民幣 100,000 萬元，折合美元 16,400 萬元，並獲經濟部投審會 103 年 7 月 10 日經審二字第 10300154540 號函核備。國泰世華銀行獲經濟部投審會 103 年 1 月 21 日經審二字第 10300013530 號函同意核准國泰世華銀行申請匯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分行營運資本金人民幣 60,000 萬元之等值美元 9,820 萬元，並獲經濟部投審會 103 年 10 月 30 日經審二字第 10300263640 號函核備。國泰世華銀行獲經濟部投審會 104 年 1 月 5 日經審二字第 10300197380 號函同意核准國泰世華銀行申請匯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營運資本金人民幣 40,000 萬元之等值美元 6,071 萬元，並獲經濟部投審會 105 年 12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10500305960 號函核備。
- (6)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300,000 萬元，經主管機關核准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分行及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合併為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之營運資金轉入。

(7) 國泰投信於 101 年 1 月 9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000541560 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 6,660 萬元作為資本與大陸國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國開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並於 106 年 9 月 25 日變更為國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原名為國開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並於 111 年 7 月 28 日變更為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從事經營基金管理業務,資本額為人民幣 20,000 萬元,國泰投信持股 33.3%;並於 102 年 8 月 16 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105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依原股東出資比例,現金增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人民幣 5,328 萬元或等值美元,本案已於 106 年 5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投字第 1060014783 號函及 106 年 6 月 9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600114440 號函核准,並於 106 年 9 月 29 日完成增資。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 11,988 萬元。

(8) 有關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及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之相關資訊如下:

A. 所在地區:中國上海。

B. 資金運用情形及其損益: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之投資用資產為新台幣 152,851,672 仟元、淨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2,020,644 仟元。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之投資用資產為新台幣 7,527,947 仟元、淨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33,008 仟元。

C. 準備金提存方式及金額。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及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之準備金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未滿期保費準備	\$ 443,427	\$ 8,408,751
賠款準備	567,379	4,766,972
責任準備	<u>112,958,983</u>	<u>-</u>
	<u>\$ 113,969,789</u>	<u>\$ 13,175,723</u>

準備金提存方式:

- 未滿期保費準備:保險期間 1 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依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
 - 賠款準備:就已報未付之保險賠款採逐案依實際資料估算,並按險別提存;未報之保險賠款係依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估計及提列。
 - 責任準備:依大陸準備金法令規定之生命表及利率,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提列。
- D. 保費收入及其占該保險業保費收入比率: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之保費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7,774,742 仟元,占國泰人壽之比率為 7.73%,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之保費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5,339,018 仟元,占國泰人壽及國泰產險之比率分別為 5.31%及 53.84%。
- E. 保險賠款與給付及其占該保險業保險賠款與給付比率: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之保險賠款與給付金額為新台幣 1,112,109 仟元,占國泰人壽之比率為 0.98%,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之保險賠款與給付金額為新台幣 3,518,597 仟元,占國泰人壽及國泰產險之比率分別為 3.11%及 73.33%。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國泰金控	國泰人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000,0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5%
0	國泰金控	國泰人壽	(1)	應收款項	381,67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金控	國泰人壽	(1)	應付款項	14,772,77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1%
0	國泰金控	國泰人壽	(1)	利息收入	310,68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9%
0	國泰金控	國泰世華銀行	(1)	應收款項	8,221,80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6%
0	國泰金控	國泰產險	(1)	應收款項	659,55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金控	國泰證券	(1)	應收款項	1,110,8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國泰金控	國泰投信	(1)	應收款項	787,06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存入保證金	221,0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140,35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34%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250,20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3.06%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172,82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6%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應付款項	1,178,26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76,70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6%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76,59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11%
1	國泰人壽	國泰世華銀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87,63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1	國泰人壽	國泰產險	(3)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12,06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0%
1	國泰人壽	國泰產險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44,90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4%
1	國泰人壽	國泰產險	(3)	應付款項	140,80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國泰人壽	國泰期貨	(3)	存出保證金	2,321,8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1	國泰人壽	國泰投信	(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6,33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1%
1	國泰人壽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3)	放款	13,523,21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0%
1	國泰人壽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3)	利息收入	244,79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3%
1	國泰人壽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3)	放款	720,12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產險	(3)	存款	1,860,44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產險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9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證券	(3)	存款	\$ 5,338,76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4%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投信	(3)	存款	186,38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期貨	(3)	存款	1,222,2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期貨	(3)	存出保證金	765,14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2	國泰世華銀行	霖園置業	(3)	存款	2,208,79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	(3)	存款	136,78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2	國泰世華銀行	柬埔寨 CUBC Bank	(3)	存放金融同業	1,991,91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2	國泰世華銀行	國泰世華中國子行	(3)	拆借金融同業	1,371,05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3	國泰證券	國泰期貨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69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3	國泰證券	國泰期貨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69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4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國泰產險	(3)	存款	280,50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4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國泰人壽	(3)	存款	4,642,91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4	越南 Indovina Bank	越南國泰人壽	(3)	應付利息	353,67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5	國泰電業	旭忠能源	(3)	應收款項	439,51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6	開泰能源	國泰電業	(3)	應收款項	178,13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7	新日泰能源	桃旭電力	(3)	應收款項	101,69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40,990,110	15.68%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9,443,425	13.8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